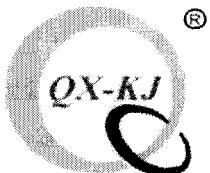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QUANXIN CABLE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 01 幢 12 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 LTD.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人民币
发行股数	不超过2,025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8,100万股	拟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每股发行价格	【】元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应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并请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方案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中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如下：

1、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

本次发行中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为控股股东陈祥楼及其配偶杨玉梅，其中陈祥楼拟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600 万股，杨玉梅拟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200 万股。截至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陈祥楼、杨玉梅拟公开发售股份在本次发行前持股超过 36 个月，符合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资格。

2、公开发售股份的额度

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025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中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发行费用合理确定。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额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发行费用的，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由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股东拟公开发售股份总计不超过 800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3、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比例

本次发行如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发售股份额度由陈祥楼、杨玉梅按照 3：1 的比例分摊。

4、承销费用的分摊

公司按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总数的比例

分摊承销费用；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其发售股份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总数的比例分摊承销费用，其他发行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次发行中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陈祥楼现为公司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股东杨玉梅为陈祥楼配偶。本次发行如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按照最大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测算，此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均无影响。

二、公司股东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祥楼承诺：（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2）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公司股东杨玉梅（控股股东陈祥楼之配偶）承诺：（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公司股东缪登奎、陈和平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公司股东闫南、杨洁、周仕刚、崔文哲、朱力军、李宇、刘成伟、黄晓波、金雷、南京奥威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

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马兰群、李峰、曹永胜、曾文强、王崇国、徐冰、陈业宝承诺：（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2）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3）如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如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4）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三、 本次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陈祥楼（持股 74.99%）承诺：锁定期满后，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管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25%。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杨玉梅（持股 8.55%）承诺：所持股票上市之日起严格履行各自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股份锁定期满并不违背承诺的条件下，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南京奥威（持股 6.17%）承诺：所持股票上市之日起严格履行各自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股份锁定期满并不违背承诺的条件下，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每次减持时，提

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四、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民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实施股价稳定方案。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相关履行增持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票增持方案；如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某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2、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增持数量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

（2）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

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回购资金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触发回购条件时，制定相关方案并实施。该授权自发行人上市后 36 个月内有效。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不低于稳定方案启动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对于本次发行后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上述承诺并要求履行。

（4）增持或回购股票的限定条件

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任何措施都以不影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对于上市公司股权分布的要求为前提。

（5）增持或回购股票方案的启动时点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股价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启动股票增持方案；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增持义务后，发行人根据董事会已制定的回购方案，于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开始实施；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履行完增持及回购义务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票增持；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执行股价稳定方案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

3、股价稳定方案的优先顺序

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为第一顺位，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为第二顺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为第三顺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到承诺最大数量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的，则由发行人实施回购；发行人用尽最大回购资金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的，则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自愿增持。

4、责任追究机制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以内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在限售期满解禁时由公司零元回购上述数量的股票并注销。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以内承担增持义务，公司不履行上

述义务的，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对流通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履行增持义务的，公司从未来的薪酬中扣除其承诺的最大增持金额。

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为填补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和盈利能力，尽量减少本次发行对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统筹安排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速度，确保募投项目及早达到预期效益；

二、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以满足主要客户的新需求，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以更好地服务于主要客户；

三、强化资金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降低公司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

四、根据《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六、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拟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

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当审核并对此发表意见，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七）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七、 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作

为滚存利润，于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后，由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

八、 审计报告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经营业绩无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点。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等均无重大变化。

九、 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主要因素和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主要因素包括了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氟塑料采购依赖进口的风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前景广阔，发行人技术研发能力较强，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主要产品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6
一、	简称	16
二、	专业术语	17
第二节	概览	19
一、	发行人简要情况	19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	19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20
四、	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
五、	募集资金用途	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3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3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5
三、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日期	2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7
一、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7
二、	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27
三、	氟塑料采购依赖进口的风险	29
四、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9
五、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29
六、	管理风险	30
七、	新产品开发、试制风险	30
八、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30
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31
十、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31
十一、	净资产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31
十二、	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32

十三、 营业利润下滑的风险.....	32
十四、 信息披露脱密处理的风险.....	3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3
一、 发行人改制及设立情况.....	33
二、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4
三、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	37
四、 发行人股本情况.....	42
五、 员工情况.....	45
六、 各主体的承诺事项.....	45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57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57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8
三、 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98
四、 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02
五、 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07
六、 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17
七、 发行人拥有的专业资质情况.....	126
八、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储备情况.....	126
九、 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33
十、 未来发展与规划.....	135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8
一、 同业竞争.....	138
二、 关联交易.....	1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149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14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152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相互间的亲属关系...	153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53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持有发行人股	

份情况	154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待遇情况.....	155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	156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56
九、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57
十、 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	162
十一、 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62
十二、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62
十三、 发行人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63
十四、 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	165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67
一、 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167
二、 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和指标.....	172
三、 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176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6
五、 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法定税率.....	194
六、 分部报告信息.....	195
七、 非经常性损益.....	197
八、 主要财务指标.....	197
九、 盈利预测情况.....	200
十、 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0
十一、 盈利能力分析.....	201
十二、 财务状况分析.....	235
十三、 现金流量分析.....	261
十四、 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265
十五、 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67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271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27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271
三、	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297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298
一、	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服务计划	298
二、	重要合同	298
三、	对外担保情况	299
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99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情况	300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301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1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03
三、	发行人律师声明	304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05
五、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06
六、	验资机构声明	307
第十三节	附件	30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 简称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全信股份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信有限、有限公司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全信科技	指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全信光电	指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指	江苏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025 万股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
近三年	指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
iFinD	指	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

二、 专业术语

特种线缆	指	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或新设计生产的具备独特性能、特殊结构，应用于特殊环境下的电线电缆产品。
线缆组件	指	将电连接器与电线电缆采用一定的端接方式和防护方法直接作为一体的电气产品，用于直接实现设备与设备之间的电气连接。
氟塑料	指	部分或全部氢被氟取代的链烷烃聚合物。
交联	指	采用物理或者化学的方法，使 2 个或者更多的分子分别耦联从而使这些分子结合在一起，使线型高分子链连接成网状或体形高分子的过程。
辐照	指	由高能射线引发的高分子交联反应。
射频	指	Radio Frequency，通常缩写为 RF，是一种高频交流变化电磁波，表示可以辐射到空间的电磁频率，其频率范围 300KHz~30GHz 之间。
衰减	指	信号在传输介质中传播时，因一部分能量转化成热能或者被传输介质吸收，从而造成信号强度不断减弱的现象。
驻波比	指	表征和测量驻波特性的概念，驻波特性是指信号在传输介质中传播时，因传输介质的阻抗不匹配，高频能量产生反射折回的现象，有时也用回波损耗值衡量驻波特性。驻波比又称电压驻波比，是驻波波腹处的电压幅值与波节处的电压幅值之比，驻波比越小、回波损耗绝对值越大，信号传输质量越高。
阻抗	指	电路中电阻、电感、电容对交流电路的阻碍作用的统称。在电子信号传输中，要求阻抗匹配才能使信号接收功率最大。
介电常数	指	介质在外加电场时会产生感应电荷而削弱电场，最终介质中电场与原外加电场(真空中)比值即为相对介电常数(permittivity)，又称相对电容率，以 ϵ_r 表示。
LVDS	指	低压差分信号 (Low Voltage Differential Signal) 传输，是一种满足当今高性能数据传输应用的新型技术。
QPL 目录	指	合格产品目录，即 Qualified Products List。QPL 是专门登录经鉴

		定、业已符合相应规范所规定的合格鉴定要求的产品或产品族的目录。
国军标	指	国家军用标准（GJB），国家军用产品所执行的标准，是国内军用产品采用的最高标准。
RoHS	指	关于在欧盟市场上禁止含有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等有害物质的产品出售及使用的法令。
PID	指	过程确认文件
SPC	指	统计过程控制技术，一种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方法。
以太网	指	Xerox 公司发明的一种计算机局域网组网技术标准。
1553B	指	MIL-STD-1553 总线的简称，是飞机内部时分制命令/响应式多路复用数据总线。是美国军方专为飞机上设备制定的一种信息传输总线标准。
GJB9001B-2009	指	GJB9001B-2009 标准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组织力量对 GJB9001A-2001 军用标准进行修订后于 2009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的新的国家军用标准，代替 GJB9001A-2001 标准。
航电系统	指	飞机上所有电子系统的总和，一个最基本的航空电子系统由通信、导航和显示管理等多个系统构成。
大飞机	指	起飞总重超过 100 吨的运输类飞机，包括军用大型运输机和民用大型运输机，也包括一次航程达到 3000 公里的军用或乘坐达 100 座以上的民用客机。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简要情况

名称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 01 幢 12 层
法定代表人	陈祥楼
注册资本	6,075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光电传输线及组件、部件、系统研发、生产、销售、转让、咨询、技术服务；光电器件、微波器件、仪器仪表检测、试验、研发、生产、销售；光电传输产品原辅材料、配套器材、电工器材、电子元器件生产、销售；自研产品的生产、销售。

本公司是由南京全信传输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7 月 4 日，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 4,0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07 年 8 月 2 日，股份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至 6,000 万元。2007 年 12 月 11 日，股份公司增资至 6,075 万元。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以军工业务为核心，已通过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和三级保密资格审查，拥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武器装备承制单位，主要从事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制造以自主研发为基础，以实现国产化、替代进口为目标，主要应用于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和兵器五大军工领域，是一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业务范围全面、产品结构完整的军工线缆生产企业。

公司生产的高性能传输线缆在航天领域主要用于火箭、卫星及载人航天器，已在北斗导航、月球探测、神舟飞船、天宫一号等多个重点型号工程上得到了应用；在航空领域，主要应用于战斗机、预警机、直升机、教练机等军用飞机，并在多个重点型号飞机上得到了批量使用；在舰船领域，主要应用于驱逐舰、大型水面战斗舰船等各类军船、河海船舶；在军工电子及兵器领域，主要应用于星载/机载/舰载/车载电子设备、雷达、电子对抗系统等。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高性能传输线缆研发生产的企业之一，打破了国外公司对我国高性能传输线缆领域的长期垄断。

除军工业务外，发行人还积极研发民用高端线缆。发行人已通过了国际航空业认可的 AS9100C-2009 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取得了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为拓展民用航空和船舶市场打下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还相继开发了环保线缆、轨道交通用线缆等特种线缆，并进行了初步的市场推广，民品业务的逐步开展将对发行人的业务结构形成有益补充。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陈祥楼持有发行人 4,555.40 万股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男，汉族，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

四、 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额	32,602.87	30,878.29	26,513.16	24,503.23
负债总额	5,755.91	5,523.86	5,365.40	7,526.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846.96	25,354.43	21,147.76	16,976.85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26,846.96	25,354.43	21,147.76	16,976.85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营业利润	4,753.51	4,745.89	4,589.27	4,281.51
利润总额	4,900.57	4,887.18	4,837.99	4,346.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6.28	4,206.67	4,170.91	3,711.73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净利润	4,226.28	4,206.67	4,170.91	3,71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1.31	4,086.63	3,959.51	3,656.8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58	3,317.59	3,721.04	34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50	-577.16	-2,206.51	-70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3.71	-537.61	-2,246.30	3,325.5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2.63	2,202.81	-731.77	2,964.03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4.69	4.43	3.63	2.44
速动比率（倍）	3.34	3.12	2.21	1.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30%	18.49%	20.19%	33.2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0.09%	0.06%	0.15%	0.49%
财务指标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69	2.87	3.10	3.14

存货周转率（次/年）	0.96	1.17	1.14	1.3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443.44	5,669.54	5,764.44	5,108.84
利息保障倍数（倍）	731.70	36.51	19.50	25.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23	0.55	0.61	0.0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3	0.36	-0.12	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957	0.6925	0.6866	0.6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957	0.6925	0.6866	0.6110
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加权平均）	15.44%	17.58%	20.77%	24.18%

五、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投向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备案文件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建设项目	10,864.00	宁发改投资字（2014）106号
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3,163.70	宁发改投资字（2014）108号
扩建研发中心项目	2,577.10	宁发改投资字（2014）107号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4,420.91	-

上述项目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进行专户集中管理；若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25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每股发行价	根据询价结果确定
市盈率	【】倍（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的孰低额和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市净率	【】倍（以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具备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开通创业板交易，且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	【】元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承销费用	【】元
审计费用	【】元
律师费用	【】元
其他发行费用	【】元

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	<p>1、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p> <p>本次发行中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为控股股东陈祥楼及其配偶杨玉梅，其中陈祥楼拟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600 万股，杨玉梅拟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 200 万股。截至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陈祥楼、杨玉梅拟公开发售股份在本次发行前持股超过 36 个月，符合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资格。</p> <p>2、公开发售股份的额度</p> <p>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025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中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发行费用合理确定。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额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发行费用的，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由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股东拟公开发售股份总计不超过 800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p> <p>3、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比例</p> <p>本次发行如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发售股份额度由陈祥楼、杨玉梅按照 3：1 的比例分摊。</p> <p>4、承销费用的分摊</p> <p>公司按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总数的比例分摊承销费用；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其发售股份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总数的比例分摊承销费用，其他发行费用由公司承担。</p> <p>本次发行中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陈祥楼现为公司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股东杨玉梅为陈祥楼配偶。本次发行如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按照最大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测算，此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均无影响。</p>
----------------	---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	021-68826802
传真：	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	周海兵、李刚
项目协办人：	唐颖
项目经办人：	张昊、郭菲、闫中哲
律师事务所	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征夫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9 号中国市长大厦 1905 室
联系电话：	020-87556180
传真：	020-87556643
经办律师：	王守建、汪年俊
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路与集庆门大街交汇处西北角万达广场西地贰街区 14 幢 1907 室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8804
签字注册会计师：	虞丽新、杨贤武
资产评估机构	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师：	夏秋芳、王宇

说明：2008年7月，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立设立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其资产评估资格由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继；2008年11月19日，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13年4月9日，更名为“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	戴文华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收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新华支行
开户名：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51001870836050605761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宋丽萍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联系电话：	0755-82083333
传真：	0755-82083164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股票上市日期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公开发行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本章所披露的风险因素根据发行人自身实际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排序，但并不表明风险将依排列次序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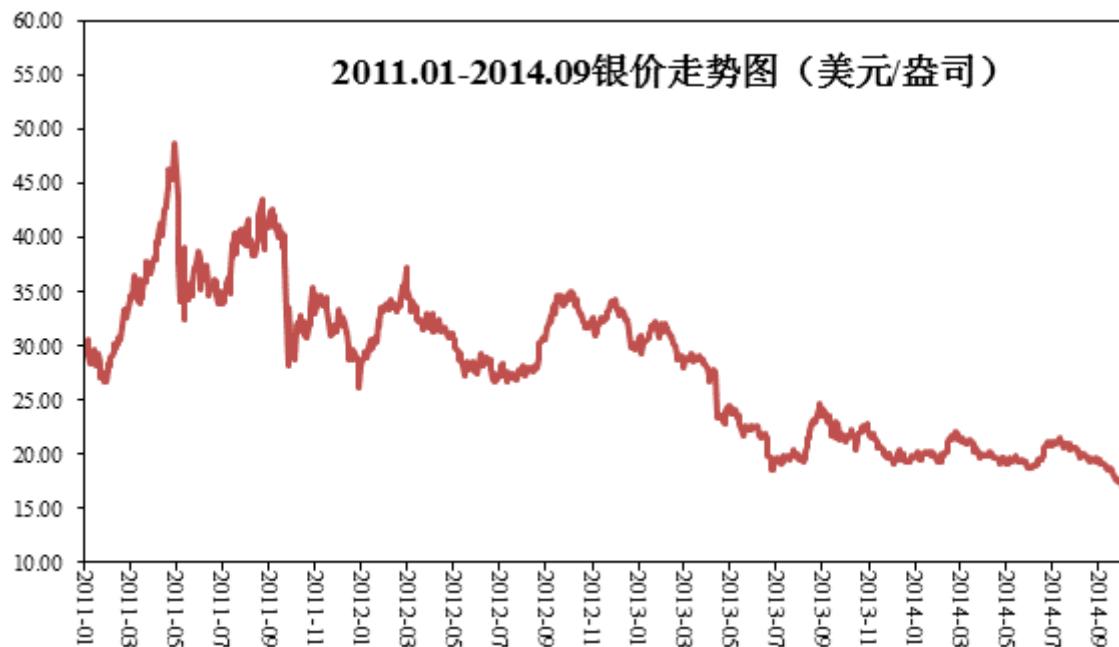
一、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产品属于基础电子元器件，主要为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兵器等军工领域的整机及系统配套。自 2007 年 8 月中国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颁布《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指南》以来，更多的企业参与到军品科研和生产中来，军工市场的竞争日益激烈。由于国内从事民用线缆生产的厂家众多，部分企业发展迅速，具有技术和管理优势的企业随着其竞争力的日益增强，将有可能进行军工市场的拓展。公司是目前国内主要的军用线缆制造企业之一，具有一定的市场优势；但若公司不能迅速扩大生产规模，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同时不断拓展新的客户和市场领域，将会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

二、 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绝缘材料和金属导体。金属导体主要包括镀银铜导体和镀锡铜导体，其价格波动幅度通常较大。

镀银铜导体的价格与银价密切相关，报告期内银价走势如下：



根据 iFinD 数据，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银价呈波动性上涨趋势，之后银价呈波动性下跌趋势。

镀锡铜导体的价格与铜价密切相关，报告期内铜价走势如下：



根据 iFinD 数据，2011 年铜价从高位回落，至当年四季度企稳，此后铜价呈现波动性下跌趋势。

以 2013 年镀银、镀锡铜导体在产品成本中的权数为基础，假设除了金属导体价格变动外，其他因素包括销量、售价、人工、期间费用等所有可能影响营业利润变动的因素都不发生变化，其对本公司营业利润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单价变动率	营业成本变动率	营业利润变动率	敏感系数
镀银铜导体	1%	0.13%	-0.23%	-0.23
镀锡铜导体	1%	0.15%	-0.27%	-0.27

受经济周期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金属导体的价格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但从金属导体价格的历史走势来看，其价格波动幅度通常较大；若金属价格反弹或持续上涨将导致公司产品成本的上升和毛利率的下降。

三、 氟塑料采购依赖进口的风险

氟塑料线缆是公司目前主要的产品种类，其所用的绝缘材料主要包括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四氟乙烯-全氟烷氧基乙烯基醚共聚物(PFA)、氟化乙烯丙烯共聚物(FEP)等。由于国内高性能树脂化工产业较为薄弱，国内从事高性能氟塑料线缆生产的企业所用的氟塑料主要从国外进口。如果未来市场供应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主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将面临一定的风险。

四、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09年3月4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及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09年起至2011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2012年5月21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2年起至201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若公司在有效期满后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或相关政策发生调整，将给公司的经营成果带来一定影响。

五、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实施良好，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质量控制的要求将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 管理风险

公司已建立起比较完善和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健全的产、供、销体系，并根据积累的管理经验制订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且在实际执行中效果良好。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投资项目的陆续开展，公司规模将快速扩大，现有的管理组织架构、管理人员素质和数量可能会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七、 新产品开发、试制风险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须不断致力于高科技产品、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但一种新产品从设计开发、到工程试制、最终得到客户认可并规模化生产销售，往往需要较长时间，而且可能会面临着产品开发失败的风险。因此，军工领域新产品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开发周期长、难度大的风险。

公司多年来一直密切关注本行业的发展动态和市场需求，及时引进、消化、吸收新技术，为产品研发和业务模式的创新提供支持和依据；同时，本公司也着力分析技术可能的应用领域和市场前景，力争把握最佳的切入时机，避免过多承担前期开发成本。在此过程中，公司面临的技术研发风险主要表现在：能否正确设计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和保持技术领先来持续维护和拓展市场空间；能否正确把握新技术的发展趋势，使公司开发的产品在先进的技术层面得以实现；能否在技术开发过程中实施有效管理、把握开发周期、降低开发成本。

八、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军工线缆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核心技术是由核心技术人员带领的研发项目团队在长期科研和生产实践、反复实验的基础上自主研发获得的。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是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特殊的行业背景，对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有着较高的要求，稳定和扩大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生存和发展十分重要。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产生一定的风险。

公司虽然建立了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同时对技术的

传承与共享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但如果薪酬制度或激励机制不能及时到位或不具有竞争力，可能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尽管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也有可能会由于市场需求、市场价格等方面发生变化，或由于项目组织管理不善、不能按计划完工，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另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能否达到预期效果不仅取决于技术研发和项目管理，也取决于届时公司产品的应用环境和客户的接受程度及其应用能力。由于上述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具有一定的风险，不排除出现投资效益达不到预期水平或调整项目投资规模的可能性。

十、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如果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将大幅增加，项目正常投产后每年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尽管公司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时已充分考虑折旧费用上升增加的运营成本，公司管理层确信在正常市场环境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收益将超过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带来的成本增加，但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大量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十一、 净资产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2011 年-2013 年，公司全面摊薄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4.55%、21.88%和 18.09%。2014 年 1-9 月，公司全面摊薄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为 15.91%。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同比将大幅增长。由于从募集资金投入到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将出现公司净利润难以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情形。

十二、 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陈祥楼，控股股东可能会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股权的相对集中削弱了中小股东对本公司管理决策的影响力，有可能会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三、 营业利润下滑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一直保持稳定的增长速度，2011-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 9.37%。如上述风险集中发生，或出现其他不可预测的风险（如经济发生大幅波动），发行人存在 2014 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 50%的风险。

十四、 信息披露脱密处理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由于部分信息的公开披露涉及或可能涉及国家秘密的泄露，根据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的规定，公司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涉密信息披露采取了脱密处理的方式。虽然公司进行脱密处理的信息内容不影响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不影响投资者阅读使用，不会对投资者的投资决策构成重大影响，但部分信息披露的脱密处理仍有可能会对投资者的决策产生一定影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ANJING QUANXIN CABLE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6,07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祥楼
成立日期	2001 年 9 月 29 日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 01 幢 12 层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0000124849
邮政编码	210036
电话号码	025-83245761
传真号码	025-5277756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qx-kj.com
电子信箱	cyb@qx-kj.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负责人：陈业宝；联系电话：025-83245761

一、 发行人改制及设立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是由南京全信传输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2007 年 7 月 4 日，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6,717.94 万元折合股本 4,000.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二）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的前身南京全信传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9 月 29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40 万元，注册号为 3201062001400，法定代表人为陈祥楼。

（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由南京全信传输科技有限公司的 7 名股东发起设立，其中陈玉梅、戴辉林、杜红杰、赵彬 4 名发起人已将其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之“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发行人设立时的发起人及其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如下：

发起人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陈祥楼	2,786.96	69.67
杨玉梅	733.20	18.33
陈玉梅	253.20	6.33
戴辉林	66.66	1.67
杜红杰	66.66	1.67
赵彬	66.66	1.67
周仕刚	26.66	0.66
合计	4,000.00	100.00

发起人陈祥楼持有发行人 69.67% 的股份，为公司主要发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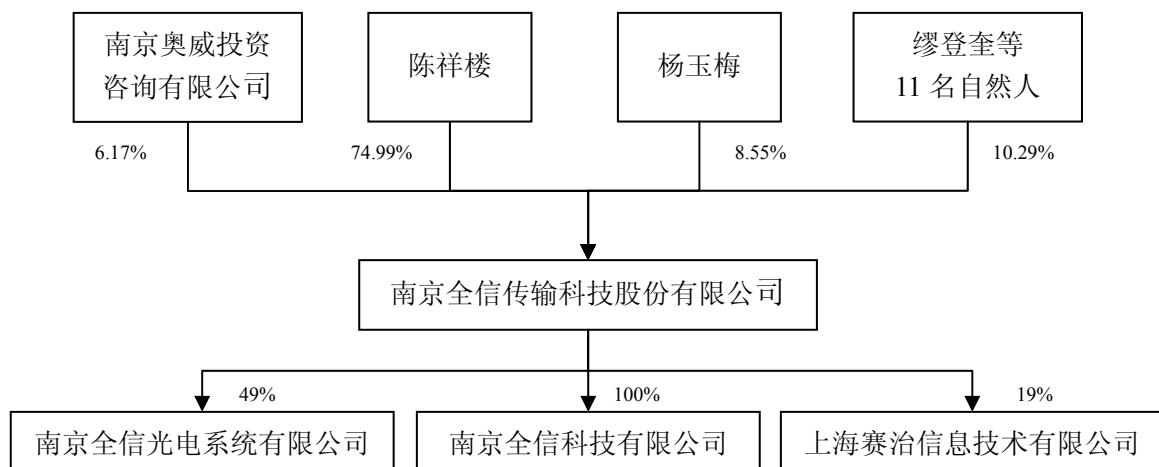
二、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有 13 名自然人股东及一家法人股东，其中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3 个，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祥楼	4,555.40	74.99
2	杨玉梅	519.60	8.55

3	南京奥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75.00	6.17
4	缪登奎	150.00	2.47
5	陈和平	130.00	2.14
6	闫南	100.00	1.65
7	杨洁	65.00	1.07
8	周仕刚	40.00	0.66
9	崔文哲	35.00	0.58
10	朱力军	25.00	0.41
11	李宇	25.00	0.41
12	刘成伟	25.00	0.41
13	黄晓波	20.00	0.33
14	金雷	10.00	0.16
	合 计	6,075.00	100.00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 陈祥楼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2083119691212xxxx，其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

存在质押或其它有争议的情况。

2. 杨玉梅

控股股东陈祥楼配偶，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83119700810xxxx。

3. 南京奥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奥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奥威”）是由发行人员工出资设立的持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京奥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	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188 号 2012 室
法定代表人	马兰群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828.01 万元
实收资本	828.01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6000182366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南京奥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间接持有股 份(万股)	在发行人处任职
1	杨正清	165.60	20.00	75	营销部副部长
2	马兰群	68.45	8.27	31	董事、内部审计部部长、
3	王崇国	66.24	8.00	30	副总经理
4	陈业宝	66.24	8.00	3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徐冰	66.24	8.00	30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6	欣立恒	72.86	8.80	33	行政部部长
7	李峰	55.20	6.67	25	董事、首席专家
8	王金武	44.16	5.33	20	全信科技基建、物业主管
9	张欢	44.16	5.33	20	系统工程部部长

10	徐又宏	22.08	2.67	10	注
11	朱钰	28.70	3.47	13	系统工程部副部长
12	曹永胜	15.46	1.87	7	监事、生产部部长
13	曾文强	15.46	1.87	7	监事、质量部部长
14	张蔚	15.46	1.87	7	营销部大区总监
15	唐宇	11.04	1.33	5	注
16	王青	11.04	1.33	5	营销部副部长
17	成绍强	6.62	0.80	3	研发中心副部长
18	徐龙华	6.62	0.80	3	运营部计划主管
19	钱玉珠	6.62	0.80	3	生产部副部长
20	王幼红	6.62	0.80	3	营销部大客户经理
21	茆先余	6.62	0.80	3	质量部副部长
22	阮金花	4.42	0.53	2	生产部编织机组长
23	张春香	4.42	0.53	2	生产部编织操作员
24	常文胜	4.42	0.53	2	生产部量线机组长
25	韩延平	4.42	0.53	2	财务部出纳
26	陈祥兵	4.42	0.53	2	生产部常温机组长
27	冯翠珍	4.42	0.53	2	质量部成品检验员
	总计	828.01	100.00	375	

注：南京奥威股东徐又宏于 2012 年 10 月离职，股东唐宇于 2014 年 2 月离职，其持有南京奥威的股权未发生变化。

三、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两家参股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一）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1. 概况

名称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飞天大道 71 号 ¹
法定代表人	陈祥楼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其 100% 的股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21000056281
经营范围	传输线、连接器、电缆组件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自研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原辅材料、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2. 历史沿革及股权演变

全信科技设立于 2005 年 7 月 18 日，其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祥楼	920	92
赵彬	30	3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5
合计	1,000	100

为增强独立性和避免关联交易，2007 年 3 月 31 日，全信有限与陈祥楼、赵彬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全信有限收购了全信科技的全部股权，全信科技成为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此次股权转让出具了“天衡审字（2007）652 号”《审计报告》、“天衡评报字（2007）17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全信科技的净资产为 1,000.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1,467.51 万元。

¹原地址为燕湖路 39 号，因道路名称及门牌号码变更，更改为飞天大道 71 号。

此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转让价格以上述审计报告、评估报告为参考，全部股权价格确定为 1,000.00 万元。

3.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全信科技成立以来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生产厂房，未从事生产活动，其主要经营活动为向发行人出租厂房及办公楼，并提供相关后勤服务；同时，发行人也通过全信科技采购部分原材料。

4. 财务数据

经天衡会计师审计，全信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2014 年 1-9 月	2013-12-31/2013 年
总资产	4,247.90	4,404.09
净资产	3,295.45	3,169.30
净利润	126.15	41.05

（二）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1. 概况

名称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 302 室
法定代表人	季晓光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 万元
股东构成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出资 153 万元，持股 51%；发行人出资 147 万元，持股 49%。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6000165143
经营范围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服务

全信光电的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为事业单

位法人，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2.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全信光电主要从事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业务。该公司业务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延伸。

3. 财务数据

经天衡会计师审计，全信光电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2014 年 1-9 月	2013-12-31/2013 年
总资产	275.75	322.62
净资产	251.36	266.26
净利润	-14.90	-1.77

（三）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概况

名称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128 号 3 幢 110 室
法定代表人	王志刚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660 万元
实收资本	1,660 万元
股东构成	北京中云科创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64 万元，持股 27.95%；魏明荣出资 462.72 万元，持股 27.87%；发行人出资 315.4 万元，持股 19%；郑小玲出资 233.28 万元，持股 14.05%；王志刚出资 184.6 万元，持股 11.12%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2001303954
经营范围	从事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存储技术、网络科技、机电仿真系统和高性能网络计算系统的集成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

	专用产品)、存储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	--

2. 主要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交换机及其网卡、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公司业务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延伸。

3. 财务数据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2014 年 1-9 月	2013-12-31/2013 年
总资产	1,238.67	1,581.04
净资产	1,232.12	1,578.73
净利润	-346.61	-81.27

（四）发行人已转让的子公司上海通妙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 历史沿革及股权演变

上海通妙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名称为“上海华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华妙投资”），由自然人苏春于、王华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设立，注册资本 3 万元。

2009 年 3 月 17 日，杨玉梅、缪登奎受让华妙投资的全部股权，华妙投资更名为“上海通妙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其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公司章程也进行了相应变更。自通妙线缆股东变更为杨玉梅、缪登奎后，通妙线缆主要为公司进行原材料采购。2009 年 7 月 14 日，通妙线缆增资至 50 万元。

2009 年 8 月 28 日，杨玉梅、缪登奎将其持有通妙线缆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通妙线缆成为公司子公司。

2. 转让及注销

2010年11月23日，全信科技将其持有通妙线缆9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余静，1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高凤銮，余静、高凤銮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转让价格以通妙线缆截至2010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50万元为依据，股权转让款总额为50万元。通妙线缆成立时由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为实行应税所得率方式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应税所得率4%，企业所得税税率25%。2011年11月17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共同出具证明：确认其“已依法在我局办理了税务登记，在2009年4月1日至2010年11月30日期间，能按税法的规定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暂未发现有欠税、偷逃税和重大违反税收管理法规的情形。”

2012年5月2日，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通妙线缆办理了税务注销。2012年5月30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批准，通妙线缆注销。

同时，上海通鸿传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6月30日，注册资本50万元，并由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为实行应税所得率方式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该公司于2007年3月31日成为全信有限的全资子公司，2008年2月20日注销。

对此，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承诺：“关于税收核定征收事宜，若有权机关对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作出补缴或处罚决定，本人愿意全额承担相关费用，包括补缴税金、滞纳金及其他相关所有费用。”

四、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6,075万股，如本次公开发行新股2,025万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8,100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份数的比例为25%。

本次发行中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陈祥楼现为公司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股东杨玉梅为陈祥楼配偶。本次发行如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按

照最大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测算，此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均无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祥楼	4,555.40	74.99	4,555.40	56.24
2	杨玉梅	519.60	8.55	519.60	6.41
3	南京奥威	375.00	6.17	375.00	4.63
4	缪登奎	150.00	2.47	150.00	1.85
5	陈和平	130.00	2.14	130.00	1.60
6	闫南	100.00	1.65	100.00	1.23
7	杨洁	65.00	1.07	65.00	0.80
8	周仕刚	40.00	0.66	40.00	0.49
9	崔文哲	35.00	0.58	35.00	0.43
10	朱力军	25.00	0.41	25.00	0.31
11	李宇	25.00	0.41	25.00	0.31
12	刘成伟	25.00	0.41	25.00	0.31
13	黄晓波	20.00	0.33	20.00	0.25
14	金雷	10.00	0.16	10.00	0.12
15	社会公众股	-	-	2,025.00	25.00
	合计	6,075.00	100.00	8,100.00	100.00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1	陈祥楼	4,555.40	74.99	董事长、总经理

2	杨玉梅	519.60	8.55	无
3	缪登奎	150.00	2.47	营销部大客户经理
4	陈和平	130.00	2.14	营销部副部长
5	闫南	100.00	1.65	无
6	杨洁	65.00	1.07	无
7	周仕刚	40.00	0.66	无
8	崔文哲	35.00	0.58	无
9	朱力军	25.00	0.41	无
10	李宇	25.00	0.41	无
11	刘成伟	25.00	0.41	无

（三）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简要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无新增股东。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	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1	陈祥楼	杨玉梅配偶	直接持有发行人 4,555.40 万股
2	杨玉梅	控股股东陈祥楼配偶	直接持有发行人 519.60 万股
3	缪登奎	陈祥楼堂妹的配偶	直接持有发行人 150.00 万股
4	陈和平	控股股东陈祥楼堂弟	直接持有发行人 130.00 万股
5	杨正清	杨玉梅的弟弟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 75.00 万股
6	王金武	控股股东陈祥楼表叔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 20.00 万股
7	陈祥兵	控股股东陈祥楼堂兄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 2.00 万股
8	冯翠珍	控股股东陈祥楼表姐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 2.00 万股
9	韩延平	杨正清的配偶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 2.00 万股
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			88.15%（注：间接持股数未计算在内）

五、 员工情况

发行人的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时间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员工人数	292	284	278	249

发行人的员工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生产人员	147	50.34%
研发人员	42	14.38%
其他人员（管理、行政、财务、后勤）	73	25.00%
销售人员	30	10.27%
总计	292	100.00%

六、 各主体的承诺事项

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祥楼承诺：

（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公司股东杨玉梅（控股股东陈祥楼之配偶）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公司股东缪登奎、陈和平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公司股东闫南、杨洁、周仕刚、崔文哲、朱力军、李宇、刘成伟、黄晓波、金雷、南京奥威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马兰群、李峰、曹永胜、曾文强、王崇国、徐冰、陈业宝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 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

(3) 如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如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

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

（4）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陈祥楼（持股 74.99%）承诺：锁定期满后，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管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25%。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杨玉梅（持股 8.55%）承诺：所持股票上市之日起严格履行各自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股份锁定期满并不违背承诺的条件下，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南京奥威（持股 6.17%）承诺：所持股票上市之日起严格履行各自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股份锁定期满并不违背承诺的条件下，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二）稳定股价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民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实施股价稳定方案。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相关履行增持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票增持方案；如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某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2、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增持数量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

（2）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

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回购资金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触发回购条件时，制定相关方案并实施。该授权自发行人上市后 36 个月内有效。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不低于稳定方案启动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对于本次发行后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上述承诺并要求履行。

（4）增持或回购股票的限定条件

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任何措施都以不影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对于上市公司股权分布的要求为前提。

（5）增持或回购股票方案的启动时点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股价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启动股票增持方案；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增持义务后，发行人根据董事会已制定的回购方案，于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开始实施；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履行完增持及回购义务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票增持；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执行股价稳定方案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

交易所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

3、股价稳定方案的优先顺序

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为第一顺位，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为第二顺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为第三顺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到承诺最大数量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的，则由发行人实施回购；发行人用尽最大回购资金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的，则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自愿增持。

4、责任追究机制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以内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在限售期满解禁时由公司零元回购上述数量的股票并注销。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以内承担增持义务，公司不履行上述义务的，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对流通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履行增持义务的，公司从未来的薪酬中扣除其承诺的最大增持金额。

（三）股份回购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祥楼承诺：（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2）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

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公司股东杨玉梅（控股股东陈祥楼之配偶）承诺：（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公司股东缪登奎、陈和平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公司股东闫南、杨洁、周仕刚、崔文哲、朱力军、李宇、刘成伟、黄晓波、金雷、南京奥威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通过南京奥威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马兰群、李峰、曹永胜、曾文强、王崇国、徐冰、陈业宝承诺：（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2）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3）如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如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4）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四）依法承担赔偿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30日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启动股份回购方案，股份回购的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股份回购数量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招股说明书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

1、自愿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监管部门可以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3、主动延长六个月的锁定期，即在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延长六个月锁定期；或在其持有股份已经解禁后，自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督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保荐机构

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为填补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和盈利能力，尽量减少本次发行对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1、统筹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速度，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早达到预期效益；
- 2、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以满足主要客户的新需求，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以更好地服务于客户；
- 3、强化资金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降低公司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
- 4、根据《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拟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公司利

润分配政策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当审核并对此发表意见，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七）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作

为滚存利润，于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后，由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

（七）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祥楼及其配偶杨玉梅已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的产品。

2、如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赔偿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应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军用线缆的生产和销售，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民用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同时有部分军工客户的销售，双方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

2012年3月2日，陈祥忠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1、2012年2月15日，本人已自愿将持有的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该交易真实、合法、有效；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投资或控制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2、今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012年3月2日，南京全发向公司出具承诺函，确认其今后不会从事线缆相关业务。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就在本招股说明书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承诺：

1、自愿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监管部门可以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相关责任主体公开就个体行为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

责任；

3、对未履行承诺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给予经济处罚或其它处分；

4、相关责任主体就个体行为主动延长六个月的锁定期，即在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延长六个月锁定期；或在其持有股份已经解禁后，自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

5、离职或职务发生变动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以上条款的约束。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以军工业务为核心，已通过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和三级保密资格审查，拥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武器装备承制单位，主要从事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制造以自主研发为基础，以实现国产化、替代进口为目标，主要应用于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和兵器五大军工领域，是一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业务范围全面、产品结构完整的军工线缆生产企业。

凭借全面的生产能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一流的服务水平，发行人与客户建立了牢固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国电子科技集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中国船舶工业集团等军工集团的下属骨干企业和科研院所。发行人已承担了载人航天、重点型号飞机、大型水面战斗舰船等多项国家重点国防工程的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的配套任务，具有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和稳固的市场基础。

除军工业务外，发行人还积极研发民用高端线缆。发行人通过了国际航空业认可的 AS9100C-2009 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取得了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为拓展民用航空和船舶市场打下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还相继开发了环保线缆、轨道交通用线缆等特种线缆，并进行了初步的市场推广，民品业务的逐步开展将对发行人的业务结构形成有益补充。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增幅	比例	金额	增幅	比例	金额	比例
氟塑料线缆	9,161.52	55.48%	10,593.23	-7.38%	57.11%	11,437.65	11.01%	65.27%	10,303.64	66.23%
聚烯烃类线缆	1,825.90	11.06%	2,240.59	26.28%	12.08%	1,774.37	5.96%	10.13%	1,674.56	10.76%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增幅	比例	金额	增幅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088.19	6.59%	1,071.78	-15.78%	5.78%	1,272.64	13.72%	7.26%	1,119.12	7.19%
线缆组件	4,439.01	26.88%	4,643.33	52.77%	25.03%	3,039.50	23.52%	17.34%	2,460.81	15.82%
合计	16,514.62	100.00%	18,548.94	5.85%	100.00%	17,524.15	12.64%	100.00%	15,558.13	100.00%

（二）主要产品

发行人的产品分为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线缆组件两大类。

1. 高性能传输线缆

发行人是国内最早从事高性能传输线缆研发和生产的企业之一，现已开发了三十多个系列、近百种型号的高性能传输线缆产品。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是国内为数不多的产品覆盖五大军工领域的线缆生产企业之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有 19 个规格的产品通过中国军用电子元器件质量认证委员会认证，列入了军用电子元器件 QPL 优选目录。多项产品通过了省部级鉴定，1 项产品通过市级鉴定，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鉴定主持单位	鉴定时间	鉴定意见
QLA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	江苏省国防工业办公室	2006.5.13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同类产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氟塑料绝缘安装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06.9.16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金属编织套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06.9.16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同类产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计算机用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06.9.16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QXRF 系列电源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06.9.16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同类产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舰船用低烟电缆	信息产业部	2007.11.07	该五个系列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所制订的企军标技术指标等同 MIL-DTL-24643:2002，达到了同类产品的国际先进水平。
QLA 系列镀镍高性能传输线	中国军用电子元器件质量认证委员会	2008.10.31	同意通过设计定型。

产品名称	鉴定主持单位	鉴定时间	鉴定意见
无卤低烟阻燃环保型交联聚烯烃绝缘软电缆	南京市科技局	2009.5.16	该产品综合性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部分性能指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QLA10812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4.29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QLER 系列耐高温导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4.29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QLEX 系列耐高温导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4.29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QLFX 系列耐高温导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4.29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C55 系列宇航用绝缘电线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4.29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1553B 数据总线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4.29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薄壁绝缘轻型控制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12.10	该产品的关键工艺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绝缘电阻、重量及外径等指标优于美军标相关指标，处于同类产品的国际先进水平。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薄壁绝缘轻型通信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0.12.10	该产品的关键工艺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绝缘电阻、重量及外径等指标优于美军标相关指标，处于同类产品的国际先进水平。
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复合绝缘电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1.11.24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QLAQ 系列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绝缘轻型电线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1.11.24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达到国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额定电压 1000V QLA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1.11.24	该产品具有独创性，填补了国内在该领域的空白，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稳定。
额定电压 2500V QLA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1.11.24	该产品具有独创性，填补了国内在该领域的空白，技术成熟，性能和质量稳定。
JKME-65 系列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纵向水密封控制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1.12.23	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达到国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QXLF 系列低损耗柔性微波同轴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3.3.29	该产品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QXWF 超低损耗稳相微波同轴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3.3.29	该产品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产品名称	鉴定主持单位	鉴定时间	鉴定意见
HD 系列航空用大截面电源电线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3.3.29	该产品整体性能指标居于国内领先水平，部分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LSMA 型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3.3.29	该产品整体性能指标居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JKME-65 系列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纵向气密控制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3.10.31	企业生产设备配套齐全，工艺稳定，测试试验设备和专用工装齐全，原材料供应渠道畅通，能满足批量生产需要
XCME 系列消磁用纵向水密封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3.10.31	企业生产设备配套齐全，工艺稳定，测试试验设备和专用工装齐全，原材料供应渠道畅通，能满足批量生产需要
舰船用硅橡胶绝缘低烟无卤阻燃高载流电缆	江苏省国防科工办	2013.12.30	该产品技术成熟，载流量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填补国内空白，具有推广应用价值。

发行人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国防军工用特种线缆技术的研究和开发，线缆设计理念先进。公司部分高性能传输线缆产品相对于普通线缆，具有外径小（绝缘厚度较常规氟塑料线缆小 50%左右）、重量轻（较常规线缆重量减少 10%~40%）、耐高低温（-100℃~200℃、-65℃~260℃）、耐辐照（ 5×10^8 rad）等特性，可用于处在特殊环境下的电子设备的内部配线、外部接线以及电气间的信号传输、能量传输，具备安全可靠的电气性能、化学性能、机械性能以及优越的空间环境性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5 项（专利情况详见本节“六、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无形资产”相关内容）；17 项产品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具体如下：

高新技术产品			
1	无卤低烟阻燃环保型交联聚烯烃绝缘软电缆	2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薄壁绝缘轻型控制电缆
3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薄壁绝缘轻型通信电缆	4	1553B 数据总线电缆
5	C55 系列宇航用绝缘电线电缆	6	QLA10812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
7	QLER 系列耐高温导线	8	QLEX 系列耐高温导线
9	QLFX 系列耐高温导线	10	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复合绝缘电线
11	额定电压 1000VQLA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	12	QLAQ 系列交联乙烯共聚物绝缘轻型电线电缆
13	JKME-65 系列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	14	QXLF 系列低损耗柔性微波同轴电缆

	纵向水密封控制电缆		
15	LSMA 型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16	QXWF 超低损耗稳相微波同轴电缆
17	HD 系列航空用大截面电源电线电缆		

公司的高性能传输线缆在航天领域主要用于火箭、卫星及载人航天器，在北斗导航、月球探测、神舟飞船、天宫一号等多个重点工程上得到了应用；在航空领域，主要应用于战斗机、预警机、直升机、教练机等军用飞机，并在多个重点型号飞机上得到了批量使用；在舰船领域，主要应用于驱逐舰、大型水面战斗舰船等各类军船、河海船舶；在军工电子及兵器领域，主要应用于星载/机载/舰载/车载电子设备、雷达、电子对抗系统等。公司生产的高性能传输线缆可以替代国外同类产品，打破了国外公司对我国高性能传输线缆领域的长期垄断。



传输线缆属于基础性电子元器件，品种规格繁多，应用领域广泛，下面根

据不同的分类标准对公司的高性能传输线缆产品进行简要介绍。

（1）按照选用的绝缘材料分类

绝缘材料的性能（如介电常数、损耗因素）与信号、能量传输中的衰减、阻抗以及线缆的耐温、机械性能、电性能等综合性能有很大关系，绝缘材料的性能是影响电线电缆综合性能的主要因素之一。不同应用环境下使用的传输线缆对产品的性能指标要求不尽相同，因而在绝缘材料的选用上存在一定差别。

公司生产的高性能传输线缆根据所选用的绝缘材料，可细分为氟塑料线缆、聚烯烃塑料线缆及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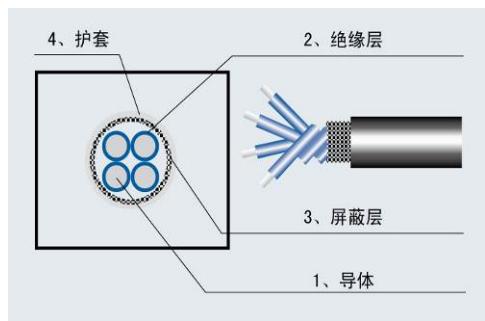
传输线缆	绝缘材料	特点及应用
氟塑料线缆	以含氟聚合物（PTFE、PVDF、X-ETFE、PFA、FEP 等）为绝缘材料	生产工艺复杂，加工难度大，主要应用于航天、航空、军工电子等领域。
聚烯烃塑料线缆	以烯烃类聚合物（聚乙烯、聚丙烯等及其共聚物）为绝缘材料	生产工艺及加工难度总体较氟塑料线缆低，但特殊产品如薄壁型产品生产工艺及加工难度较大，主要应用于舰船、民用高端等领域。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以橡胶类、复合弹性体或者其他材料为绝缘材料	主要应用于地面装备、民用高端等领域。

（2）按照适用频率分类

根据适用频率范围的不同，公司的传输线缆产品可划分为低频线缆和射频电缆两类。低频线缆是指适用频率不高于 300KHz，用于信号及能量传输的电缆；射频电缆是指用于传输高频信号和能量的电缆，其适用频率在 300KHz 以上，通常也将适用频率在 30GHz 以上的射频电缆称为微波电缆。公司目前生产的传输线缆以进行信号传输的低频线缆为主，以射频电缆为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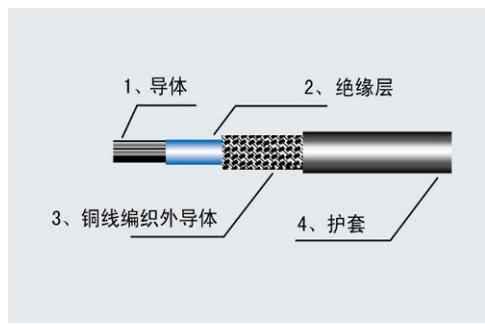
低频线缆



低频线缆结构图



射频电缆



射频电缆结构图

(3) 按照应用领域分类

公司的高性能传输线缆分为军用（或军民两用）和民用高端两大类，军用（或军民两用）类传输线缆的主要产品如下：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用途
航天航空	QL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缆	适用于航空电子系统信号和能量传输，包括了 QLA 系列高性能传输线、QLC 系列高性能电源电缆等多个子系列产品。
	C55 系列宇航用电缆	适用于航天电子系统信号和能量传输，通过了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CAST）认定。
	高速数据传输电缆	适用于航天航空电子系统 LVDS 信号传输。
	1553B 数据总线电缆	适用于航空、电子等领域的苛刻环境下的总线信号控制系统。
舰船	舰船用电力电缆	适用于各种舰船电力系统的能量传输，额定电压 0.6/1kV
	舰船用通信电缆	适用于各种舰船通信系统的信号传输，额定电压 300V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用途
	舰船用控制电缆	适用于各种舰船控制系统，额定电压 600V
其 他	氟塑料安装线	适用于地面通信、雷达、指挥系统、电子对抗等 装备
	射频同轴电缆	
	野外用特种传输电缆	
	特种软电源电缆	

在民用高端领域，公司在参考欧标和国标基础上研制的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缆，具有优异的耐高低温、耐矿物油、耐燃料油以及耐酸碱性和抗臭氧性能，所用材料的卤素含量、酸气含量、烟指数和毒性指数等指标均符合欧洲标准。主要产品应用范围涵盖了机车车辆、地铁车辆内部配电系统、控制系统、信号传输系统等。

2009 年公司研发的轨道交通用总线电缆取得了三项实用新型专利，2010 年在德国 MPA 试验室和英国 EXOVA 实验室进行了相关防火试验，并取得了两家实验室出具的试验报告。

2009 年公司研发的环保型电缆取得了“低烟无卤阻燃环保绝缘软电线”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该产品符合欧盟 RoHS 环保指令的要求，其中轻型薄壁电缆比普通电缆在体积、重量上有明显降低。

2. 线缆组件

线缆组件是公司在原有线缆产品基础上进行的产品深化和技术提升。典型的线缆组件是将电连接器与线缆采用特殊的工艺方法端接后，进行防护、封装工艺处理成为一体的电气系统产品，用于直接实现系统内部和系统外部的电气连接；同时，线缆组件也包括将各种电、光、声元器件与线缆、机壳等通过工艺安装、工艺端接及封装处理，形成具有特定功能和接口的电气系统装置，即控制类线缆组件。

随着整机和电子设备功能及配置不断的增加，系统日趋复杂，对专业的分工越来越明显，线缆组件需求越来越大，设备间电气连接的专业化要求越来越高。传统由客户分别采购线缆和连接器自行安装的模式已越来越不能满足整机和电子设备生产对专业化、精密化和生产效率的要求，更多的客户开始要求线

缆供应商提供能够直接用于设备连接的线缆组件产品。

整机和电子设备集成化、系统化程度的不断提高，促进了线缆组件产品的快速发展，为传统的线缆供应商提供了新的产业机会，并为线缆供应商由传统的单一线缆供应向电缆总成供应商进行产业升级提供了良好的契机。

为了适应线缆产品集成化技术发展趋势，在高性能传输线缆生产的基础上，随着下游客户对连接器件、开关器件和线缆间集成要求的逐步提高，公司开始从事线缆组件产品的设计开发。公司主要的线缆组件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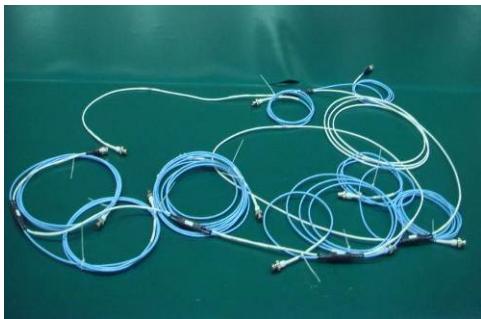
主要产品	应用及特点
电缆线束组件	适用于设备间互连与通信，用于系统之间信号的传输，具有接点密度高、接点网络组合灵活、接口多等特点。
总线网络组件	适用于集中控制的分布式处理系统中总线控制器与各终端设备之间数据通信，具有传输速率高、噪声容限高、通信效率高、传输可靠性高等特点。
射频电缆组件	适用于传输射频、微波信号，具有信号频率高、频带宽、传输容量大、抗干扰能力强等特点。
其他线缆组件	适用于特种条件下信号、能量传输与分配，系统功能控制，系统检测与操纵等，包括高容量电源电缆组件、控制盒组件、分配控制器等。



电缆线束组件



射频电缆组件



总线网络组件



其他线缆组件

线缆组件是复杂程度不等的系统级配套成品，通常是根据上一级系统功能要求而定向设计开发和生产，要求企业具有较强的专业覆盖面和综合技术实力。公司对线缆组件产品的开发生产，完善了公司的产品结构，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经济附加值，增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多年来在行业内积累的技术、市场资源优势也为线缆组件产品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凭借公司在传输线市场积累的品牌优势，线缆组件已逐渐成为公司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新产品和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产品特点

可靠性高是公司产品最为显著的特点。可靠性是指产品在规定条件下、规定时间内无故障工作的能力，通常通过极限试验进行考核。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军工产品对可靠性的要求极为苛刻。一般而言，技术性能指标是衡量产品质量的主要标准；对于军工产品来说，客户对批量生产产品的性能一致性、极端应用环境下的性能稳定性同样关注。如果产品可靠性较低，即使其技术性能再好也不能得到有效发挥，因而可靠性指标可以综合反映产品的质量。

现代生产技术的发展特点是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以及系统结构和功能的日益复杂，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作为基础性电子元器件，是整机系统的“神经和血管”，其中一段发生故障就会导致整机系统失效，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的可靠性对于保证整机系统的正常工作起着重要的作用。

随着整机系统、电子设备复杂程度的不断增加，使用环境的日益严酷，需要为其配套的线缆与线缆组件产品能够经受从热带到寒带、从陆地到海洋、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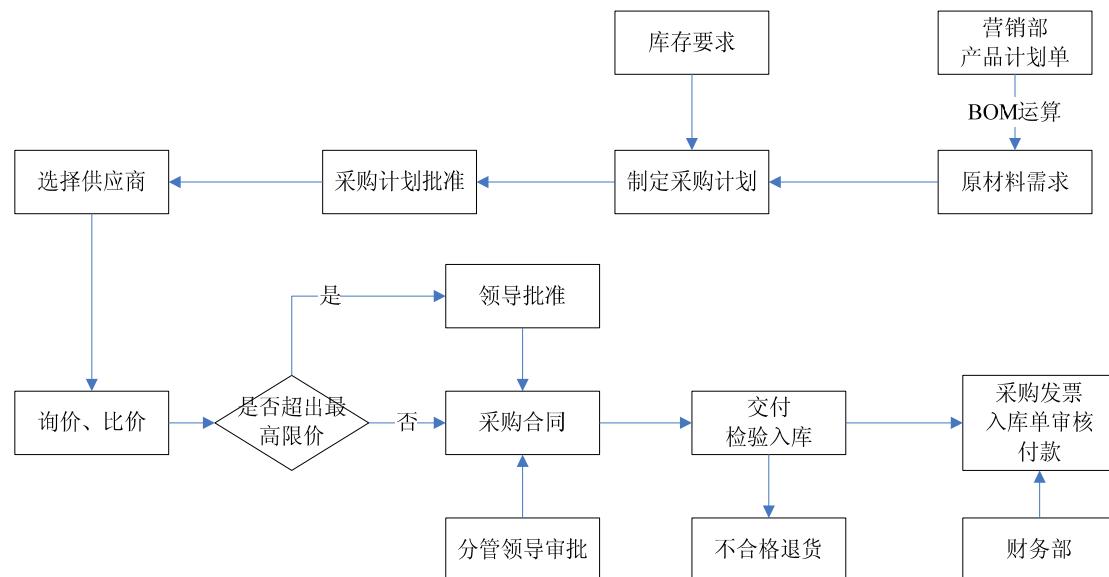
高空到外太空不同的环境条件，并且将温度、湿度、高度（低气压）、盐雾、冲击、振动、宇宙粒子等因素对其性能的影响降至最低，以保证整机系统的有效运转。公司产品具备可靠性高的特点，能够在复杂环境中提供高可靠的传输性能，因而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兵器等领域。

（四）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分为国产原材料和进口原材料，包括镀银铜导体、镀锡铜导体、氟塑料、聚烯烃塑料等。国产原材料由公司直接向国内生产商采购，进口原材料由公司向外国公司的国内代理商或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贸易商采购。一般而言，国产导体材料的采购周期为 10-20 天，进口导体材料的采购周期为 2 个月；进口氟塑料的采购周期与代理商的备货情况相关，代理商有库存的采购周期为 3-5 天，无库存的采购周期约为 3 个月；国产绝缘材料的采购周期为 7 天左右。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建立了长期而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采购由行政部采购办公室负责，具体流程如下：



公司建立有供应商档案以及合格供应商评审制度，一般在当年 3 月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年评审。根据供应商的生产能力、供货能力、体系情况，以及上一

年的供货质量、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形成评审意见，最终拟定下一年的《合格供方名录》。日常采购时，供应商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特殊情况需向新的供方采购时，需由采购员按要求填写《临时供方采购申请表》，说明相关情况并由主管人员批准。

2.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公司根据销售订单来安排生产。公司的传输线缆产品基本由公司自产，部分线缆通过外购方式向客户供货；公司线缆组件产品用线缆部分自产、部分外购，其他材料以定制方式采购。

本公司部分产品生产过程中的部分环节委托外单位加工，外协加工具体情况如下：

(1) 外协加工厂商及金额

单位：万元

外协厂商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坛市金鹿电缆材料有限公司	111.50	174.63	207.86	141.48
其他外协厂商	9.54	9.28	9.05	26.74
合计	121.04	183.91	216.91	168.22

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外协厂商中拥有权益，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外协加工内容及原因

金坛市金鹿电缆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产品提供辐照加工工序。辐照是指使用电子加速器对电缆的绝缘或护套材料进行照射，使原本具有塑性特性的相对独立的链状结构材料变成相对稳定的三维网状结构材料，从而提高材料的机械物理性能以及耐温、耐磨、抗开裂、耐老化等性能。

辐照是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重要工序，特别是对于公司生产的超薄系列产品，辐照剂量和稳定性的控制都会对产品品质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分别对交联氟塑料和交联聚烯烃类材料产品开展了辐照剂量可靠性专项工艺技术攻关和研究，通过多年的研究摸索和积累，成功掌握现有交联材料所需要的辐照剂量

与关键辐照工艺，从而保证了产品优异的机械特性、热特性和可靠性。

辐照为公司生产的重要工序，但因购买及维护辐照设备投资较大，公司购买不经济，故采用外协加工的模式。由于不同产品所需的辐照技术参数均由公司提供，因而辐照工序外包并不影响公司核心技术及核心竞争力的完整性。

报告期内，除金坛市金鹿电缆材料有限公司外，其他外协厂商主要为公司进行束绞和橡胶绝缘加工。束绞加工包括金属导体的单丝绞合及成缆。部分电缆的橡胶绝缘加工会影响厂房的洁净，因而公司委外加工。上述外协加工均为非关键工序，同时具有非经常性的特征。

（3）外协加工的主要流程

公司生产部和系统工程部接到生产订单后由主管生产计划的人员对生产订单进行详细分解，对于公司生产安排无法满足交货时间的工序或者公司现有设备无法生产的特殊规格、类型产品，由其联系生产部主管外协加工的人员，安排相应的外协加工计划。

辐照工序一般由生产部主管生产计划的人员根据订单要求制定辐照产品生产交接单，明确规格和辐照计量等技术参数，然后交主管外协加工的人员安排具体事项。

（4）外协加工的基本方式

公司外协加工的基本方式为公司提供原料（半成品）和技术参数，由外协厂商包工不包料的形式进行，小部分由外协厂商包工包料。

公司主要的外协加工内容、数量及占同类加工环节数量的比例为：

单位：公里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辐照	8,276.93	100.00%	13,664.76	100.00%	17,648.60	100.00%	12,730.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加工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辐照	111.50	92.12%	174.63	94.95%	207.86	95.83%	141.48	84.10%
其他	9.54	7.88%	9.28	5.05%	9.05	4.17%	26.74	15.90%
合计	121.04	100.00%	183.91	100.00%	216.91	100.00%	168.22	100.00%

加工费按照加工内容、加工产品规格的单价乘以加工数量计算。在聚烯烃线缆（主要为舰船用线缆）的生产中，辐照工序为必要工序；氟塑料线缆（主要为航天航空用线缆）的生产中，辐照工序为或有工序。

其他外协工序具有临时性特点，外协加工金额一方面与当年订单交货期的集中度及订单产品具体的规格型号相关，一方面与公司订单数量有关。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加工辐照的定价情况如下：

规格 (mm)	含税单价 (元/KM)
线径<4.0	95
4.1<线径<6.0	350
6.1<线径<10.0	700
10.1<线径<20.0	1,370
20.1<线径<30.0	2,260
30.1<线径<40.0	3,290
40.1<线径<50.0	4,250

(5) 外协加工费用占各期制造费用、营业成本的比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外协加工金额 (万元)	121.04	183.91	216.91	168.22
制造费用 (万元)	1,086.41	1,278.91	1,006.04	932.39
外协加工/制造费用	11.14%	14.38%	21.56%	18.04%
营业成本 (万元)	6,848.37	8,402.79	7,788.71	6,867.55
外协加工/营业成本	1.77%	2.19%	2.78%	2.45%

3.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以直销为主，倡导深化合作、共同发展的经营理念，采用一对一营销、深化营销和品牌营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

一对一营销：以客户为中心，与客户互动对话，关注客户需求，为客户定制所需产品，关注本企业产品在客户所拥有的该产品中的份额，并努力提升所占的份额。公司以地域划分为北京大区、西南大区、远东大区三个大区，由各大区总监率领多名销售经验丰富的客户经理以及销售经理组成了一个强有力、高素质的营销团队。公司以国家重点项目型号为切入点，由各大区专人或成立专门的项目组，采取深入跟踪型号进展情况的方式，为客户提供一对一的营销服务，为客户的型号项目提供前期选型技术支持与咨询，深入了解客户的个性化要求，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过程服务。同时与相关部门之间通力合作，为客户提供适合的产品。

深化营销：公司对所有的客户资源进行管理与疏理，包括客户信息统计、历史交易信息、区域分布信息等，公司在所收集到的资料基础上，分析客户的信息关联性，按照不同的视角去区分不同类别的客户。对不同类别的客户加以细节分析，从新产品推广、市场营销和个性化服务中采取针对性的措施，从而更好地了解客户，更好地服务客户，客户也更满意公司的服务，更忠诚于企业的良性互动关系。公司从顾客的订货能力、回款能力、未来市场发展前景等方面着手，将客户分成 A、B、C 三大类，根据客户类别进行技术支持、排产计划以及售后服务的分类管理。同时选择容量大或发展潜力大、公司有相对优势、适合精耕细作的目标市场，深入调查，通过市场分析找到开发的重点和突破口，制定有效策略及完善的实施计划。强化区域营销管理平台，实现营销前、后台的整体协同，一体化响应市场的运作机制，提高响应市场的速度和能力，集中优势资源，提供综合服务和指导，不断深化关系和加大影响力，从而占据市场份额。公司凭借优秀的管理能力、领先的技术水平、稳定的产品品质、先进的营销模式、强大的生产能力和长期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客户之间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和信任关系。

品牌营销：公司秉承以科技为先导，以管理作保证，以信誉赢市场，视质量为生命的质量方针，突出“全信传输，可靠性高”的质量理念，以用户满意作为检验营销工作质量的唯一标准，坚持优化管理，提高效率，为客户持续提供可靠的、高性价比的产品与服务。充分满足客户的需求，在军工领域树立了“全信”的良好品牌形象。依托品牌效应，提高市场占有率。

4. 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和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1）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

军工线缆与民用线缆相比更具有个性化特点，尽管为配套产品，但由于应用领域不同、与之配套的整机装备不同、同一装备中各部分性能指标要求不同，使得军工线缆生产表现出明显的“多规格、小批量、定制化”特征。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要求产品以定制化为主从而导致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公司根据销售订单来安排生产。

公司主要客户为军工集团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各军工集团及所属企业的采购方式一般为直接采购，因此公司销售以直销为主。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氟塑料主要由蔻兰公司、杜邦公司生产；公司进口铜导体主要向法国特殊线材公司（ESP-one）采购，因此公司对需要国外进口的原材料主要向原材料生产商在中国的代理商采购，而对国内生产商能够提供的原材料主要采用直接采购的方式。

（2）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公司经营模式的核心“以销定产”，并直接面对终端军工客户，相应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了行业固有因素和客户需求变化因素。

第一，行业固有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军工行业的配套产业，其与军工相关的客户是根据具体项目确定采购内容，因此决定了公司以定制化为主导的生产模式，公司主要是“以销定产”，根据销售订单来安排生产。

第二，客户需求因素

近年来，持续的经济增长和稳定的国防投入为军工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因此公司客户需求不断变化、日新月异，要求发行人直接面对客户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客户的需求。

上述经营模式和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未来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

公司研发中心主要从事高性能传输线缆的研发和生产，其研发机构设置如下：

部门名称	科室名称	主要研发方向
研发中心	高温研究室	1、航空航天低频电线电缆的产品开发和研究。
	常温研究室	1、舰船用电力、控制、通信电缆的开发和研究；2、舰船用轻型控制、通信电缆的开发和研究；3、环保电缆的开发和研究；4、铁路机车电缆的开发和研究；5、水密电缆的开发和研究；6、船用电缆开发和研究；7、计算机电缆开发和研究。
	高频研究室	1、耐高温高频低损电缆的开发和研究；2、聚酰亚胺复合绕包线在航空航天的开发和研究。
	光纤研究室	1、耐高温特种光纤的开发和研究；2、特种电缆（光缆）开发和研究；3、耐高温数据传输电缆的应用，包括以太网线、LVDS 数据总线、CAN 总线等高频数据线领域的的产品开发和研究。

公司系统工程部主要负责线缆组件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其内部组织设置如下：

部门名称	科室名称	主要研发方向
系统工程部	高频组件研究室	1、特种射频连接器、毫米波连接器、高密度模块射频连接器设计开发技术；2、射频电缆组件精密组装工艺技术研究；3、宇航级射频连接器及组件开发和研究；4、特种微波器件与组件开发。
	低频组件研究室	1、高速数据总线网络组件设计及工艺技术研究；2、大电流电源传输组件设计与工艺技术研究；3、液压连接器设计开发技术；4、线束加工及检测技术研究。
	光通信研究室	1、特种光纤连接器设计开发技术；2、光模块开发与应用技术研究；3、光缆组件设计与加工技术研究；4、光纤传感技

		术研究。
	光电控制组件研究室	1、光电集成模块设计开发；2、信号控制与处理组件产品设计开发技术；3、数字光端机、光纤总线网络交换机设计开发技术。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为主的技术创新，研发项目紧扣市场和用户需求。

为了保持公司的核心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建立了以下制度和机制：

1. 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机制

公司在技术研究的方向上充分注重市场要求，跟踪应用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不断完善制造工艺，确保产品质量、技术服务能满足用户要求。公司研究开发部门定期听取来自市场、生产和质量管理等部门的反馈意见，从生产、检测中的实际问题、市场需求入手，保证研发有的放矢，通过多种方式抓住市场需求，引导公司研发方向：

(1) 研发部门开发人员通过售前、售后服务，产品巡展，参加学术会议，定期和销售、售后服务部门交流，全面了解行业市场动态和客户对新产品或者产品新特性的需求，再以这些信息为基础，通过公司管理层会议确定产品的发展方向、重大项目决策立项和产品投入市场的时机等；

(2) 研发技术人员在产品定制、新产品开发过程中直接与客户交流，根据客户要求、开发新产品；此外，各研究开发部门注重收集产品使用质量信息为产品开发提供支撑。

2. 研发项目全过程管理

公司实施全面流程化管理，以研发任务书为源头，完成项目需求集中统一管理、研发人员工作记录管理、研发进程管理等全过程管理。制定了需求设计阶段流程、硬件开发流程、结构开发流程、产品生命周期阶段维护流程、评审流程、文档管理流程、研发材料采购流程、应用方法研究流程、检测试验工作流程等和研究开发新产品相关的业务流程。通过流程的制定和实施，全面实现了从市场研究、用户需求、研发、测试、应用、服务等全部研发环节的流程化、标准化管理。公司还经常与海外高端人才进行交流，将新产品规划目标和管理

向国际一流水平看齐。

3. 完善的研发激励及人才培养制度

公司奖励和分配政策始终向技术创新人员倾斜，并不断建立和完善项目管理、项目评价及人才培养机制，根据项目开发的进度和效果给予项目开发人员相应的激励。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对有突出贡献的技术创新人员予以升职、提薪、发放奖金和特别奖励等系统化激励机制。公司每月进行一次绩效考核，根据考核情况在月收入中对技术开发人员进行奖励；此外对于完成研发项目、发表论文、申请专利、参与或制定标准的人员也设有奖励制度。这些激励措施极大的提高了员工的研发积极性。

同时，公司始终注重人才储备，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人才选拔、团队建设体系。努力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通过持续不断的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凝聚力，不断吸引优秀的技术人才为企业工作。公司长期招聘国内重点专业院校的优秀毕业生，抓好研发与技术人才的团队建设。

公司充分注重对于技术人员的培训，人事部门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各类人才进行专业技术和管理培训，为企业发展造就高素质的人才。公司还通过开发项目局部技术委托外包开发、聘请专家等方式，以缩短新技术的引进和消化应用时间，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引进技术、培养应用人才。

（六）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以军工业务为核心，主要经营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线缆组件。其产品主要应用于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和兵器五大军工领域。

公司的主要发展历程分以下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2001年-2004年，发行人主要从事高性能传输线缆业务

在发行人成立初期主要从事高性能传输线缆业务。发行人通过自主研发，逐步实现高性能传输线缆国产化、完成替代进口。在这个阶段中，发行人实现了积累客户资源、管理经验、专业知识以及建立销售网络，为发行人日后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第二阶段，2005 年-2007 年，发行人不断加强自主研发，开始发展线缆组件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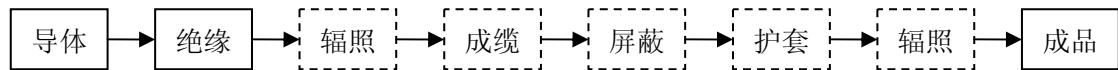
通过第一阶段经营后，发行人在资金、人才、技术、市场等方面都有了一定积累。2007 年 8 月，发行人在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建立的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正式投入使用。发行人在实现高性能传输线缆业务发展的同时，开始涉及线缆组件业务。

第三阶段，2008 年至今，发行人不断拓展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线缆组件业务

在这一阶段，发行人凭借持续稳定的国防投入、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支持等有利因素，实现了企业自身的长足发展，产品遍布航天、航空、舰船、兵器、电子五大军工领域，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线缆组件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逐渐成为该领域的领导企业之一。

（七）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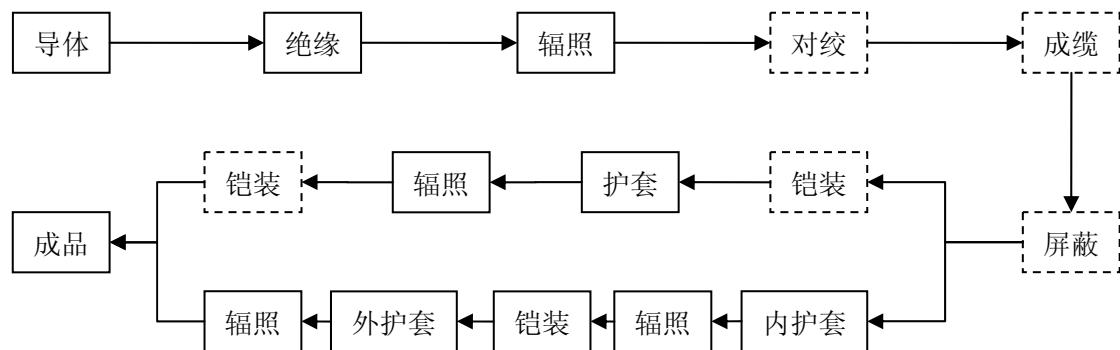
1. 氟塑料线缆



说明：

- (1) 导体：单丝绞合；
- (2) 绝缘：绝缘材料高温熔融挤出；
- (3) 辐照：电子加速器进行绝缘或护套材料辐照，以提高其材料电气性能；
- (4) 成缆：两根或多根绝缘线芯按一定节距绞合在一起；
- (5) 屏蔽：采用镀层铜单丝合股成锭，然后对其进行圆形编织，包覆在缆芯或绝缘线芯表面，起到抗电磁干扰的目的；
- (6) 护套：护套材料高温熔融挤出；
- (7) 虚线方框表示根据不同的型号规格可能适用的流程，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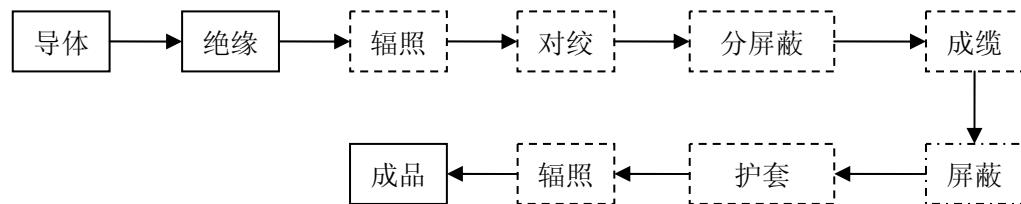
2. 聚烯烃塑料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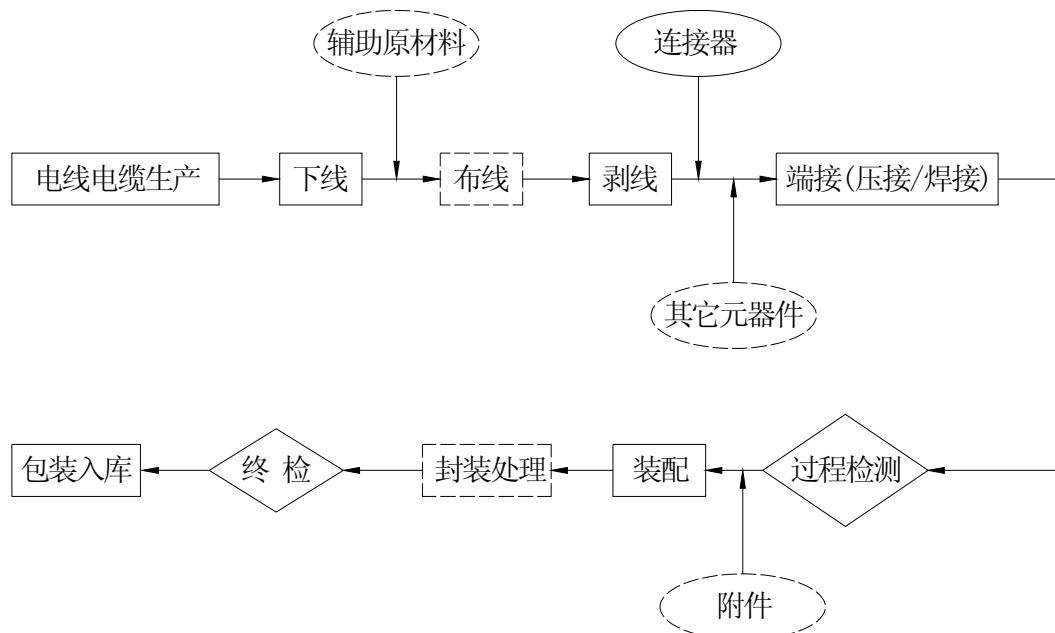
说明:

- (1) 对绞: 两根绝缘线芯成对的按照一定节距绞合在一起;
- (2) 铠装: 采用镀层铜单丝合股成锭, 并对其进行圆形编织, 起加强保护作用。

3.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4. 线缆组件



说明：

- (1) 电线电缆生产：按照类别采用前述工艺方法生产电线电缆或购买电线电缆，作为线缆组件原材料之一开始后续工序；
- (2) 下线：将电线电缆按照工艺长度剪裁；
- (3) 布线：电线绞合后捆扎定型、电缆分支处理、套外部防护层及标识等处理方法的统称，根据实际工艺需要选择；
- (4) 剥线：采用专用工具或设备将电线电缆端头护套层、绝缘层等去除，露出导体层；
- (5) 端接：将电线电缆导体与连接器接触件或导体连接，形成连续导体；
- (6) 封装处理：在连接器尾部采用胶灌封、热缩、管壳密封等方法进行固定、密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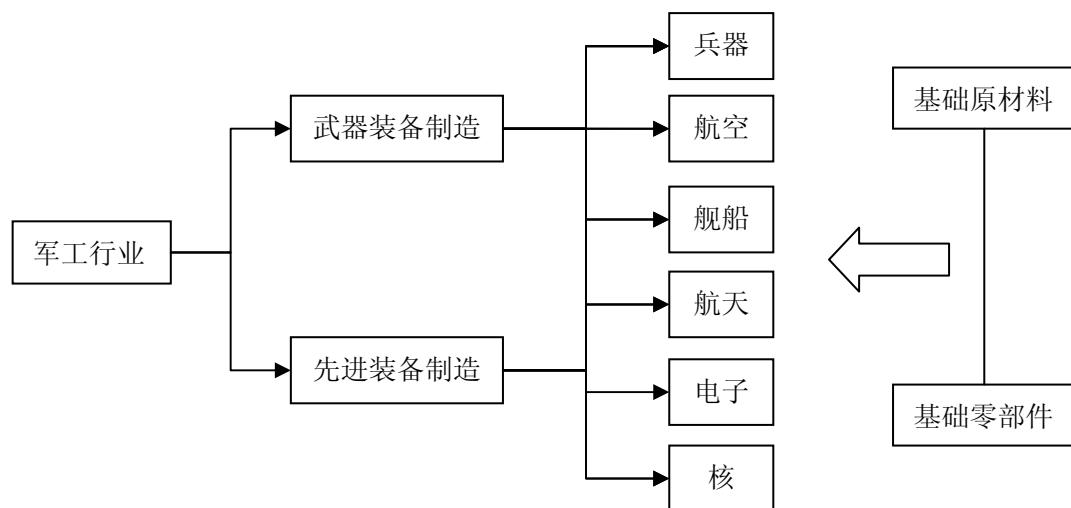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处行业为C38类“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同时，由于产品应用领域的特殊性，

发行人还属于军工行业。

军工行业是我国的战略性产业，一般划分为航天、航空、兵器、舰船、核、军工电子六大领域。

随着“军民结合、寓军于民”作为国家战略的确立，我国的军工行业不再仅仅是武器装备研制生产的物质和技术基础，而且是我国先进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的一支重要力量。现阶段我国军工行业的基本格局如下：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是装备配套用基础性电子元器件，应用于除核工业外的五大军工领域；发行人所处行业与纯粹的民用线缆行业相比在管理体制和竞争格局上具有特殊性，可称为军工线缆行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作为国民经济基础行业，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已经形成了在国家宏观经济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的行业管理体制，行业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电线电缆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及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光电线缆分会。

2013年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公司产品不属于限制类项目。

2、作为国家的战略性产业，我国对涉军产品的生产科研实行集中统一管理，

军工行业主要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管理的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履行管理职能，部分事项由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协同管理。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承继了原国防科技工业委员会的职责，主要负责国防科技工业计划、政策、标准、法规的制定，执行情况的监督以及对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的资格审批。

与军工行业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装备采购条例》、《武器装备质量管理条例》、《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管理条例》、《军品出口管理条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等。

上述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起到了引导和指南的作用，发行人所有的经营行为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

（二）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电线电缆行业是国民经济基础配套产业，产品种类众多，应用范围十分广泛，涉及到电力、建筑、通信、制造等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都密切相关。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在整体上呈现出企业规模小、行业集中度低、缺乏核心竞争力的特点，但在某些高端或特种应用的市场中存在着高门槛和高市场集中度，技术领先和资金状况良好的专业化企业具有获得超出市场平均水平的盈利能力。

国防科技工业是我国的战略性产业，是军队武器装备发展的基础，是国家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推动产业升级的重要力量。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取得了重要进展，资金来源已由单一的政府投资扩大到多元的社会投资。随着军工行业壁垒逐渐被打破，许多具有技术和经济实力的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积极参与武器装备的科研生产活动，项目建设初步实现了市场化。

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的政策规范有：

《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3号）
《国务院关于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若干意见的批复》（国函「2007」9号）
《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的指导意见》（科工法「2007」179号）
《关于印发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科工计「2007」226号）

《关于推进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指导意见》（科工法〔2007〕546号）

《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13号）

《关于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37号）

目前，我国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分为两类：第一类许可主要包括武器装备的总体、关键分系统等涉密程度较高，技术要求复杂，对武器装备的战技指标起关键作用，对国家安全、社会安全有重要影响的专业或产品，对于这类产品，国家严格控制从业单位数量，允许适度竞争。第二类许可是武器装备的主要分系统和对武器装备战技指标具有重要影响的核心配套产品，国家鼓励充分有效竞争。

第一类许可主要颁发给具备研发生产武器装备的总体、关键系统、核心配套产品资格的军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这类企业均为国有特大型、大型企业及其下属机构；第二类许可没有所有制、数量和比例上的限制，根据《2010年中国国防》白皮书，目前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的民用工业企业已占许可单位总数的 2/3。军工特种线缆属于基础配套产品，因而发行人所处的军工线缆行业属于竞争性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呈现出国有军工企业、外国公司和民营企业平等参与、三方鼎立的竞争格局。

（三）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我国从事军工生产的企业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国资委下属的十大军工集团，主要从事关键武器装备的设计、零部件生产和总装。军工集团均为大型国有企业，分管大量的生产制造企业和科研院所，是我国军工行业的主力军；同时，各大军工集团也承担着发展我国高端装备的重任，在宇航、卫星发射及服务、民用飞机、民用船舶制造等领域有着相当数量的民品业务。另一类是地方国资委下属企业及其它社会企业，主要从事军工基础零部件制造和原材料供应等。

在军工行业内，军工线缆企业主要为军工装备制造企业以及国防科研院所提供装备用特种线缆，并与这些企业和科研机构在产业链上构成上下游关系。

1. 十大军工集团基本情况

（1）航天领域

我国航天产业的科研和生产主要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和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承担：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主要从事运载火箭、人造卫星、载人飞船和战略、战术导弹武器系统的研究、设计、生产和发射，专营国际商业卫星发射服务。主要产品有长征系列运载火箭、“北斗”、“嫦娥一号”卫星、神舟飞船等。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主要以航天防务、信息技术、装备制造为主业，拥有完整的防空导弹系统、飞航导弹系统、固体运载火箭及空间技术产品等技术开发和研制生产体系，导弹武器装备整体水平国内领先，部分专业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航空领域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由原中国航空工业第一、第二集团公司重组整合而成立，设有防务、运输机、直升机、通用飞机、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等产业板块，下辖 200 余家成员单位。
------------	--

中航工业集团下属主要的飞机制造企业有：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多种型号歼击机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多种型号歼击机
中航工业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下属主要企业包括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等，主要从事直升机研发、生产、销售、维修及客户化改装。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357.HK)	下属主要企业包括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哈飞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主要从事直升机、基础教练机、通用飞机及其

	他航空产品（包括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及销售。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000768.SZ）	2012 年，中航飞机公司对下属业务板块进行专业化整合，原西飞国际（000768）购买陕飞集团公司、中航起、中航制动、西飞集团公司航空业务相关资产，并更名为中航飞机。 主营业务包括飞机、飞行器零部件、航材和地随设备的设计、试验、生产、维修、改装、销售、服务及相关业务；飞行机务保证及服务；飞机租赁及相关服务保障业务；技术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航空及其它民用铝合金系列产品和装饰材料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我国的高级教练机生产基地，主要产品有教练机和多用途无人机等。

（3） 舰船领域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我国船舶工业的主要力量，产品涵盖散货船、油船、集装箱船等主要船型和液化天然气船（LNG 船）、海洋工程装备等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我国最大的海军装备制造，可研制各类水面、水下战斗舰艇、军辅船舶以及各类水中兵器。

（4） 电子领域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主要从事国家重要军民用大型电子信息系统的工程建设，重大装备、通信与电子设备、软件和关键元器件的研制生产。
------------	--

（5） 兵器领域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是我国陆军武器装备的主要研制、生产基地，同时也为海军、空军、二炮等诸兵种以及武警、公安提供各种武器弹药和装备。
------------	---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拥有特种产品、车辆、新能源、装备制造四大产业板块。特种产品装备我国所有武装力量，在国防领域起着重要的基础性和战略性作用。
------------	--

（6）核工业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主要从事核军工、核电、核燃料循环、核技术应用、核环保工程等领域的科研开发、建设和生产经营。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	核心业务包括国防工程和核电工程为代表的工程建设、高温气冷堆和低温供热堆技术为代表的先进反应堆技术产业化。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及公开资料

2. 军工线缆企业

军工用线缆虽然属于配套电子元器件，但由于应用领域特殊，需要较高的生产制造水平。早期我国军工用线缆特别是航天航空用线缆大量依赖于进口。近年来，随着我国整体科技水平的提升以及民营企业的积极参与，军工线缆的国产化率逐步得到提高。军工线缆行业的主要企业包括了实力雄厚的国外线缆企业、具有悠久历史的国有企业以及新兴的民营企业。

国外公司主要包括瑞侃（Raychem）、耐克森（Nexans），这些企业是全球线缆行业领导者，不仅拥有雄厚的资本和遍及全球的销售网络，更在基础原材料开发和系统设计方面具有强大的技术实力。

瑞侃（Raychem）	美国Raychem公司，是Tyco旗下的高科技企业，是全球材料科学的领导者，尤其在尖端科学如航天、航空、核技术领域的成就，得到世界公认。
耐克森（Nexans）	耐克森是全球电缆行业的领导者。耐克森公司的产品及服务广泛地应用于中国的造船工业、铁路及地铁、核电站、航天航空（高温导线及通讯）、电信设备及通信网络、电力网络建设等领域。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及公开资料

国有军工线缆企业为传统军用线缆生产企业，具有悠久的历史和光荣的传统，是我国国防工业发展的奠基人和推动者。这类企业在技术开发和原材料研

究方面得到国家支持，研发费用充足、研发实力较强。

天津609电缆有限公司	天津市国资委下属企业，我国第一个射频电缆的诞生地，产品种类齐全，广泛应用于光通讯，广播，电视，通讯，雷达，计算机，宇航，飞机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家用电器等领域。
上海传输线研究所	是国内最大的专业研究光电信息传输线技术的应用研究所，也是一个从事各种光电信息传输线、连接器及组件、光纤、光缆、光器件、光电传输系统和线缆专用设备研究、开发和批量生产的科研生产厂实体。
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	隶属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生产销售电线电缆及辐照电线电缆、辐照薄膜产品、热收缩制品和其他辐照产品等。
芜湖航天特种电缆厂	主要从事各类精细特种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及公开资料

民营军用高性能线缆生产企业是在我国开放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防建设后孕育而生的，这类企业为原本壁垒森严的军工产品市场注入了新鲜的活力，推进了我国竞争性装备采购制度的发展，随着民企资本和技术投入的不断加大，这类企业势必成为我国军用高性能线缆行业不可或缺的部分。除本公司外，行业内的民营企业主要有：

广州凯恒特种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分子热缩材料制品、特种电线电缆及电子产品等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300265，主要从事输电线路用电力特种光缆和导线、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通信用高频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江苏远洋东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从事船/舰用特种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民用船舶电缆、军用舰船电缆、海洋工程电缆、风力发电电缆四大类产品。
上海端翔机电有限公司	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专业生产舰船用控制、通信电缆的高新技术企业。
常州船用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2000年，主要从事船用电缆的研发生产。2010

	年被中利科技（002309.SZ）收购为全资子公司，以民船业务为主，在军用舰船领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	---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及公开资料

（四）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市场拓展周期较长。军品的特殊性使得其科研、试用及生产周期较民用产品更久，对于大型项目而言可能需要 3-10 年甚至更久的时间。作为配套线缆产品，在一个具体项目上，从客户的设计介入到经历反复试验认证、试用、设计定型、小批量生产，产品才可能被认可或者进入一个新领域。

2、采购稳定性较强。军工客户对军用线缆产品规格种类和供应企业的选择由设计部门完成，在图纸设计阶段，设计部门一般会根据性能要求选定一家或者几家供应商，未进入选购目录的供应商意味着将来无法获得生产部门的采购订单。一旦进入生产环节，生产部门一般无权修改供应商目录，因而在未来较长的一段生产周期中，军工客户对军用线缆的采购十分稳定。

3、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军工线缆与民用线缆相比更具有个性化特点，尽管为配套产品，但由于应用领域不同、与之配套的整机装备不同、同一装备中各部分性能指标要求不同，使得军工线缆生产表现出明显的“多规格、小批量、定制化”特征。

4、国产化需求强烈。军工产品涉及国防安全，在国产军用线缆保证技术指标和产品质量与进口产品一致的前提下，军工客户必然要选用国产线缆，这也是国家战略的需要。此外，对于同类产品，国内企业的产品价格和供货周期也远优于进口，随着国内企业技术实力的不断提升，军用高性能线缆的国产化程度还将不断提高。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品牌壁垒

军品生产企业所拥有的品牌优势对拟进入军品市场的其他企业会形成较大障碍。先进入市场的企业所拥有的品牌认知度，是通过其产品在较长一段时期内经过多次严格检验、有效试用、实际使用验证所逐步积累建立的，品牌即产

品质量的保证。军工产品的特殊性使其对质量可靠性、稳定性、持续性的要求近乎苛刻，客观上使得军工客户对上游供应商的更换极为谨慎，除非原有供应商产品质量出现严重问题，新进入者只能通过样品试用、小批量供应的方式逐步打开市场，而这一周期可能需要 3-5 年甚至更长的时间。

2. 信息壁垒

军品生产往往涉及国防安全和保密，而军品需求又通常以技术指标和性能要求的定制化为主，这就决定了军品需求信息的发布往往限于军工行业内部，甚至在军工行业内部，由于各主体保密级别的不同，在获取需求信息的及时性和全面性方面也存在差异。对于大多数军工体系外的企业，缺乏了解军工技术和产品需求的信息渠道，这种信息的不对称会对非军工企业进入军品市场形成障碍。

3. 资质壁垒

我国对军品承制单位实行生产资格许可管理。参与涉军产品生产的企业需要获得“三证”，即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国家保密体系资格认证及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而获得上述资质需经过一套严格的审查程序。

4. 技术壁垒

国防科技工业是一国科技实力最为直接的展现，武器装备制造往往聚集了该国在目前阶段最先进的技术成果。军工行业的技术壁垒一方面体现于产品本身，由于军品应用领域的特殊性，其性能要求是同类普通产品所无法比拟的，这对一般的民用制造企业形成了进入障碍；另一方面军品技术的先进性体现为产品的可靠性和一致性，即使拥有更为高端的技术，但如无法保证每批次产品性能的无差异，同样会被客户所放弃。

（六）军工线缆行业的市场供求状况

我国的军工线缆特别是用于高端装备的高性能传输线缆，由于占整体装备价值较低且技术水平有限，早期主要从国外进口。近十年来，随着我国对国防科技工业的投入加大，装备自主率和国产化率的大幅提升，军工线缆行业快速

发展。2011 年我国自主研发的新一代战机首飞，2012 年首艘航母“辽宁号”交接入列，2013 年新一代大型运输机首飞成功，充分显示了我国大力发展国防工业的决心。未来，受益于军工行业的整体发展，军工线缆行业也将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

1. 持续的经济增长和稳定的国防投入为军工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军工行业内，军工线缆企业的下游为军工关键零部件、整机装备制造企业。军工线缆行业的景气度与军工行业整体发展环境和发展速度紧密相关，而军工行业的发展前景取决于我国的国防战略，国防战略直接决定了国防工业的发展方向和国防工业领域的资金投入。

我国一直奉行防御性的国防政策和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方针，并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根据国防需求和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合理确定国防经费的规模。近五年，我国国防经费（预算数）与 GDP 关系如下：

指标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金额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国防经费(亿元)	4,806.86	5,321.15	10.70%	6,011.00	12.96%	6,702.74	11.51%	7,201.68	7.44%
GDP（亿元）	340,506.90	401,512.80	17.92%	473,104.05	17.83%	519,470.10	9.80%	568,845.00	9.50%
占比（%）	1.41	1.33		1.27		1.29		1.27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防白皮书

整体来看，我国国防经费增速平稳，绝对投入逐年上升；年国防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一直稳定，但相较于其他发达国家占比偏低。如美国、俄罗斯军费占 GDP 年均比例在 4% 左右，英国、法国占比在 2% 以上。¹

2010 年我国 GDP 首超日本成为仅次于美国之后的世界第二大经济体，随着我国经济总量的持续增加和大国地位的日益提升，我国的国防投入与经济发展及我们的大国责任相匹配将成为必然趋势。稳定发展的经济基础为国防支出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如果要在 2020 年达到国防、经济建设同步发展模式的下限，即国防开支占 GDP 的比例为 2% 至 3%，我国国防开支需要保持每年 10% 以上的增长速度。

¹数据来源：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 SIPRI military expenditure database

持续增长的国防投入为我国国防科技工业的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而日趋复杂的国际安全形势也对我国军工行业的发展提出了现实挑战。我国坚持和平崛起的发展道路，而建立一个强大的国防科技工业则是和平发展的必要条件。

当前，国际形势正在发生新的深刻复杂变化，围绕国际秩序、综合国力、地缘政治等的国际战略竞争日趋激烈，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传统大国与新兴大国矛盾不时显现，局部冲突和地区热点此起彼伏。面对复杂的国际竞争态势，各国都将发展军事力量作为重要战略之一。

近年来，我国周边国家的军事投入也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加之与日本的钓鱼岛之争，与越南、菲律宾的南海争端，我国周边局势一直处于紧张状态中。为了应对来自各方面的挑战，保持我国国防经费的持续投入以及大力发展国防科技工业将是必然选择。

2. 一批重点装备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军工行业将整体受益

目前，我国的国防经费主要由人员生活费、训练维持费和装备费三部分组成，各部分大体各占 1/3。装备费用于武器装备的研究、试验、采购、维修、运输和储存等。¹预计未来 10 年，我国国防现代化需求将继续扩大，以战斗机、预警机、大运、大客、大型水面战斗舰船、全球卫星导航为代表的一批重点装备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军工行业将整体受益而迎来高速发展时期。

（1）太空时代开启，航天工业迎来快速发展期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世界航天活动呈现蓬勃发展的新形势。主要航天国家相继制定或调整航天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航天事业在国家整体发展战略中的作用日益突出。

航天产业包括火箭、卫星、空间飞行器、空间站等航天产品的研发制造及其延伸应用产业。2010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指出我国将“积极推进空间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卫星及其应用产业发展”，航天产业作为高端装备制造业的代表迎来了新的发展契机。

¹ 《2010 年中国的国防》白皮书

1) 火箭、卫星

近年来，我国的航天事业实现快速发展，取得了一系列新的成就。从“十五”开始，我国自制航天器的发射数量明显提高，2010年长征运载火箭按计划完成15次发射，将20颗卫星成功送入预定轨道，创造了我国航天年高密度发射的新纪录，相比俄罗斯（含国际发射公司）31次和美国15次的年发射次数，我国的发射数量已经接近航天强国的水平。

项目	1970年-2000年	2001年-2005年	2006年-2010年
卫星（颗）	47	22	52
火箭发射（次）	63	24	49

数据来源：《中国的航天》白皮书（2000年版）、《2006年中国的航天》白皮书、资料整理

“十二五”及以后期间，我国将逐步研制和发射新一代极轨气象卫星和静止轨道气象卫星、海洋水色卫星和海洋动力环境卫星、中巴地球资源卫星和高分辨率立体测图卫星；初步建成环境与灾害监测预报小卫星星座；研制长寿命、高可靠、大容量的地球静止轨道通信卫星和电视直播卫星，建立较完善的卫星通信广播系统；完善中国北斗导航试验系统，研制新型导航定位卫星，卫星制造数量将逐步增加。

总体而言，我国目前的在轨卫星数量仍然较低，除了已有的卫星制造和发射计划外，由于卫星寿命较短，替代现有在轨卫星的需求也将持续增长。随着卫星应用范围逐步扩展，在环境观测、资源勘探、科学探测、通信、导航等方面不断增长的卫星应用需求，促进了对卫星数量需求的提升，未来我国卫星的年发射数量将逐步增长。

2) 重大专项

我国确定的月球探测工程、高分辨率对地观测、载人航天重大专项将在“十二五”期间进入密集实施阶段。2011年9月29日我国首个空间实验室“天宫一号”成功发射，并与神舟八号飞船两次成功对接，标志着我国航天事业迈出关键一步，向世界展示了奋起直追的“中国速度”。

空间站是航天事业发展的一个必然趋势，它代表了一个国家的航天国力。

“天宫一号”建成后，可以用来进行科学实验、生产、太空观测、侦察、在太空中储备物质等多种用途。“天宫一号”的建立可以为我国带来巨大的经济价值，我国航天事业的快速发展将有效带动下游相关产业的发展。

（2）战略要求“攻防兼备”，军事航空制造业重任在肩

军用飞机是直接参加战斗、保障战斗行动和军事训练的飞机的总称，主要包括歼击机、轰炸机、歼击轰炸机、强击机、反潜巡逻机、武装直升机、侦察机、预警机、电子对抗飞机、军用运输机、空中加油机和教练机等。飞机大量用于作战，使战争由平面发展到立体空间，对战略战术和军队组成等产生了重大影响。

海湾战争、科索沃战争、阿富汗战争以及伊拉克战争无一例外地证明：在高技术条件下进行的战争离开空中战场的有效配合，就很难取得战场的预期效果，现代以及未来的空中战场已具有战争全局的性质，空中斗争的成败直接关系到作战国的盛衰甚至存亡。正因为如此，世界主要军事大国在军队建设和战争准备工作中，都把空军以及战略空袭与反空袭的建设和准备置于最优先的位置。

我国的空军经过 60 多年的建设，已初步发展成为一支由多兵种组成的战略军种，装备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1949 年我国空军参加开国大典受阅的飞机没有一架是国产的，而在 2009 年的国庆阅兵仪式上，我国空军参加检阅的预警机、加油机、各种地空导弹以及先进雷达等主战装备，全部由我国自主研发，标志着我国军事航空制造水平已进入了世界先进行列¹。

《2010 年中国的国防》白皮书提出：“空军按照攻防兼备的战略要求，有计划推进现代化转型建设……加强以空中进攻、防空反导、战略投送为重点的作战力量体系建设……陆续装备预警机、第三代作战飞机等先进武器装备。”根据“攻防兼备”的战略要求，我国空军需要尽快形成以第三代主战装备为骨干的空中作战体系，具备较强的防空和空中进攻作战能力，一定的远程精确打击和战略投送能力。

我国空军的现代化转型建设和作战力量体系构建，离不开先进装备的应用

¹国防部网站：《奋飞在新世纪的天空——中央军委委员、空军司令员许其亮答解放军报记者问》

和推广，这将使我国空军对第三代主战装备的需求快速增长。以战斗机为例，世界主要机型及服役状况如下：

	典型机型
第一代	美国：F-80、F-100、F-106，前苏联：米格-15
第二代	美国：F-4、F-5，前苏联：米格-21
第三代	美国：F-15、F-16、F-18，前苏联：苏-27、米格-29
第四代	美国的 F-22、F-35，俄罗斯：S-47、T-50

美国作为超级大国其生产的第三代战机 F-15、F-16 从其首个机型服役至今已超过 30 年，第四代战机 F-22、F-35 已开始列装空军；而我国周边国家也逐步开始对现有空军装备进行更新换代，与周边国家相比，目前我国先进飞机作主力战机的数量明显不足，考虑到二代战斗机逐步退役带来的空缺，未来第三代战斗机的需求数量会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此外，随着“辽宁号”航母入列，海军航空兵舰载机、高级教练机、直升机等机型的需求也会呈现逐步增长。同时，为解决我军战略投送能力相对不足的弱点，我国的大飞机项目中不仅包括了大型民用客机，还包括大型军用运输机。未来几年是我国空军建设和发展的关键时期，我国军事航空制造业的机遇与挑战并存，空军装备的需求提速将使得我国的飞机制造业整体受益，同时带动相关下游产业快速发展。

（3）大船出海，海军装备需求提速

我国是一个疆域辽阔、地缘环境十分复杂的国家，海岸线总长度 3.2 万公里其中大陆海岸线 1.8 万公里，岛屿海岸线 1.4 万公里，管辖海域面积达 473 万平方公里，周边与多个国家和地区隔海相望，国际政治、经济及战略环境极其复杂。

随着海洋开发的扩展、国际贸易和航运的日益扩大，国际海洋斗争日趋激烈。2013 年我国对外贸易额首超 4 万亿美元，对外直接投资 907 亿美元，海外石油净进口量达 2.82 亿吨，我国在能源、贸易等领域的利益已拓展至全球范围；而另一方面的现实是我国的大量海域和岛屿因存在“争议”而被“霸占”，建立一支强大的海军保证国家安全、领海主权与海洋权益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必然

之举。

2012年8月，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了“提高海洋资源开发能力，发展海洋经济，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坚决维护国家海洋权益，建设海洋强国”的重大战略部署。

2013年1月，国务院公布了《全国海洋经济发展“十二五”规划》，为推进海洋强国建设、发展海洋经济明确了“十二五”期间的综合性规划和行动纲领。

2013年7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就建设海洋强国研究进行第八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学习时就“建设海洋强国”的战略核心：维护海洋权益、发展海洋经济指出了明确的实施方向。

近年来，大力发展海军装备（包括辽宁号在内的多艘舰艇交接入列）、多次海军实弹军演及科研训练、2013年国防白皮书首设“维护海洋权益”专节、政府机构改革对海上维权执法体系进行大规模整合（重组国家海洋局、成立海洋委员会、组建海警局、设立三沙市）等重大举措，都彰显了我国坚决维护海洋权益势在必行的决心。

在维护海洋权益的国家战略背景下，《2010年中国的国防》白皮书提出：“海军按照近海防御的战略要求，注重提高综合作战力量现代化水平，增强战略威慑与反击能力，发展远海合作与应对非传统安全威胁能力。……按计划补充部分新型潜艇、护卫舰、飞机和大型保障舰船。”。2013年4月国防白皮书提出：“全面提高近海综合作战能力、战略威慑与反击能力，逐步发展远海合作与应对非传统安全威胁能力，要推动海军建设整体转型。”上述政策显示我国海军已成为优先发展军种，并正由近海防御型海军建设转向远海机动作战能力建设。

中国海军战略转型对装备从质量、数量等方面均提出了极高的要求，预计未来10-20年，中国海军装备需求将保持强劲增长。

提高综合作战力量的现代化水平就是要打造一只由水面、水下和空军组成的立体战斗群，其核心是航母的加入。增强战略威慑与反击能力，就是要加强弹道导弹核潜艇的生存和攻击能力。发展远海合作与应对非传统安全威慑能力就是要增加大吨位水面舰艇和保障舰只的数量，并增加大吨位远洋海监船的投

放力度，增强远海的长时间控制能力。2011年8月10日，我国航母平台进行首次出海航行试验，表明了我国加快建立一支现代化海军的决心和能力。随着我国海军装备现代化建设的全面展开，与海军装备相关的产业将从中受益。

以航母为例，单体的航母舰艇并不能形成战斗力，需要与其他舰/船形成编队，才能发挥其强大的作战能力。航母编队是以舰载机作为主要作战武器，配属有多艘护航水面战舰、核动力攻击型潜艇，以及快速战斗支援舰等组成的海上特混编队。航母编队建设是海军现代化进程中的一项长期任务，涉及船舶、航空、电子、兵器等多个军工领域。根据国内外军事专家推测，从几大海域保护角度考虑，我国需要3艘以上航母；从形成战斗力的角度考虑，在未来的5-10年中，我国很可能进一步自主建造一艘或多艘国产航空母舰以及与之配套战斗群。“从投资规模来看，美国一艘小型航母的造价大约在3-5亿美元，而大型核动力航空母舰的造价大约在30-50亿美元上下，舰载机、护卫舰艇等其它配套装备的合计造价大约是航母本身的3~5倍左右，一个航母编队建设就能带来数百亿美元的产业机会。”¹

除航母外，从我国海军主力舰艇的装备情况来看，为了适应未来需要，均具有强烈的更新换代需求。我国驱逐舰经过5代自主建设和1代外购的经验，目前已经形成了独立建造和研发的能力，而现有舰艇整体建造时间较长，为适应现代化战争的需要，更新换代势在必行，同时，我国测量船的建造以及对原有驱逐舰的现代化改造，也将进一步提升舰艇装备的需求。据估算，当前海军所获军费预算占到了解放军总预算的30%，在国家对海军日益重视的情形下，未来军费稳步增长的趋势保证了海军装备现代化的顺利推进。军用舰船行业的蓬勃发展，将会给军用高性能传输线缆行业带来十分广阔的市场空间。

3. 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计划实施，军工行业发展空间得到扩展

装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提供技术装备的基础性产业，军工行业作为科技含量最高、技术最为先进的装备制造行业，不仅肩负着为国家武器装备升级换代的重要使命，而且承担了我国部分高端装备制造的发展任务。

2007年1月30日，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大力发展战略

¹ 资料来源：2011.7.28 中信建投证券《证实公开的秘密，航母时代临近》

科技工业民用产业的指导意见》，意见明确指出要“壮大军民结合高技术产业。加快发展与军品结构相似、技术相通、工艺相近、设备设施通用的军民结合高技术产业，增强军民转换能力。重点是民用核能、民用航天、民用飞机、民用船舶等。”

此外，自 2006 年起我国陆续出台了振兴装备制造业的一系列政策，装备制造业发展计划的稳步实施，将有力促进军工行业的整体发展。

（1）民用航空

2006 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发展民用飞机及发动机、机载设备”被确定为发展装备制造业 16 个主要任务之一；2010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在“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提出“重点发展以干线飞机和通用飞机为主的航空装备，做大做强航空产业。”

2000 年 11 月，国防科工委在珠海航展期间发布《中国民用飞机发展报告》，宣布我国将按照国际适航标准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涡扇支线飞机；2007 年，首架 ARJ21（翔凤）飞机在上海飞机制造厂总装下线；2008 年 11 月 28 日，我国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ARJ21 支线客机首飞成功，在其首飞之前即已获得国内外订单（含意向订单）208 架。¹

2006 年 1 月，全国科技大会将大型飞机项目列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确定的十六个重大专项之一；2008 年 3 月，国务院正式批准组建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商飞公司成为统筹干线飞机发展、实现我国民用飞机产业化的主要载体。

近十年来，我国民用航空制造事业飞速发展，ARJ21 支线客机的成功标志着我国航空制造技术已进入世界先进水平行列；大飞机项目则是国家意志的体现，对于我国经济发展意义重大。民用飞机制造处于现代制造业的顶端，有着广阔的市场前景，随着高科技高附加值的民用航空产业发展，未来 20 年我国航空工业及相关产业的市场规模近万亿美元。

除了干支线飞机外，通用航空也将成为我国民用航空的又一个亮点。所谓

¹ 资料来源：2008.11.28 新浪网-《中国商飞 ARJ21-700 支线客机成功首飞》

通用航空，是指除军事、警务、海关缉私飞行和公共航空运输飞行以外的航空活动，包括从事工业、农业、林业、渔业、矿业、建筑业的作业飞行和医疗卫生、抢险救灾、气象探测、海洋监测、科学试验、遥感测绘、教育训练、文化体育、旅游观光等方面的飞行活动。用于这些活动的飞机统称为通用飞机。目前全世界约有通用飞机 30 多万架，通用飞机数量在所有民用飞机中占到 90% 以上。

“十一五”期间，我国通用航空作业飞行 14 万小时，教学飞行 21.4 万小时，年均分别增长 10.5% 和 15%。通用航空机队规模翻番，达到 1010 架，新兴业务领域不断拓展。通用航空在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等重大航空运输保障任务，在汶川、玉树地震救援等突发事件紧急运输中发挥了重要作用。¹

2011 年中国民航总局发布《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提出“十二五”期间通用航空的发展目标为：基础设施大幅增加，作业领域不断扩展，运营环境持续改善，标准体系初步建立，作业量和飞机数量翻番。通用航空生产作业量要由 2010 年的 14 万小时增长至 2015 年的 30 万小时，通用机队规模要由 2010 年的 1010 架增加至 2015 年的 2000 架以上。

通用航空产业焕发出的潜力被形容为“又一个万亿元黄金产业”和下一轮产业升级的新亮点。发展经验表明，通用航空产业与经济基础密切相关，当人均 GDP 达到 4000 美元时，通用航空产业进入快速发展通道；当人均 GDP 达到 8000 美元时，私人娱乐飞行将占到通用航空产业的 60% 以上，进入爆发式增长期。²

由于军工行业在技术水平和生产经验的领先性，我国民用航空制造业的发展离不开军工企业的参与与支持，军工企业进入民用航空制造领域具有天然的优势。以大飞机项目为例，其所涉及的零部件生产任务仍然由军工行业内的飞机制造企业所承担，军工行业内基础零部件配套企业也将因民用航空制造的快速发展而获得新的市场空间。

¹ 资料来源：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

² 资料来源：2011.9.27 《中国证券报》-《航空运输业政策信号日益强劲》

（2） 民用船舶

进入二十一世纪，我国造船业逐步在成本、劳动力、产能等方面积累优势，并一举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造船国家。2000年以来，国内外造船市场需求旺盛，为我国船舶工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由于世界经济和海运量稳定增长，以及大量老龄船舶需要更新，国际造船市场受新增需求与更新需求的双重推动，在2003~2007年新造船成交量保持较高水平。2008年之后，造船工业受金融危机影响呈现出明显的行业周期性特征，但特种船舶、商用游艇等仍表现出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此外，海洋渔业、海洋运输业、海洋油气业等传统海洋产业也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勘探平台、采油平台及浮式生产储油船（FPSO船）等海洋工程船舶的市场需求十分强劲。

随着民用船舶建造技术的逐步完善，功能的日趋复杂，造船工业对民用船舶特别是特种船舶配套的基础部件的性能指标要求也越来越高。军工行业内的企业在技术上具有领先性，同时由于我国最大的造船企业船舶工业和船舶重工集团本身也是军工集团，未来，军工线缆企业适应造船工业的技术发展需求，拓展相关市场具有现实的可能。而我国特种船舶制造业的快速发展，也为军工企业乃至军工线缆企业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3） 轨道交通

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和“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铁路新线投产总规模控制在3万公里，“十二五”末全国铁路运营里程将由目前的9.1万公里增加到12万公里左右。其中，快速铁路4.5万公里左右，西部地区铁路5万公里左右，复线率和电化率分别达到50%和60%以上。高铁建设是一个庞大的系统性工程，影响到的上下游产业极其广泛。根据铁道部的相关数据对高铁总投资的各项构成进行测算，动车车体采购占投资总额的10%-15%（包括整车、车轴、紧固件、控制器件等零部件）。目前我国动车车体内用通信、控制线缆的国产化率较低，未来随着我国整车自主化率的逐步提高，国产线缆替代进口线缆是必然趋势，考虑到我国大力发展高速铁路的决心和动车制造的庞大規模，国内具有技术和品牌优势高端线缆生产企业将从中受益。

在城市轨道交通方面，随着一线城市及各省会城市交通拥堵状况日益严重，

轨道交通建设将是各主要人口拥挤城市未来城市规划的重要领域。预计未来五年我国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将达到 3000 公里,较目前总长度 1000 公里有 200% 的增幅。¹城轨地铁用车的需求保持旺盛,与高速铁路相似,完全依赖电力来驱动的城市轨道交通在“十二五”期间将得到爆发式的增长,将为相关电力、电气化系统市场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七）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军工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周期性变化的根本原因是国家对军工行业的需求呈周期性变化。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海湾战争、科索沃战争、阿富汗战争、伊拉克战争,对我国的国防现代化建设产生了巨大的影响;2013年4月发布的国防白皮书《中国武装力量的多样化运用》,再次指出“建设与中国国际地位相称、与国家安全和发展利益相适应的巩固国防和强大军队,是中国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任务,也是中国实现和平发展的坚强保障”,军工行业得到了国家的高度重视,进入快速增长周期。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2014年2月26日,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光电线缆及光器件分会出具证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C55系列宇航用电线电缆、QL系列高性能传输线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根据协会统计,南京全信近三年C55系列、QL系列高性能传输线的销售量、销售额处于行业领先,平均市场占有率达到前茅”

（二）发行人所在行业及发行人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1、在低频线缆领域,国内军工线缆生产企业与国外公司技术水平相比差距不大,通过自主研发,性能和质量能够达到国外先进水平,并在市场中形成有

¹ 资料来源:2011.6.8 中银国际《中国南车:高铁及城轨建设拉动上半年业绩报喜》

力竞争。相应发行人在低频线缆领域的技术水平保持较高水平。

2、在射频线缆领域，国内军工线缆生产企业与国外公司技术水平存在差距，目前只能在中低频率范围内达到或接近国外同类产品的性能，部分产品我国尚依赖于进口，这也是现阶段及未来我国军工线缆企业产品研发和制造的发展方向。相应发行人在射频线缆领域的技术水平正处于逐步发展的阶段。

3、国内军工线缆生产企业的技术领先性主要体现为：能否在新的领域突破技术瓶颈，替代进口实现国产化；能否及时对市场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和新的性能指标要求作出反应，并提供完善的解决方案；能否通过生产工艺控制、管理流程控制实现产品的高可靠性。相应发行人能够部分实现在新的领域突破技术瓶颈，替代进口实现国产化；能够比较及时对市场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和新的性能指标要求作出反应，并提供完善的解决方案；在生产工艺控制、管理流程控制实现产品的高可靠性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

4、新绝缘材料的出现和推广决定了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从聚氯乙烯、聚乙烯到氟塑料，再到聚酰亚胺复合材料、聚醚醚酮、陶瓷化硅橡胶，新绝缘材料的出现深刻影响着线缆行业的发展。如何将新型材料运用于线缆生产，全面提高线缆的性能指标，拓展线缆的应用空间，是行业技术发展的主要特征。相应发行人也在不断开发新绝缘材料的使用，从而实现产品的更新换代。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 产品质量可靠性高，技术水平领先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具有高可靠性的显著特点，能够在复杂环境中提供高可靠服务。公司对产品生产实行精细化管理，已建成的 ERP（企业资源计划）系统和 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能够对产品从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流程、质量检验、物流等方面进行全过程监控；部分产品生产过程中实行 PID 和 SPC 控制，通过对部分生产的部分工序进行数据搜集和统计分析，有效提高了产品批次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公司产品因具备高可靠性的特点，在军工市场领域已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优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有多项产品通过了省部级鉴定，19 个规格的产品通过中国军用电子元器件质量认证委员会认证，列入了军用电子元

器件 QPL 优选目录。

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建立了一支优秀的技术研发队伍，具备业内领先的新产品、新工艺和设备工装开发能力。公司现已开发了三十多个系列、近百种型号的高性能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17 项产品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取得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5 项。

2. 品牌认知度较高，市场基础稳固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涉及国防安全的重点工程，该类工程对配套设备的可靠性要求严格。凭借全面的生产能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服务水平，以及多年来的出色表现和优良信誉记录，发行人赢得了下游客户的充分信任和肯定。同时，发行人还通过对客户需求的深入了解，结合自身丰富的专业生产经验和特有的技术工艺优势，为下游客户提出合理性建议、优化其设计方案，进一步强化了发行人与下游客户紧密的合作关系，企业知名度不断提高。

发行人客户主要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国电子科技集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中国船舶工业集团等军工集团的下属骨干企业和科研院所。发行人已承担了载人航天、重点型号飞机、大型水面战斗舰船等多项国家重点国防工程的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的配套任务，具有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和稳固的市场基础。

此外，公司客户以国有大型企业为主，市场整合、扩张能力较强。发行人客户市场份额的扩大，也将进一步强化发行人在同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3. 产品结构完善，抗风险能力突出

公司产品应用于除核工业外的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兵器五大军工领域，能够根据细分行业的景气周期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既可以分享某一领域高速发展所带来的收益，又能够回避单一领域发展滞缓所带来的风险，从而保证公司业绩的稳定性。

（四）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的规模小，而线缆产品“料重工轻”的特点，决定了随着生产规

模的日益扩大，企业在原材料采购方面投入的流动资金更多。军工线缆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只有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性能、开发新产品，才能满足下游客户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保持市场优势。资金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的重要因素。

公司在原材料生产加工技术水平方面薄弱，公司在对原材料加工水平方面较发达国家仍存在差距，导致公司在射频线缆领域的产品与国外先进国家相比，品种及质量上仍存在着一定差距。

（五）影响发行人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1）我国经济总量持续增长，国防投入稳步增加，为军工行业的持续性发展奠定了稳固基础；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制日趋完善，各军种装备更新换代的进度加快，军工行业景气度不断上升。

（2）行业技术水平较以往大幅提高，为实现国产化打下了良好的技术基础。无论是从国防安全还是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来看，提高装备自主率和国产化率是大势所趋；尽管我国在部分领域的技术水平与国外相比仍存在较大差异，很多产品还要依赖进口，但在国家鼓励自主创新、积极推动产业升级、行业整体环境向上的背景下，这也为具有人才、技术、管理优势的本土企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3）振兴高端装备制造业成为国家发展战略，产业政策支持力度逐步加强；“军民结合，寓军于民”使得军民界限逐渐模糊，军品线缆将越来越多的转为民用，在民用航空、舰船和高铁等领域将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为军用线缆行业提供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2. 不利因素

（1）资金不足。军工线缆行业内的企业较民用线缆企业规模小，而线缆产品“料重工轻”的特点，决定了随着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企业在原材料采购方面投入的流动资金更多。军工线缆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只有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性能、开发新产品，才能满足下游客户日益增长的个性

化需求，保持市场优势。资金不足已成为制约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的重要因素。

(2) 我国基础原材料生产加工技术水平薄弱，军工线缆行业上游的原材料加工和电缆生产装备的技术水平较发达国家仍存在差距，导致我国特种线缆产品与国外先进国家相比，品种及质量上仍存在着一定的差距。

上述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技术水平及特点、竞争优势与劣势等情况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 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

年度	产品	产能 (公里)	产量 (公里)	产能 利用率	自产销量 (公里)	产销率
2014 年 1-9 月	氟塑料线缆	13,500.00	5,003.26	64.89%	5,034.34	100.62%
	聚烯烃塑料线缆	11,250.00	454.87	51.52%	493.53	108.50%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2,114.52		1,654.79	78.26%
	线缆组件(根/套)		1,321.00		1,395.00	105.60%
2013 年	氟塑料线缆	18,000.00	6,217.49	70.69%	6,563.39	105.56%
	聚烯烃塑料线缆	15,000.00	538.41	47.18%	566.21	105.16%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488.44		1,393.33	93.61%
	线缆组件(根/套)	-	1,807.00	-	1,517.00	83.95%
2012 年	氟塑料线缆	13,500.00	8,406.33	116.04%	7,943.50	94.49%
	聚烯烃塑料线缆	15,000.00	643.80	49.87%	514.71	79.95%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379.25		1,549.89	112.37%
	线缆组件(根/套)	-	1,414.00	-	1,378.00	97.45%
2011 年	氟塑料线缆	12,000.00	7,530.74	123.64%	7,387.28	98.10%
	聚烯烃塑料线缆	15,000.00	569.95	43.50%	609.85	107.00%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888.84		2,076.49	109.93%
	线缆组件(根/套)	-	1,650.00	-	1,266.00	76.73%

注：产能利用率=按照实际产量折算的单芯挤出公里数/产能，详细原因见下文

公司传输线缆的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绞线机、挤出设备、编织机等，其中绝缘材料的挤出工序为关键工序，挤出设备的产能决定了公司传输线缆的产能，公司挤出设备数量及变动情况如下：

设备	用途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高温挤出机	生产氟塑料线缆	6台	6台	6台	4台
常温挤出机	生产聚烯烃、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6台	6台	6台	6台
备注：氟塑料线缆主要用于航空航天领域；非氟塑料线缆主要用于舰船、地面装备等。					

公司传输线缆的产能系以生产通用单芯线缆为前提，综合主要生产设备数量、常规挤出速度等因素计算的理论产能。公司产品具有多规格、小批量、定制性的显著特征，不同线规的产品，绝缘材料的挤出速度差异较大。同时，公司多芯传输线缆的生产占有较大比重，氟塑料线缆以单芯、两芯、三芯为主，非氟塑料线缆，基本为多芯甚至十几芯；以三芯护套线缆为例，线缆中每条线芯均需经过挤出工序，护套层需再进行一次挤出，即生产1公里传输线缆，实际需挤出公里数为4公里。因实际产量与理论产能无法对应，公司通过将实际产量折算为单芯挤出公里数的方式计算每年的产能利用率。由于公司产品规格较多，不同规格产品的生产过程中需要更换模具、清洗机器（对于不同颜色的产品），有效机时率较低，公司目前的产能利用率较为合理，主要生产设备不存在闲置情况。

线缆组件为定制专供产品，以独立不相连单元——“根”为单位或以满足系统配套要求的若干根集合——“套”为单位。从已生产线缆组件产品来看，每套产品包含的线缆根数并不相同，一般每套包含7-10根线缆，部分产品包含几十根甚至上百根线缆。

线缆组件的产能受操作工人数量、技能熟练度、工序瓶颈（工艺或设备量）、场地等制约。由于线缆组件的复杂程度和加工难度不一、重复生产较少，因此不能简单的以数量衡量产能的大小，但扩大生产场地、增加设备量、增加人员、设计专用工装或设备能够提高产量和缩短交付期。

（二）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及主要销售对象

1. 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及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年度	产品	销售收入(元)	销售均价(元/公里)
2014年 1-9月	氟塑料线缆	91,615,201.23	17,985.42
	聚烯烃塑料线缆	18,258,958.89	36,804.96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0,881,939.36	6,465.17
	线缆组件(元/根或套)	44,390,106.70	31,820.87
	合计	165,146,206.18	
2013年	氟塑料线缆	105,932,320.23	15,915.98
	聚烯烃塑料线缆	22,405,944.63	38,949.25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0,717,823.19	7,538.74
	线缆组件(元/根或套)	46,433,297.92	30,608.63
	合计	185,489,385.97	
2012年	氟塑料线缆	114,376,507.00	14,347.01
	聚烯烃塑料线缆	17,743,673.94	34,143.46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2,726,390.98	7,939.75
	线缆组件(元/根或套)	30,394,965.25	22,057.30
	合计	175,241,537.17	
2011年	氟塑料线缆	103,036,369.14	13,918.76
	聚烯烃塑料线缆	16,745,649.47	27,006.93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1,191,184.24	5,210.85
	线缆组件(元/根或套)	24,608,141.55	19,437.71
	合计	155,581,344.40	

公司产品主要是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定制生产，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征，不同品种在复杂度、规格型号、单价、成本、产销量和生产周期等方面均不相同，因此根据整体销售收入和销售数量统计的销售均价难以准确反映不同品种的价格走势，仅具有一定的参考性。

公司生产的聚烯烃塑料线缆均价高于氟塑料线缆均价，主要原因为聚烯烃

塑料线缆以舰船用线缆为主，多芯线缆占比较高。对于同一种类线缆而言，由于每年公司生产的规格品种不尽相同，如某年生产多芯线缆较多，则其销售均价就较高；如生产的单芯线缆较多，则其销售均价较低。公司产品尽管整体销售均价呈现一定程度的波动，但与最终盈利的相关性较弱。

2. 主要销售对象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对前五名客户销售（万元）	6,286.96	7,675.02	5,631.46	6,544.78
营业收入（万元）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占比	37.91%	41.14%	32.13%	41.96%

公司主要客户为军工集团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各军工集团及所属企业的采购方式一般有直接采购和通过采购中心集中采购两种形式。同时，也存在部分非军工贸易商向公司少量采购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向非最终用户销售的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军工采购中心（万元）	2,078.59	1,871.61	1,809.32	4,001.74
非军工贸易商（万元）	19.91	50.06	17.56	16.94
合计（万元）	2,098.50	1,921.68	1,826.88	4,018.68
营业收入（万元）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占比	12.65%	10.30%	10.42%	25.77%

按同一实际控制人口径合并后的前五大客户：

年度	客户单位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 年 1-9 月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62,825,945.76	37.88%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41,898,530.24	25.26%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23,325,251.35	14.06%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2,091,815.78	7.29%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7,895,008.43	4.76%
	合计	148,036,551.56	89.26%

年度	客户单位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 年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56,624,334.43	30.35%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56,379,898.79	30.22%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34,182,720.63	18.3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7,136,992.33	9.19%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6,607,321.44	3.54%
	合计	170,931,267.62	91.62%
2012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59,452,645.50	33.9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46,710,172.86	26.65%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26,211,527.86	14.96%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13,812,483.91	7.88%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3,129,641.90	7.49%
	合计	159,316,472.03	90.90%
2011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48,113,832.06	30.8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47,880,400.59	30.70%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18,479,807.93	11.8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13,402,906.97	8.59%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9,316,134.09	5.97%
	合计	137,193,081.64	87.9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超过销售总额50%的情况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均为国有军工单位，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采购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在营业成本中的构成

公司高性能传输线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绝缘材料（氟塑料、聚烯烃塑料等绝缘材料）、金属导体（镀银、镀锡、镀镍铜导体等），其占传输线缆产品成本比例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绝缘材料	1,592.58	32.86%	1,971.58	32.30%	2,462.11	37.38%	1,834.47	30.78%
金属导体	1,806.84	37.29%	2,355.54	38.59%	2,509.17	38.10%	2,706.49	45.41%
传输线缆成本	4,845.98		6,103.40		6,586.11		5,960.09	

公司线缆组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传输线缆、连接器，原材料占线缆组件成本比例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连接器	278.42	14.16%	359.87	15.75%	189.13	15.74%	119.41	13.65%
传输线缆	841.64	42.79%	963.99	42.18%	541.67	45.08%	505.88	57.83%
其他材料	314.64	16.00%	348.45	15.25%	209.86	17.47%	77.10	8.81%
线缆组件成本	1,966.70		2,285.22		1,201.59		874.78	

2.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及供应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的总金额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原材料	6,186.98	6,861.68	-12.88%	7,876.49	-5.35%	8,322.04
-----	----------	----------	---------	----------	--------	----------

(2)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数量 (公斤)	均价 (元/公斤)	外购金额 (元)	占原材料采购比例
氟塑料	12,620.00	713.24	9,001,079.34	14.55%
聚烯烃塑料	35,554.00	23.33	829,395.86	1.34%
其他绝缘材料	84,885.43	55.14	4,680,754.42	7.57%
镀银铜导体	28,406.28	319.66	9,080,431.69	14.68%
镀锡铜导体	186,448.81	50.73	9,458,805.24	15.29%
镀镍铜导体	626.55	125.25	78,476.38	0.13%
连接器 (元/个)	21,440.00	186.97	4,008,570.82	6.48%
合 计			37,137,513.75	60.03%
项 目	2013 年			
	数量 (公斤)	均价 (元/公斤)	外购金额 (元)	占原材料采购比例
氟塑料	13,018.70	752.78	9,800,229.64	14.28%
聚烯烃塑料	42,992.00	20.81	894,747.61	1.30%
其他绝缘材料	83,231.84	63.64	5,297,147.07	7.72%
镀银铜导体	30,480.26	368.15	11,221,218.22	16.35%
镀锡铜导体	212,583.78	55.30	11,755,606.98	17.13%
镀镍铜导体	334.56	131.49	43,991.52	0.06%
连接器 (元/个)	25,921.00	134.32	3,481,728.72	5.07%
合 计			42,494,669.76	61.93%
项 目	2012 年			
	数量 (公斤)	均价 (元/公斤)	外购金额 (元)	占原材料采购比例
氟塑料	21,280.00	866.10	18,430,647.14	23.40%
聚烯烃塑料	49,600.00	20.29	1,006,220.42	1.28%
其他绝缘材料	101,669.70	54.22	5,512,682.51	7.00%
镀银铜导体	35,548.92	438.84	15,600,455.10	19.81%

镀锡铜导体	266,990.35	59.44	15,869,952.17	20.15%
镀镍铜导体	330.72	427.70	141,448.00	0.18%
连接器（元/个）	15,236.00	206.76	3,150,249.90	4.00%
合计			59,711,655.24	75.81%
项 目	2011 年			
	数量（公斤）	均价（元/公斤）	外购金额（元）	占原材料采购比例
氟塑料	23,785.30	747.60	17,781,966.48	21.37%
聚烯烃塑料	33,575.00	27.35	918,292.47	1.10%
其他绝缘材料	97,788.62	71.33	6,975,109.56	8.38%
镀银铜导体	49,538.95	433.65	21,482,575.50	25.81%
镀锡铜导体	187,353.44	67.11	12,573,297.02	15.11%
镀镍铜导体	400.27	130.96	52,421.23	0.06%
连接器（元/个）	17,697.00	190.13	3,364,754.01	4.04%
合计			63,148,416.27	75.88%

(3)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变动情况及合理性分析

1) 绝缘材料的采购均价及其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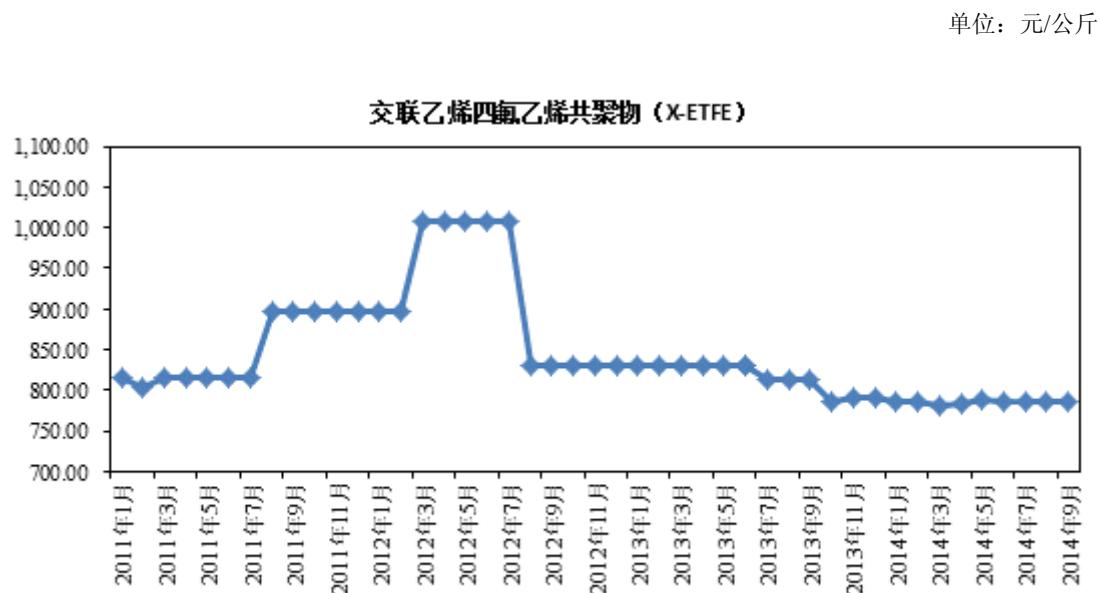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氟塑料（元）		713.24	-5.25%	752.78	-13.08%	866.10	15.85%	747.60
非氟绝缘 材料	聚烯烃塑料（元）	23.33	12.10%	20.81	2.59%	20.29	-25.81%	27.35
	其他绝缘材料（元）	55.14	-13.35%	63.64	17.38%	54.22	-23.99%	71.33

2) 绝缘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及采购单价的合理性

A、氟塑料线缆所用的绝缘材料

公司氟塑料线缆所用的绝缘材料主要包括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四氟乙烯-全氟烷氧基乙烯基醚共聚物（PFA）、氟化乙烯丙烯共聚物（FEP）等。主要绝缘料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价格于 2011 年至 2012 年逐年上升，2013 年回落。该种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与报告期

内氟塑料的采购均价变动情况是一致的。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采购单价变动趋势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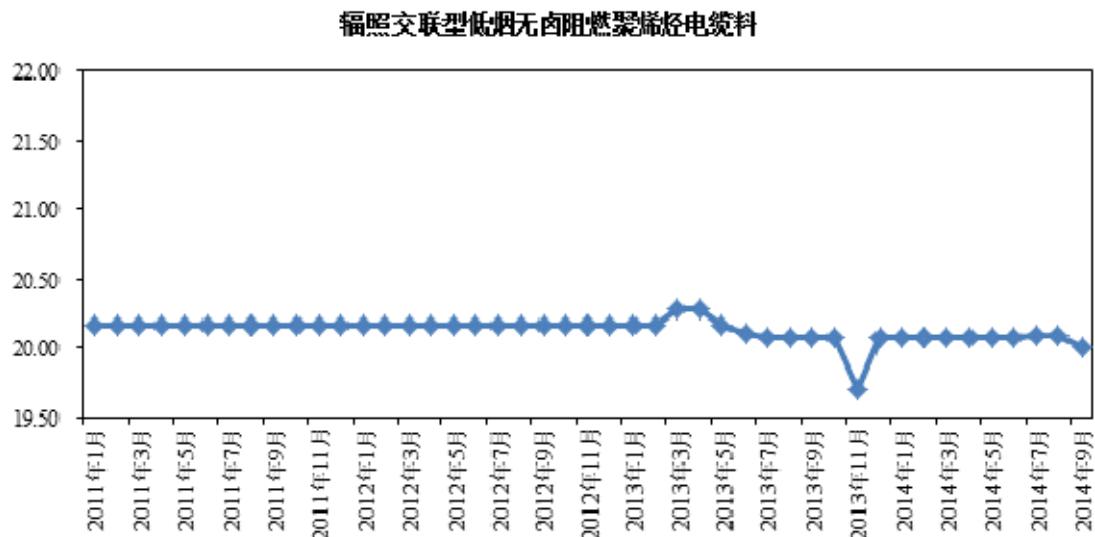


主要绝缘料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2011 年至 2012 年一季度平稳上升，2012 年 3 月起有较大涨幅，至 2012 年 8 月份回落，2013 年 1-6 月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采购单价基本持平。从 7 月开始呈下降趋势。2014 年 1 至 9 月，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采购单价保持平稳。

B、非氟绝缘材料

公司采购的非氟绝缘材料有 100 余种，报告期内的采购价格基本平稳；平均采购价格波动较大，系由各年采购种类和数量波动所引起。如以一种主要聚烯烃塑料（辐照交联型低烟无卤阻燃聚烯烃电缆料）为例，其报告期内，采购价格维持在 20.00 元至 19.50 元之间，价格基本平稳，具体如下图：

单位：元/公斤



3) 主要金属导体采购均价及其变动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镀银铜导体	319.66	-13.17%	368.15	-16.11%	438.84	1.20%	433.65
镀锡铜导体	50.73	-8.26%	55.30	-6.97%	59.44	-11.43%	67.11

公司金属导体主要包括镀银、镀锡铜导体，导体价格与金属价格正相关；报告期内，除金属价格自身波动外，金属导体的采购种类和数量是公司导体材料平均采购单价的波动的重要原因。

4) 金属导体价格波动情况及采购单价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导体材料的规格有 230 余种，累计采购量较大的主要规格品种有八种镀银铜导体和十种镀锡铜导体，其采购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镀银铜导体	主要规格品种采购额（万元）	468.83	562.38	675.32	1,004.54
	导体材料采购总额（万元）	1,861.77	2,302.08	3,161.19	3,410.83
	占比（%）	25.18%	24.43%	21.36%	29.45%
	价格最高的主要规格品种（元/公斤）	487.02	645.02	621.69	763.95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价格最低的主要规格品种（元/公斤）	167.19	190.52	227.10	250.90
镀锡铜导体	主要规格品种采购额（万元）	684.25	819.84	991.92	1,035.50
	导体材料采购总额（万元）	1,861.77	2,302.08	3,161.19	3,410.83
	占比（%）	36.75%	35.61%	31.38%	30.36%
	价格最高的主要规格品种（元/公斤）	61.16	65.68	67.63	74.08
	价格最低的主要规格品种（元/公斤）	46.42	49.50	55.28	63.28

由于导体材料的采购种类和数量是公司导体材料平均采购单价波动的重要原因，因此上述主要规格品种的采购平均单价更贴近公司报告期内采购情况。

上述八种镀银铜导体和十种镀锡铜导体报告期内的采购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镀银铜导体	288.11	-16.34%	344.38	-12.33%	392.83	-10.89%	440.82
镀锡铜导体	49.48	-7.84%	53.69	-7.86%	58.27	-11.84%	66.10

主要规格品种报告期内的采购平均单价与金属价格同步变动，具体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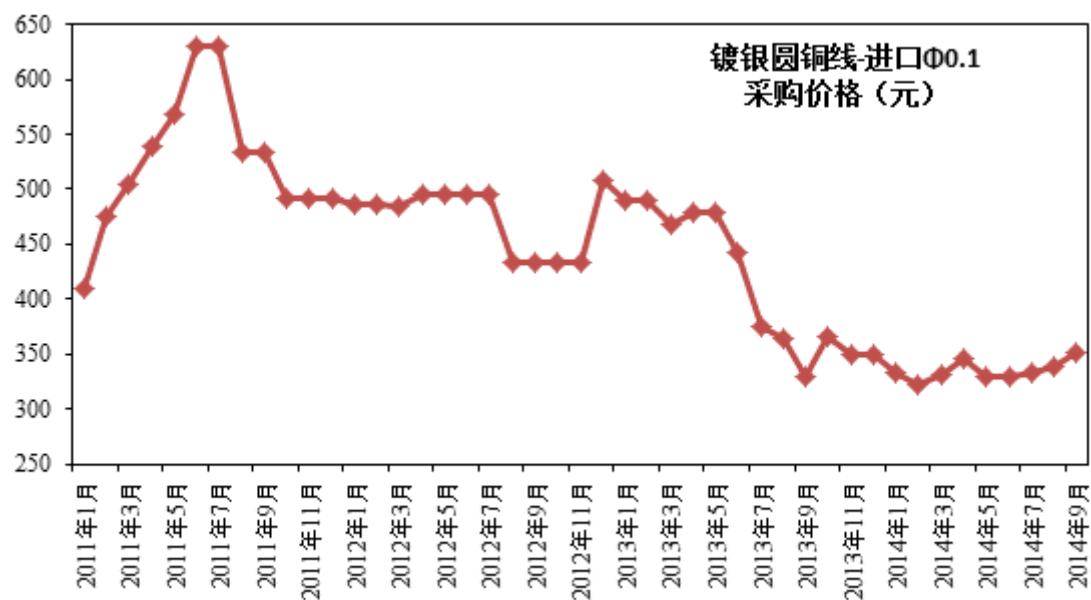
A、镀银铜导体

公司采购的镀银铜导体规格型号繁多，其单位价格与银的用量、加工费、进口汇率有关，其中银的用量和加工费与导体直径的大小有关，一般直径越小的镀银铜线加工难度较高，单位银用量较高，因而单位成本较高。因此镀银铜导体虽以铜为主，但因银价远高于铜价，在单位成本中所占比重较大，因而镀银铜导体价格变动主要与银价相关。根据 iFinD 数据，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银价呈波动性上涨趋势，之后银价持续下跌。报告期内银价波动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iFinD

公司主要规格的镀银铜导体平均采购价格在 2012 年和 2013 年分别下降了 10.89% 和 12.33%，与报告期内市场的银价走势保持一致。同时以公司采购的某规格镀银铜导体为例，其报告期内的采购价格走势与报告期内市场的银价走势也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B、镀锡铜导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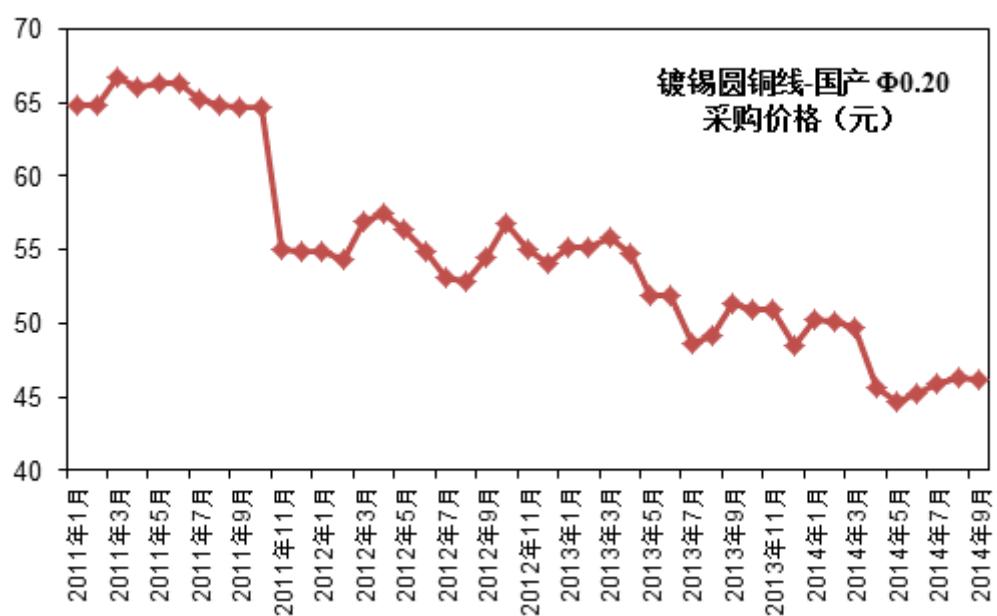
公司的镀锡铜导体材料以铜为基本原料，镀锡铜导体的价格与铜价相关。根据 iFinD 数据，铜价近几年市场价格波动频繁，2011 年铜价从高位回落，至

当年四季度企稳，此后铜价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内铜价波动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iFinD

公司主要规格的镀锡铜导体平均采购价格 2012 年和 2013 年分别下降了 11.84% 和 7.86%，采购价格的波动情况与市场铜价走势是一致的，同时以公司采购的某规格镀锡铜导体为例，其报告期内的采购价格走势与市场铜价走势也是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3. 主要能源

公司生产用主要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用电量、单价、电费金额及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用电量（度）	1,077,033.00	1,321,652.87	1,267,432.48	1,133,674.70
单价（元）	0.71	0.71	0.71	0.71
电费（元）	764,693.43	938,373.54	899,887.06	804,909.04
营业成本（元）	68,483,716.38	84,027,879.09	77,887,100.91	68,675,537.73
占比	1.57%	1.12%	1.16%	1.17%

（二）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

年度	供应商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2014 年 1-9 月	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	863.73	24.54%
	上海顺斯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54.39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712.10	11.51%
	合肥远发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7.22	7.23%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249.40	4.03%
	上海翰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1.22	3.58%
	合 计	3,148.06	50.88%
	采购总额	6,186.98	100.00%
2013 年	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	1,082.77	27.15%
	上海顺斯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80.09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920.55	13.42%
	合肥远发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72.05	8.34%
	莱尼金属导体（常州）有限公司	324.62	4.73%
	上海浩略实业有限公司	312.82	4.56%
	合 计	3,992.91	58.19%
	采购总额	6,861.68	100.00%

年度	供应商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2012 年	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	1,886.25	36.97%
	上海顺斯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5.69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263.81	16.05%
	莱尼金属导体（常州）有限公司	447.24	5.68%
	合肥远发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37.91	5.56%
	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	366.08	4.65%
	合计	5,426.98	68.90%
采购总额		7,876.49	100.00%
2011 年	上海顺斯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62.76	37.95%
	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	1,009.54	
	上海成顺物资有限公司	885.50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898.79	10.80%
	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	794.98	9.55%
	合肥远发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83.57	5.81%
	莱尼金属导体（常州）有限公司	452.72	5.44%
	合计	5,787.87	69.55%
	采购总额	8,322.04	100.00%

公司向上海成顺物资有限公司、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主要采购进口氟塑料，向上海顺斯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采购进口镀银铜导体，上述3家供应商相互之间为关联企业。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氟塑料主要由蔻兰公司、杜邦公司生产，上海成顺物资有限公司是蔻兰和杜邦品牌在国内的代理商。2011年下半年，上海成顺物资有限公司的业务由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承接。

公司进口铜导体为镀银铜导体，主要通过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上海顺斯德国际贸易公司向法国特殊线材公司（ESP-one）采购。

公司向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莱尼金属导体（常州）有限公司、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采购导体材料。

公司向上海浩略实业有限公司、合肥远发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翰旗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采购线缆组件用原材料。

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列供应商中拥有权益，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 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 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756.43	1,383.77	3,372.66	70.91%
机器设备	2,975.63	1,067.87	1,907.77	64.11%
运输设备	292.52	174.86	117.66	40.22%
办公设备	737.00	611.41	125.59	17.04%
合 计	8,761.58	3,237.91	5,523.67	63.04%

2. 机器设备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机器设备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1553B 电缆网络测试平台	1	135.00	99.73	73.87%
2	矢量网络分析仪	1	104.55	54.89	52.50%
3	高温挤出生产线	1	105.99	69.88	65.93%
4	矢量分析仪	1	75.48	32.43	42.97%
5	六头卧式绕包机	1	49.57	31.91	64.37%
6	30 高温机	1	40.17	31.27	77.84%
7	6+12 盘 250 成缆机	1	39.98	29.54	73.89%
8	90 护套押出机	1	37.00	15.91	43.00%
9	塑料挤出机	1	30.43	18.62	61.19%

10	50 芯线押出机	1	29.10	12.51	42.99%
11	重型高速编织机	1	27.00	12.04	44.59%
12	编织机	1	26.00	16.12	62.00%
13	同轴剥皮机	1	25.44	12.15	47.76%
14	网络分析仪	1	24.31	3.91	16.08%
15	电线电缆编织机	4	24.00	8.80	36.67%

3. 房屋及建筑物

房权证号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建筑面积	用途	是否抵押
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4	全信科技	自建	17,651.63 m ²	办公厂房	是
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6	全信科技	自建	3,418.26 m ²	宿舍食堂	是
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5	全信科技	自建	23.94 m ²	门卫	是
宁房权证鼓转字第 439261 号	股份公司	购买	1,105.73 m ²	办公	否
宁房权证鼓转字第 439257 号	股份公司	购买	1,135.94 m ²	办公	否

2014 年 7 月 22 日，发行人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A04008401407220023 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合同项下最高债权额为 4,0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14 年 7 月 22 日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并由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同日，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Ec2008401407220026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三处房产作为抵押物及其对应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4、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6、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5）为上述主债权提供担保。

4. 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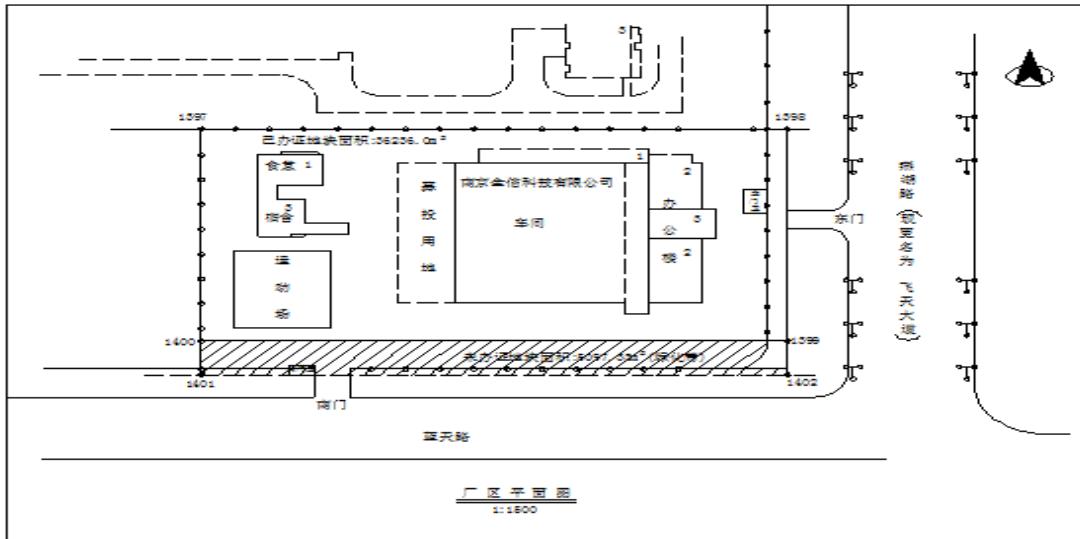
无形资产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	净值
土地使用权	2,381.69	178.82	61.50	2,141.36
软件	222.77	199.78	-	22.99
合计	2,604.45	378.60	61.50	2,164.35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号	使用权人	取得方式	土地面积	是否抵押
宁江国用(2007)第29291号	全信科技	出让	36,236.00 m ²	是
-	全信科技	出让	5,099.20 m ²	否
宁鼓国用(2012)第01369号	股份公司	出让	171.40 m ²	否
宁江国用(2012)第14712号	全信科技	转让	29,156.30 m ²	否

2006年8月9日，全信科技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江宁分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购买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蓝天路以北，燕湖路以西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地籍号21-114-050-131），总面积41,335.2平方米，使用权期限至2056年8月8日。按照合同约定，至2006年10月23日，全信科技已全额支付了土地出让金。

根据2006年8月16日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下属南京禄口空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全信科技出具的《情况说明》，上述土地使用权分两次领取土地使用权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其中36,236m²土地使用权已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证书，剩余5,099.2m²土地使用权证书尚未办理，如下图：



权属证书未能办理的原因为：在全信科技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江宁分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该地块使用权人为江苏舜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国有土地管理部门拟收回该土地进行出让，但因该企业资产包括该块土地被法院查封，导致主管部门无法按期收回该土地和为全信科技办理权属证书。

公司目前在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地块上无厂房建设，未来募投项目也不会在该地块实施。因该地块现被江苏舜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债权人通过法院查封，其存在纠纷，需等待该纠纷处理完毕后才能办理权属证书。因该土地使用权存在最终无法办理权属证书或被主管部门收回的可能，全信科技对该事项所涉及的土地使用权从报告期期初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61.50 万元。但如前所述，该地块对公司的资产状况及正常的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股份公司拥有的“宁鼓国用（2012）第 01369 号”土地使用权是公司购买的南京国际服务外包大厦办公楼对应土地使用权；因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所支付的价款在两者间无法合理分配，故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发行人注册地为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 01 幢 12 层，发行人拥有该楼层的房屋所有权和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其高管、财务、销售人员在此处办公，发行人的生产系在租赁子公司全信科技厂房内进行；全信科技注册地为南京市江宁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飞天大道 71 号(原路名为燕湖路，门牌号 39 号)，全信科技拥有该处的土地使用权证和房屋所有权，全信科技的实际经营场所也在此处；此次公司的募投项目将在全信科技拥有的“宁江国（2007）第 29291 号”土地上实施，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注册地、实际生产经营场所、拥有土

地使用权位置（包括募投项目用地）不一致的情况。

全信科技拥有的“宁江国用（2012）第 14712 号”土地使用权是 2012 年该公司与南京勃爵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南京勃爵贸易有限公司向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位于江宁区禄口街道燕湖路以东土地使用权，已经办妥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江国用（2012）第 14712 号，土地面积为 29,156.30 平方米。

（2）商标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全信	ZC4455218	发行人	第 9 类：电缆；电线；同轴电缆；电缆中继线套筒；电报线；电线识别线；电线标识线；电线识别包层；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绝缘铜线（截止）	2017.11.20
	ZC3648322	发行人	第 9 类：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电线连接物；绝缘铜线；同轴电缆；电缆（商品截止）	2015.05.06

（3）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的专利 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55 项。已取得专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1	舰船控制电力电缆用低烟无卤低毒阻燃填充芯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210314704.7	申请取得	2012.08.30	2014.07.23	20 年
2	高性能传输线	实用新型	ZL200620073523.X	申请取得	2006.06.05	2007.06.13	10 年
3	聚酰亚胺与改性聚四氟乙烯组成的薄膜绕包绝缘高温电线	实用新型	ZL200620073522.5	申请取得	2006.06.05	2007.07.18	10 年
4	航空用特种超五类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620078073.3	申请取得	2006.09.29	2007.11.07	10 年
5	舰船用低烟挤出硅橡胶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720046190.6	申请取得	2007.09.28	2008.09.10	10 年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6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交联聚烯烃护套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720046189.3	申请取得	2007.09.28	2008.09.17	10 年
7	耐高温 PEEK 绝缘轻型电线	实用新型	ZL200820161987.5	申请取得	2008.10.20	2009.07.29	10 年
8	数据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820161985.6	申请取得	2008.10.20	2009.07.29	10 年
9	低烟无卤阻燃环保绝缘软电线	实用新型	ZL200820161986.0	申请取得	2008.10.20	2009.08.05	10 年
10	轨道交通用 MVB 多功能车辆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820237620.7	申请取得	2008.12.30	2009.10.21	10 年
11	轨道交通用 WTB 绞接式列车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820237621.1	申请取得	2008.12.30	2009.10.21	10 年
12	轨道交通用混合型数据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0820237619.4	申请取得	2008.12.30	2009.12.09	10 年
13	舰船通信或控制信号用薄壁交联低烟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910034872.9	申请取得	2009.09.10	2011.01.19	20 年
14	高容量矩形软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020561189.9	申请取得	2010.10.13	2011.07.13	10 年
15	特种电缆用抗拉柔软导体	实用新型	ZL201120066965.2	申请取得	2011.03.11	2011.09.07	10 年
16	耐高温轻型 LVDS 数据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066961.4	申请取得	2011.3.11	2011.11.9	10 年
17	游动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066951.0	申请取得	2011.3.11	2011.11.9	10 年
18	舰船用乙丙橡胶绝缘低烟无卤电力或控制电路及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910034874.8	申请取得	2009.9.10	2011.11.16	20 年
19	额定电压 250V 航空航天用耐高温超柔软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221404.5	申请取得	2011.6.28	2011.12.28	10 年
20	额定电压 600V 航空航天用耐高温柔软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221406.4	申请取得	2011.6.28	2011.12.28	10 年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21	额定电压 250V 超柔轻型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221394.5	申请取得	2011.6.28	2012.01.04	10 年
22	额定电压 600V 柔软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221392.6	申请取得	2011.6.28	2012.01.04	10 年
23	冗余式大电流电源电缆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120294188.7	申请取得	2011.8.15	2012.02.08	10 年
24	耐高低温宇航用低频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292090.8	申请取得	2011.8.12	2012.3.28	10 年
25	游动控制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066909.9	申请取得	2011.3.11	2012.4.18	10 年
26	游动控制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061491.7	申请取得	2011.3.11	2012.5.23	20 年
27	额定电压 2500V 耐高温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382814.8	申请取得	2011.10.9	2012.7.4	10 年
28	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纵向水密封控制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382780.2	申请取得	2011.10.9	2012.7.11	10 年
29	耐高温电线	实用新型	ZL201120390432.X	申请取得	2011.10.14	2012.7.11	10 年
30	高性能超薄双层绝缘线芯	实用新型	ZL201120451583.1	申请取得	2011.11.15	2012.8.1	10 年
31	额定电压 1000V 耐高温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382792.5	申请取得	2011.10.9	2012.8.8	10 年
32	冗余式大电流电源电缆组件及其装配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231881.4	申请取得	2011.8.15	2012.8.22	20 年
33	耐高温 200℃ 紧包光纤	实用新型	ZL201220004923.0	申请取得	2012.1.9	2012.9.5	10 年
34	耐高温 260℃ 紧包光纤	实用新型	ZL201220004938.7	申请取得	2012.1.9	2012.9.5	10 年
35	GWIB 耐高温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120390436.8	申请取得	2011.10.14	2012.9.26	10 年
36	耐高温 150℃ 紧包光纤	实用新型	ZL201220004943.8	申请取得	2012.1.9	2012.9.26	10 年
37	纵向水密封消磁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22000512.4	申请取得	2012.1.4	2012.9.26	10 年
38	弯式射频同轴连接	实用	ZL201220086737.6	申请取得	2012.3.9	2012.9.26	10 年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器	新型					
39	特种软电源电缆	实用 新型	ZL201220110609.0	申请取得	2012.3.22	2012.10.3	10 年
40	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实用 新型	ZL201220086743.1	申请取得	2012.3.9	2012.10.3	10 年
41	电阻焊接机石墨电极结构	实用 新型	ZL201220095104.1	申请取得	2012.3.14	2012.11.21	10 年
42	野外用特种传输电缆	实用 新型	ZL201220200983.X	申请取得	2012.5.8	2012.12.12	10 年
43	额定电压 450/750V 特种软电源电缆	实用 新型	ZL201220242040.3	申请取得	2012.5.28	2012.12.12	10 年
44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数字信号超五类防鼠通信电缆	实用 新型	ZL201220242043.7	申请取得	2012.5.28	2013.1.2	10 年
45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阻燃纵向水密封通信电缆	实用 新型	ZL201220314456.1	申请取得	2012.7.2	2013.1.2	10 年
46	高柔性耐扭转防波套	实用 新型	ZL201220314459.5	申请取得	2012.7.2	2013.1.2	10 年
47	烧结式气密封光线插座	实用 新型	ZL201220314430.7	申请取得	2012.7.2	2013.1.9	10 年
48	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纵向水密封控制电缆	发明 专利	ZL201110305356.2	申请取得	2011.10.9	2013.1.9	20 年
49	耐高温轻型 LVDS 数据总线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专利	ZL201110061501.7	申请取得	2011.3.11	2013.1.23	20 年
50	GWIB 耐高温电缆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 专利	ZL201110310946.4	申请取得	2011.10.14	2013.3.13	20 年
51	舰船用电力电缆及岸电移动电缆	实用 新型	ZL201220436702.0	申请取得	2012.8.30	2013.3.13	10 年
52	导通电阻记录便携式测试仪	实用 新型	ZL201220480445.0	申请取得	2012.9.20	2013.3.13	10 年
53	一种可弹回松不脱螺钉	实用 新型	ZL201320000346.2	申请取得	2013.1.4	2013.7.3	10 年
54	宇航用耐辐照电缆	实用 新型	ZL201320002423.8	申请取得	2013.1.5	2013.7.31	10 年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55	低烟无卤阻燃纵向水密纵向气密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080209.4	申请取得	2013.2.21	2013.7.31	10 年
56	耐高低温高柔性线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099300.0	申请取得	2013.3.5	2013.7.31	10 年
57	高强度耐高低温特种软线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099298.7	申请取得	2013.3.5	2013.7.31	10 年
58	收放式单组纵向抗拉水密封光电复合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107953.9	申请取得	2013.3.11	2013.7.31	10 年
59	收放式多组纵向水密封光电复合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107939.9	申请取得	2013.3.11	2013.8.7	10 年
60	拖链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333314.4	申请取得	2013.6.09	2013.11.27	10 年
61	抗核电磁脉冲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363281.8	申请取得	2013.6.24	2013.12.4	10 年
62	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发明专利	ZL201210060909.7	申请取得	2012.3.9	2014.4.16	20 年
63	烧结式气密封光纤插座	发明专利	ZL201210223629.3	申请取得	2012.7.2	2014.6.18	20 年
64	水密拖曳光电复合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581463.2	申请取得	2013.9.22	2014.3.26	10 年
65	舰船用低烟无卤阻燃光电复合缆	实用新型	ZL201320581578.0	申请取得	2013.9.22	2014.3.26	10 年

备注：2014 年 8 月 26 日，北京中润天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对上述第 8 项、第 29 项两项专利权提出无效宣告请求，后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撤销对该两项专利权提出无效宣告请求的申请。

（4） 标准制定

公司参与了以下标准的制定：

国家标准	GJB773B《航空航天用含氟聚合物绝缘低频电线电缆通用规范》 (该规范目前正在草拟中)
行业标准	铁道部 TB1484.1/TB1484.2

七、 发行人拥有的专业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	颁发部门	有效期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至 2017.03.22
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至 2017.12
保密资格认证（三级）	江苏省军工保密资格认证委	至 2016.05.31
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	中国船级社总部	至 2015.06.15
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委员会	至 2016.04.05

八、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储备情况

发行人主要产品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取得，不涉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曾任职单位的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核心技术的取得不存在与他人合作开发技术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创新方式
1	交联氟塑料超薄挤出技术	国外同等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2	交联材料的辐照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3	低烟无卤电缆薄壁绝缘制造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4	特种电缆用抗拉柔软导体制造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5	薄膜带绕包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6	烧结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7	宇航用电线电缆设计及生产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8	深海用水密封电缆的技术开发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9	大电流电源电缆传输组件设计与工艺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10	微波组件精密组装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11	特种射频连接器结构设计技术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	原始创新

发行人主要产品核心技术与已取得的专利的对应关系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专利名称	专利号
1	交联氟塑料超薄挤	高性能传输线	ZL200620073523.X

	出技术	高性能超薄双层绝缘线芯	ZL201120451583.1
2	交联材料的辐照技术	舰船用乙丙橡胶绝缘低烟无卤电力或控制电路及加工方法	ZL200910034874.8
		舰船通信或控制信号用薄壁交联低烟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034872.9
		高性能传输线	ZL200620073523.X
		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纵向水密封控制电缆	ZL201110305356.2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交联聚烯烃护套电缆	ZL200720046189.3
		舰船用低烟挤出硅橡胶绝缘电缆	ZL200720046190.6
		高性能超薄双层绝缘线芯	ZL201120451583.1
3	低烟无卤电缆薄壁绝缘制造技术	舰船通信或控制信号用薄壁交联低烟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034872.9
4	特种电缆用抗拉柔软导体制造技术	游动控制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061491.7
		游动控制电缆	ZL201120066909.9
		游动电力电缆	ZL201120066951.0
		特种电缆用抗拉柔软导体	ZL201120066965.2
		高强度耐高低温特种软线缆	ZL201320099298.7
5	薄膜带绕包技术	聚酰亚胺与改性聚四氟乙烯组成的薄膜绕包绝缘高温电线	ZL200620073522.5
		GWIB 耐高温电缆及其制备工艺	ZL201110310946.4
		GWIB 耐高温电缆	ZL201120390436.8
6	烧结技术	聚酰亚胺与改性聚四氟乙烯组成的薄膜绕包绝缘高温电线	ZL200620073522.5
		GWIB 耐高温电缆及其制备工艺	ZL201110310946.4
		GWIB 耐高温电缆	ZL201120390436.8
7	宇航用电线电缆设计及生产技术	耐高低温宇航用低频电线电缆	ZL201120292090.8
		宇航用耐辐照电缆	ZL201320002423.8
8	深海用水密封电缆的技术开发	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纵向水密封控制电缆	ZL201110305356.2
		纵向水密封消磁电缆	ZL201220000512.4
		舰船用低烟无卤低毒阻燃纵向水密封通信电缆	ZL201220314456.1
		收放式单组纵向抗拉水密封光电复合缆	ZL201320107953.9
		收放式多组纵向水密封光电复合缆	ZL201320107939.9
		低烟无卤阻燃纵向水密纵向气密电力电缆	ZL201320080209.4

		水密拖曳光电复合缆	ZL201320581463.2
9	大电流电源电缆传输组件设计与工艺技术	冗余式大电流电源电缆组件及其装配方法	ZL201110231881.4
		冗余式大电流电源电缆组件	ZL201120294188.7
10	微波组件精密组装技术	弯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ZL201220086737.6
		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ZL201220086743.1
		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ZL201210060909.7
11	特种射频连接器结构设计技术	弯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ZL201220086737.6
		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ZL201220086743.1
		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ZL201210060909.7

发行人主要产品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具体情况如下：

1、交联氟塑料超薄挤出技术：航天航空用线缆主要采用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作为绝缘和护套材料，由于交联氟材料具有易交联、温区窄、超薄型的特点，增加了其加工工艺的复杂性。公司通过与原材料厂家的技术交流和合作，参与原材料的工艺性试验和验证，以及多年积累的氟塑料高温挤出加工技术，已经完全掌握了该材料的熔融特性、塑化温度和加工特性；单层挤出绝缘最薄厚度可达0.1mm。同时，公司对产品不同绝缘厚度下的电性能、机械性能，特别是耐电击穿性能、绝缘电阻性能、耐切通性能、耐摩擦性能进行研究，积累了丰富的基础数据。在综合考虑了重量、电性能、机械性能和环境性能的平衡下，形成了超薄挤出技术，应用该技术生产出的产品具有外径小、重量轻的特点以及优良的电性能、机械性能和热性能，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领域。

2、交联材料的辐照技术：该技术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和舰船领域电缆的生产。由于节能减排、降耗的社会需要，以及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的特殊性，公司该领域产品的交联技术部分采用物理辐照交联，主要是利用电子加速器的高能电子束流对已经成型的绝缘和护套材料进行照射，使原本具有塑性特性的相对独立的链状结构材料变成相对稳定的三维网状结构材料，从而提高材料的机械物理性能，以及耐温、耐磨、抗开裂、耐老化等性能。但是该技术不容易掌

握，特别是对于公司生产的超薄系列产品，辐照剂量和稳定性的控制都会对产品产生较大的影响，公司分别对交联氟塑料和交联聚烯烃类材料产品开展了辐照剂量可靠性专项工艺技术攻关和研究，通过多年的研究摸索和积累，成功掌握现有交联材料所需要的辐照剂量与关键辐照工艺，保证材料交联的同时，使材料的分解副作用降到最低，从而保证了产品优异的机械特性、热特性和可靠性。

3、低烟无卤电缆薄壁绝缘制造技术：该技术主要针对舰船领域电线电缆的减重和可靠性要求的技术开发。公司通过和原材料厂家的合作，对低烟无卤材料进行性能改良，以及加工工艺参数的摸索、生产设备、挤出模具的改进，成功掌握了低烟无卤电缆薄壁绝缘挤出技术。运用该技术，公司开发了低烟无卤舰船用轻型通信和控制电缆，比同类普通电缆的重量减轻 15%-45%，并具有耐老化、抗撕裂、耐油、高阻燃、低烟、无卤、低毒的特性，该技术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该技术对舰船用电缆减重、减小敷设空间带来很大的优势，让出更多的空间留给舰船其他重要装备。

4、特种电缆用抗拉柔软导体制造技术：针对特种电缆在大张力、高强度、往复移动等特殊使用环境下对导体既有较高的抗拉强度又要保持柔性的要求，公司自主开发出特种电缆用抗拉柔软导体技术。主要采用特种纤维丝填充纱和镀锡软圆铜线复合绞合内导体，使其具有特种纤维丝抗拉层和高强度填充芯，提高了电缆抗拉性能，解决了在高强度场合导体断芯问题；外导体采用编织镀锡软圆铜线，增加了电缆的柔韧性，减小了敷设空间，满足往复移动特殊要求。

在该技术的基础上，公司成功开发了游动系列控制和电力电缆，电缆具有柔软、耐低温、耐老化、抗撕裂、高阻燃、高强度的特性，在低温条件下具有柔软的特性，又大大提高了电缆的抗拉强度，适用于长期往复运动的特殊环境，具有优异的机械性能和电性能。产品已在石油平台等领域批量使用。

5、薄膜带绕包技术：主要应用于 QLY 系列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复合绝缘电线电缆及高频低损电缆的生产。这两款电缆主要绕包 PTFE/PI/PTFE 复合薄膜及 PTFE 薄膜，由于线缆对绕包搭盖率要求严格，且绕包的带材非常薄，绕

包时容易出现搭盖率超差、带材起皱、带材变形或断带等情况，加工工艺复杂。公司通过多年对绕包技术的研究，掌握了这些带材的绕包工艺技术，使产品搭盖率精确、搭盖不起皱，从而保证了产品的电气性能及可靠性。

6、烧结技术：主要应用于 QLY 系列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复合绝缘电线电缆的生产，主要为 PTFE/PI/PTFE 复合薄膜的烧结，由于涉及到绝缘强度、护套强度、绝缘剥离性、屏蔽氧化等问题，加工工艺要求严格。公司通过多年对烧结技术的研究，掌握了 QLY 系列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复合绝缘电线电缆的烧结技术，所生产产品既拥有较好的强度，又保证了绝缘易剥离，且屏蔽不氧化。

7、宇航用电线电缆设计及生产技术：主要应用于宇航用电线电缆，在设计上，充分考虑了宇航环境的特殊性，对电线电缆耐辐照能力、耐原子氧能力、真空逸气性、极限耐低温、燃烧烟密度、有害气体逸出、燃烧产生毒性气体含量等性能进行了设计及验证；生产管理上，从产品原材料进厂开始，到生产结束，过程中的每一环节，都有相应的控制文件进行管理，集中体现了高可靠性的要求。是国内首批进入宇航领域的线缆厂家，目前产品已经批量使用于国家重点工程中，该技术得到了实际验证。

8、深海用水密封电缆的技术开发：主要用于 JKME-65 系列水密电缆，并可用于后续开发的其他系列水密电缆中。在设计上，充分考虑了水下环境的特殊性，对电缆纵向水密封特性、耐寒性、耐霉菌、耐盐雾、耐湿热及耐海生物生长等性能进行了设计及验证，并为此选择了特殊的绝缘、护套及胶水材料；生产技术上，采用自动化、连续注胶工艺，并采用特殊的工艺将胶水填充到导体的空隙之间，生产不受时令、长度限制。目前该技术及采用该技术生产的水密电缆已经得到专家及用户的认可，并且在此技术基础上公司正在开发更深领域的水密封电缆。

9、大电流电源电缆传输组件设计与工艺技术：用于解决电源供电系统超大电流传输与分配而形成的核心技术。大功率电源供电传输系统要求载流量高、柔韧性好、电压衰减小、耐环境、耐磨损、体积小，普通电缆制造工艺无法满足超大截面（载流量 3000A 以上）电缆生产，且用户无法将大截面电缆与设备

安装连接。公司通过设计改进和工艺攻关，采用镀银软铜线复合绞合作为载流导体，弹性薄壁材料作护套，导体端头采用汇流安装结构并实施特种连接，应用于大功率电源传输系统即装即拆场合，便于安装和维护。采用该技术生产的电源传输组件额定载流高达 3600A 以上，耐温范围-65℃～200℃，额定载流下工作温升小于 60℃，组件电阻低于 $30 \mu \Omega/m$ 。与国外同类产品相比，工作最高温升、工作电压降均优于国外产品，且体积减小 30%，同时具有更优异的弯曲灵活性，更适合系统内部综合布线和使用维护，为多项重点型号系统设备所使用。

10、微波组件精密组装技术：通过多年的技术攻关、经验总结和累积，公司形成了一套成熟的微波组件精密组装技术，该技术适合于高性能柔软低损耗（或稳相）组件的生产。为获得一致性高、性能优异的产品，尤其是高性能组件，采用了稳定处理、筛选、精修等特殊工艺流程，保障了电缆装配前各种应力的充分消除及电性能处于理想范围；在工艺实现上组建了一系列专用工艺装备，采用国际顶尖设备进行电缆精密剥线，从而获得最佳匹配面，剥线精度达 0.01mm；采用自研非标切线设备、焊接设备和精修专用工装进行重要工序生产。采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驻波比 $VSWR \leq 1.2 @ 20GHz$ ，相位一致性小于 3° 以内（@18GHz），且一次成品率高，技术指标达到或部分优于国际同类产品。

11、特种射频连接器结构设计技术：针对传统射频连接器强度不高、不耐腐蚀、不耐磨、不易安装等缺点，开发出适合各类复杂环境下使用的特种射频连接器，覆盖频率范围可达 DC-40GHz。在特种射频连接器设计与加工上，为获得高强度、耐腐蚀、耐磨损及导电无磁性，采用了特种合金材料；在壳体设计上，为改进传统连接器不易安装的缺点，设计了特殊的保险孔装置；在复杂环境及空间有限环境下，在射频连接器上设计自锁装置，从而使得连接器连接后无需附加打保险防松处理；在弯式连接器设计技术上，高性能产品均以进口产品为主，公司自主研发的弯式连接器借鉴了国外设计思想，通过改进加工方法，以弥补国内加工能力不足，采用该技术生产的弯式射频连接器可获得驻波比 $VSWR \leq 1.25 @ 20GHz$ ，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该技术的掌握形成了公司高性能微波组件自主开发的核心竞争能力。

（一）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实现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1,348.84	12,990.01	13,504.88	11,269.23
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占比	68.43%	69.62%	77.06%	72.25%

注：核心技术产品是指公司产品中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范围内的产品。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宇航用数据总线电缆	正在研制	该产品主要用于航天飞行器中，满足载人航天、卫星等工程的应用，替代进口，实现宇航产品的国产化。
2	特种光缆连接器及组件项目	正在研制	针对军用领域需求，开发满足室外、机载等特殊环境下使用要求的高性能光缆组件、高密度光连接器，适应温度-55℃-125℃，插入损耗典型值<0.5dB（6芯以内），<1.5dB（16芯以内）
3	耐高温光纤项目	正在研制	研究使用温度达到125℃及以上的光纤光缆加工技术，以满足未来军工对光纤光缆的应用需求。
4	舰船用中压直流电缆	正在研制	随着国内外对可再生资源的重视和推广，直流输电技术也越来越多的被重视和应用，作为直流输电中关键电力设备之一塑料绝缘直流电缆将成为电缆行业热点。尤其是中高压直流电力传输具有一定的实用性，对舰船用输电意义较大。额定工作电压DC，4kV；工频电压12.5kV/5min不击穿；磁场辐射发射和电场辐射发射满足标准要求。

（三）研发费用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研发费用（万元）	1,342.02	1,598.84	1,441.41	1,289.00
营业收入（万元）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研发费用占比	8.09%	8.57%	8.22%	8.26%

报告期内，各期研发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材料	467.57	34.84%	632.13	39.54%	542.40	37.63%	688.95	53.45%
员工薪酬	406.36	30.28%	499.41	31.24%	403.45	27.99%	313.80	24.34%
折旧	50.86	3.79%	100.05	6.26%	90.30	6.26%	58.57	4.54%
试验、检验费	305.13	22.74%	240.23	15.03%	319.79	22.19%	172.30	13.37%
无形资产摊销	7.83	0.58%	18.80	1.18%	18.80	1.30%	10.97	0.85%
其他	104.27	7.77%	108.22	6.77%	66.66	4.62%	44.42	3.45%
合计	1,342.02	100.00%	1,598.84	100.00%	1,441.41	100.00%	1,289.00	100.00%

九、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42 人，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其情况如下：

姓名	学历及专业	专业专长、科研成果及获得的奖项
李峰	天津大学光学技术与光电仪器工学学士、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	作为技术负责人完成了 3 项总装备部立项的技术攻关项目；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了宇航用电线电缆、航空数据总线电缆的研发；作为主发明人已申报专利 16 项；曾于 2004 年因“辐照交联 F40 绝缘线缆”质量攻关获“天津市优秀质量攻关成果一等奖”；2011 年代表公司参加了 GJB773 《航

		航空航天用含氟聚合物绝缘电线电缆通用规范》的修订工作。
张欢	华中科技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学士、成都电子科技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硕士	主要负责公司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曾因“高可靠耐环境圆形连接器项目”获“贵州省 2007 年优秀新产品、新技术一等奖”、2009 年获“贵阳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0.635 间距超微型麻花针连接器”科研成果获贵州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论文《低温冷等离子体对材料表面粘接性能的改性》获某基地首届工程类科技比赛一等奖。
成绍强	哈尔滨理工大学/本科	2010 年曾荣获“南京市五一劳动奖章”、2013 年曾因从事 C55 系列宇航用绝缘电线电缆开发与产业化方面的研究而荣获“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十、 未来发展与规划

本公司声明在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公司发展规划实施和发展目标实现的情况。

（一）发展规划

公司将以本次 IPO 为契机，以公司的发展目标为导向，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继续保持公司在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缆领域的领先地位；同时，进一步向高端民用产品、系统化、模块化的高性能传输系统产品领域扩张，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使之成为领先的传输系统产品综合服务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未来三年发展目标

持续稳定的国防投入为军工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支持以及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迅速发展为军工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增长契机。随着公司生产、研发、创新能力的不断增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完成，未来三年公司力争成为国内领先的具有强大产研能力、多军工领域内专业生产高性能传输线及线缆组件的企业。为实现发展目标，公司拟定了如下措施：

1. 技术开发、持续创新和技术团队建设

- (1) 利用地缘优势，引进全国及海外高端研发人才；
- (2) 加强与电子信息领域内的国内高校、研究机构的合作，逐步加强与国外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
- (3) 从原理、材料、工艺、结构等方面加强高性能传输线缆特别是射频、微波线缆的研发；
- (4) 完善研发机制，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水准，持续保持自主创新能力，持续保持高性能传输线缆技术的全面领先。

2. 管理团队建设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目标及具体经营的需要，在建设技术团队的同时，公司将继续采取外部引进和自主培养相结合的方式获得高素质的管理人才，充实公司的生产、质量、财务、投资、销售及技术服务团队。

公司将建立完善科学的考评体系和激励机制；建立公平、公正、透明的员工奖惩、任用机制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强化业务培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量才使用、人尽其能，为优秀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

上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同时可以进一步增强公司给予员工的归属感和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上市后公司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逐步建立管理团队、技术团队及骨干业务人员的股权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的整体凝聚力，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

3. 管理提升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科学决策机制。积极推行管理新理念、新工具，完善公司的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ERP 系统，组织中高层管理者参加系统的工商管理培训、扩大全员内外培训，打造学习型组织；在保持管理连续性的基础上，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变化，持续推进公司组织架构优化、管理提升及管理创新，保证公司持续发展。

（三）拟定上述规划及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上述发展计划是以本公司现有的业务发展、市场地位和经营优势为基础制定的，拟定过程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国家宏观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国际与地区的经济和社会环境不会发生对公司运营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的变化；
- 2、国家对军工行业特别是民营企业进入军工行业的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无重大变化，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无重大市场变化情况；
- 3、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募集资金及时到位，募集资金项目能够顺利实施；
- 4、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上述规划及目标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1、公司的发展计划涉及大规模资金投入和业务快速拓展，如果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上述目标的实现。

2、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张。在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公司业务迅速扩张的情况下，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机制建立、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特别是在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新的挑战。

3、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各类层次的人才的需求将更为迫切，尤其是技术、研发、营销、管理等方面的人才，公司将面临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考核、激励等方面挑战。

（五）业务发展目标和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而制定的，是对现有业务的扩展和延伸。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将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使产品结构更为合理，提升公司的研发、技术和管理水平；将从总体上提高公司的实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业务发展规划的作用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于公司实现前述业务目标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本次募集资金的顺利到位将为公司提供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拟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发行上市后，公司将成为公众公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公司股票上市后，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能进一步强化公司的品牌优势，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 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祥楼及其配偶杨玉梅已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的产品。

2、如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赔偿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应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实际控制人亲属从事相关行业情况

1. 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

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全兴电缆”）原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祥楼的哥哥陈祥忠及陈祥忠之子陈卫华投资的企业，其前身为“金湖县电线电缆厂”。金湖县电线电缆厂是1978年成立的乡办集体企业，1992年更名为“江苏全兴电缆厂”，1998年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2003年改制为有限公司；2012年2月陈祥忠、陈卫华将其持有的全兴电缆股权分别转让予华文明及邹政英。

股权转让前，全兴电缆的相关情况如下：

（1）历史沿革及股权演变

全兴电缆前身为金湖县电线电缆厂，系1978年1月设立的集体企业。1989年9月，经金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金湖县电线电缆厂符合法人条件，登记注册为企业法人，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金湖县电线电缆厂
经营场所	金湖县金南镇
法定代表人	茆同江
经济性质	集体
注册资金	293万元
经营方式	生产、加工
经营范围：	主营铜芯聚氯乙烯电线电缆，铜材加工

1992年6月，经淮安市金湖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金湖县电线电缆厂企业名称变更为江苏全兴电缆厂，注册资金变更为543万元，经营范围：“铜、铝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兼营“铜材加工”。

1998年3月，经淮安市金湖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苏全兴电缆厂注册资金变更为887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铜、铝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铜材制造加工。”

1998年4月，金湖县企业改制指挥部出具《关于对江苏全兴电缆厂改制方案的批复》，同意江苏全兴电缆厂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1998年8月28日，经金湖县工商局核准，江苏全兴电缆厂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注册资金1,029万元。改制完成后，江苏全兴电缆厂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金南镇企业管理站	359	34.89
金湖县金南镇中心学校	30	2.91
陈祥忠等276名职工	640	62.20
合 计	1,029	100.00

276名职工持股情况如下：

陈祥忠	出资136,831.00元
王爱兰等6名职工	每人出资86,831.00元，总计520,986.00元
陈祥楼等36名职工	每人出资30,581.00元，总计1,100,916.00元
王进等18名职工	每人出资28,081.00元，总计505,458.00元
徐在洪等213名职工	每人出资19,331.00元，总计4,117,503.00元
杨雪峰	出资20,331.00元
茆干香	出资7,200.00元

2001年，为了进一步完善企业改制，根据金湖县人民政府2000年94号文件精神，本着充分明晰股东权利和义务的原则，便于企业更加自主地经营决策，经有关主管部门同意，江苏全兴电缆厂股东金南镇企业管理站、金湖县金南镇中心学校提出撤出其在江苏全兴电缆厂的出资，同时因江苏全兴电缆厂有相当多股东已经离开公司，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江苏全兴电缆厂注册资金由1,029万减至512万。

2001年5月25日，经淮安市金湖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苏全兴电缆厂注册资金由1,029万变更为512万，并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注册资金变更完成后，江苏全兴电缆厂股东减至8人，股东名称、出资额、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陈祥忠	4,826,420.00	94.27%
刘加兵	100,000.00	1.95%
王爱兰	64,290.00	1.26%
吴仁和	70,000.00	1.37%
王成弼	19,290.00	0.38%
杨德银	20,000.00	0.39%
茆玉勤	10,000.00	0.20%
李云明	10,000.00	0.20%
合计	5,120,000.00	100.00%

2002年6月25日，金湖县工业改革领导小组出具《关于江苏全兴电缆厂深化

和完善改制方案的批复》（编号：金工发改[2002]5号），同意江苏全兴电缆厂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2003年4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江苏全兴电缆厂原股东刘加兵、吴仁和、王成弼、杨德银、茆玉勤、李云明持有的江苏全兴电缆厂全部股份转让于陈祥忠，同意江苏全兴电缆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400万元；2003年5月，陈祥忠将其持有的江苏全兴电缆厂30万股份转让予陈祥楼。

2003年6月，经淮安市金湖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苏全兴电缆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本次改制完成后，全兴电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
住所	金湖县金南镇
法定代表人	陈祥忠
注册资本	400万元
股东构成	陈祥忠出资363.571万元，陈祥楼出资30万元，王爱兰出资6.429万元
经营范围：	铜、铝芯塑料绝缘电线电缆、传输线、铜材加工

经陈祥忠确认：其转让陈祥楼30万元股权，希望陈祥楼能够与他共同发展企业，该股权转让中陈祥楼并未出资；股权转让后，陈祥楼也未参与全兴电缆的任何经营决策和管理事务。

2007年12月，经全兴电缆股东会决议通过，陈祥楼将其持有的全兴电缆全部股权30万股转让予陈祥忠。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全兴电缆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陈祥忠	3,935,710.00	98.40%
王爱兰	64,290.00	1.60%
合计	4,000,000.00	100.00%

2009年10月，经全兴电缆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陈祥忠将其持有全兴电缆全部股权3,935,710股中的100万股转让予其子陈卫华，股东王爱兰将其持有全兴电缆全部股权64,290股转让予陈祥忠。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全兴电缆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陈祥忠	3,000,000.00	75.00%
陈卫华	1,000,000.00	25.00%
合 计	4,000,000.00	100.00%

2012年2月，经全兴电缆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陈祥忠将其持有全兴电缆的全部股权300万股转让予华文明，股东陈卫华将其持有全兴电缆的全部股权100万股转让予邹政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全兴电缆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华文明	3,000,000.00	75.00%
邹政英	1,000,000.00	25.00%
合 计	4,000,000.00	100.00%

（2）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全兴电缆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电器、仪表和电子设备及自动化装置用电源线、控制线及信号传输线，电力用架空电缆等。

（3）主要资产及技术来源

全兴电缆设立时的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企业，其资产最初来源于企业设立时集体单位的出资。1998年，全兴电缆经有关主管机关批准，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注册资金增至1,029万元，其中金南镇企业管理站，投入资本359万元，金湖县金南镇中心学校，投入资本30万元，陈祥忠等276位股东投入资本640万。之后经过两次减少注册资金和企业改制，全兴电缆改制为自然人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400万元。全兴电缆现有的主要资产和技术来源于多年的经营积累。

（4）2009-2011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总资产	1,875.23	1,697.68	1,693.78

负债	1,505.28	1,334.13	1,311.39
净资产	369.95	363.55	382.39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销售收入	1,752.20	1,519.82	1,021.59
利润总额	3.22	-18.84	-14.79

说明：2009、2010 年数据经江苏瑞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数据未经审计。

（5） 2012 年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

2011 年经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祥楼与陈祥忠协商，陈祥忠同意将全兴电缆转让。全兴电缆股权转让所履行的程序如下：

2011 年 12 月 28 日，南京银东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全兴电缆的股权转让出具了《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宁银东评报字「2011」第 101 号），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全兴电缆经评估的资产总额为 2,081.44 万元，负债总额 1,495.12 万元，净资产 586.32 万元，净资产增值率 42.17%。

全兴电缆此次股权转让以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转让时其主要财务数据与发行人母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相应项目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全兴电缆 (2011.11.30)	发行人 (2011.12.31)	相应项目占发行人的比例
总资产	1,907.54	23,125.17	8.25%
总负债	1,495.12	7,677.22	19.47%
净资产	412.42	15,447.95	2.67%
项目	2011 年 1-11 月	2011 年	相应项目占发行人的比例
销售收入	1,632.11	15,593.87	10.47%
利润总额	63.88	3,763.67	1.70%

2012 年 2 月 15 日，全兴电缆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陈祥忠将其持有全兴电缆 75% 的股权转让给华文明，陈卫华将其持有全兴电缆 25% 的股权转让给邹政英，华文明与邹政英为夫妻关系。同日，陈祥忠、陈卫华与华文明、邹政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参照评估的净资产金额，经双方协商

确定为 530 万元。

根据协议约定，华文明、邹政英已向陈祥忠、陈卫华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2012 年 2 月 22 日，全兴电缆完成了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全兴电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华文明。

（6）收购方简要情况

收购方华文明出生于 1963 年，1991 年起曾在江苏全兴电缆厂担任销售人员，后至无锡江南电缆有限公司组建销售团队从事电缆销售工作，2009 年独资设立“江苏天力电缆有限公司”。

在收购全兴电缆股权之前，华文明的主要资产为持有江苏天力电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江苏天力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17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主要从事特种电缆、高压电缆的生产销售。

邹政英系华文明配偶，华文明、邹政英、江苏天力电缆有限公司与发行人、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2012 年 3 月 1 日，华文明、邹政英出具确认书，确认：“此次交易真实、合法、有效，其与交易方陈祥忠、陈卫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陈祥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7）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军用线缆的生产和销售，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民用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同时有部分军工客户的销售，双方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

2012 年 3 月 2 日，陈祥忠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1、2012 年 2 月 15 日，本人已自愿将持有的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该交易真实、合法、有效；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投资或控制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2、今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 南京全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南京全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后宰门街 21 号 1408 室
法定代表人	陈卫华
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股东构成	陈卫华出资 160 万元，戴婧婧出资 40 万元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机电、建筑材料（不含油漆）销售

南京全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南京全发线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陈卫华为陈祥楼侄子，与戴婧婧为夫妻关系。

（2）主营业务及资产来源

南京全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全发”）自成立以来未开展经营业务。南京全发目前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位于金湖县金南镇的生产厂房（包括厂区大门、篮球场等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由于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向银行贷款而将其部分生产厂房、机器设备抵押，因不能清偿到期银行贷款本息，银行通过人民法院对抵押厂房、机器设备进行拍卖。2007 年 12 月，南京全发依法拍得全兴电缆抵押厂房、机器设备的所有权，并将上述厂房和设备出租予全兴电缆实际使用。

2012 年 2 月 10 日，全兴电缆与南京全发签订资产互换协议，全兴电缆将其拥有的无权属证书的建筑物、构筑物（评估值 105 万元）与南京全发拥有的机器设备（评估值 101.8 万元）互换，资产互换完成后，全兴电缆拥有生产所需的全部设备，南京全发拥有生产厂房。

为保证全兴电缆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陈祥忠、陈卫华与华文明及邹政英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已明确该生产厂房由全兴电缆继续承租。

2012 年 3 月 2 日，南京全发向公司出具承诺函，确认其今后不会从事线缆相关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全发尚未有对外经营业务。

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陈祥楼	持有本公司 74.99%的股份
2、发行人子公司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主要股东	
杨玉梅	持有本公司 8.55%的股份，陈祥楼配偶
南京奥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6.17%的股份
2、联营企业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3、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祥忠	陈祥楼哥哥
杨正清	杨玉梅弟弟
4、其他关联方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担任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职务

3. 目前不存在关联关系但报告期内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的公司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江苏全兴电缆有限公司	原为陈祥楼哥哥陈祥忠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陈祥楼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物或者以保证方式为公司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日	到期日	关联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解除
1110026	2011.01.17	2011.10.17	保证	5,000,000.00	是
Ba1080711012100048	2011.01.20	2012.01.20	抵押+保证	2,000,000.00	是
Ba1080711030200076	2011.02.24	2012.02.24	保证	10,000,000.00	是
Ba1080711040800098	2011.04.11	2012.04.11	保证	10,000,000.00	是
Ba1080711062400168	2011.06.24	2012.06.24	保证	10,000,000.00	是
Ba1080711112500273	2011.11.25	2012.02.25	保证	15,000,000.00	是
Ba1080712032100068	2012.03.21	2013.03.21	保证	10,000,000.00	是
Ba1080712041100107	2012.04.11	2013.04.11	保证	10,000,000.00	是
Ba1080712051800141	2012.05.18	2013.05.18	保证	5,000,000.00	是
Ba1080712060800158	2012.06.08	2013.06.08	保证	8,000,000.00	是
Ba1080712062100165	2012.06.21	2013.06.21	保证	5,000,000.00	是
Ba1080712062700176	2012.06.27	2013.06.27	保证	5,000,000.00	是
Ba1080712071200200	2012.7.12	2013.7.12	保证	6,000,000.00	是
Ba1080713032900092	2013.03.29	2014.03.29	保证	5,000,000.00	是
Ba1080713032800089	2013.03.28	2014.03.28	保证	10,000,000.00	是
Ba1080713042200132	2013.04.22	2014.04.22	保证	5,000,000.00	是
Ba1080713042800143	2013.04.28	2014.04.28	保证	5,000,000.00	是

2014年5月21日，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编号为2014宁综字第00119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授信合同》项下最高授信额为2,000万元，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1年，自2014年5月21日起至2015年5月21日止。就该《综合授信合同》，陈祥楼和杨玉梅为公司提供担保，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14信宁银最保字第0004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最高额限度为2,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罚息、违

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关联方为本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发行人对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对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审议程序并对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发表了意见。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一）董事

陈祥楼：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目前担任的社会职务有：江苏省军工学会理事，南京市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光电线缆分会理事。曾被南京市鼓楼区委组织部授予“党员科技之星”称号。2011年9月当选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第13次代表大会代表，2012年2月当选为南京市鼓楼区第十七届人大代表，2012年4月获得南京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专业背景为管理，实际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

叶运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39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曾任机械电子工业部十四研究所高级工程师、可靠性办公室专家、电子装备可靠性专业组副组长，1999年退休。1993-2005年被聘为空军机载电子设备可靠性系统工程专家，2000-2007年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可靠性工程技术中心顾问专家，工作期间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专业背景为工程技术，不负责具体公司经营业务。

李 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出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天津大学光学技术与光电仪器工学学士、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曾任天津609电缆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7年进入股份公司工作，现任股份公司首席专家。专业背景为工程技术，实际负责公司研发工作。

马兰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7年出生，会计师，大专学历。曾任南京蓝燕石化储运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至2011年9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股份公司审计部部长。专业背景为财务，实际负责内部审计工作。

赵竟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46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

江苏省第十三届政协委员。曾获得中国优秀企业家、江苏省优秀管理者、南京市优秀企业家等称号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担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为管理，不负责具体公司经营业务。

赵雪媛：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并担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为财务和会计，不负责具体公司经营业务。

赖德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处处长，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社长，现任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院长，并担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为管理，不负责具体公司经营业务。

（二）监事

曹永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扬州海赛电子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9年进入股份公司工作，现任股份公司生产部部长、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专业背景为管理，实际负责公司部分生产管理工作。

曾文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工程师，本科学历。曾任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雷达总装厂副厂长、质量监督处副处长、计量例试中心副主任；2009年进入股份公司工作，现任股份公司质量部部长。专业背景为工程技术，实际负责公司部分质量管理工作。

许 纬：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出生，会计师，大专学历。曾任广东金豪摩托车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总监助理，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总账会计；2009年进入股份公司工作，现任股份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专业背景为会计，实际负责公司部分财务工作。

（三）高级管理人员

陈祥楼：股份公司总经理，其简历见董事介绍。

王崇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质量监督处副处长，2007年进入股份公司工

作，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专业背景为工程技术，实际负责公司部分经营管理工作。

徐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41研究所财务处会计、副处长、监察和审计处处长；2011年进入股份公司工作，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专业背景为财务，实际负责公司财务工作。

陈业宝：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进入股份公司工作，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专业背景为管理，实际负责公司证券事务工作。

（四）核心技术人员

李峰：首席专家，其简历见董事介绍。

张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工程硕士。曾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主任设计师；2009年进入股份公司工作，现任股份公司系统工程部部长。专业背景为工程技术，实际负责公司部分经营管理工作。

成绍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中级工程师，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本科学历。毕业后即进入公司工作，主要从事产品研发工作，现任股份公司研发中心副部长。专业背景为工程技术，实际负责公司部分研发工作。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的法定义务责任。

（五）董事提名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提名人
陈祥楼	董事	陈祥楼
叶运泉	董事	陈祥楼
马兰群	董事	陈祥楼
李峰	董事	陈祥楼

姓名	任职情况	提名人
赵竟成	独立董事	陈祥楼
赖德胜	独立董事	陈祥楼
赵雪媛	独立董事	陈祥楼

（六）监事提名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提名人
曹永胜	监事会主席	-
曾文强	监事	南京奥威
许纬	监事	陈祥楼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任职	兼职企业	兼职企业任职	兼职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陈祥楼	董事长、总经理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子公司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参股公司
王崇国	副总经理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参股公司
马兰群	董事	南京奥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持有本公司 6.17%的股份
曹永胜	监事	南京奥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持有本公司 6.17%的股份

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单位及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	与本公司关系
赵竟成	-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	南京新华日液晶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赵雪媛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大力电工襄阳股份有限公司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赖德胜	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姓名	任职单位及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	与本公司关系
	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院长	大同新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无兼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相互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相互间无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任职	对外投资企业	享有投资企业权益比例（%）
陈祥楼	董事长、总经理	股份公司	74.99
叶运泉	董事	无	-
李峰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南京奥威	6.67
马兰群	董事	南京奥威	8.27
赵竟成	独立董事	无	-
赵雪媛	独立董事	无	-
赖德胜	独立董事	无	-
曹永胜	监事会主席	南京奥威	1.87
曾文强	监事	南京奥威	1.87
许纬	监事	无	-
王崇国	副总经理	南京奥威	8.00
徐冰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南京奥威	8.00
陈业宝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南京奥威	8.00
张欢	核心技术人员	南京奥威	4.00
成绍强	核心技术人员	南京奥威	0.80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单位：万股

姓名	任职/亲属关系	持股方式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陈祥楼	董事长、总经理	直接	4,555.40	4,555.40	4,555.40
叶运泉	董事	-	-	-	-
李峰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25.00	25.00	25.00
马兰群	董事	间接	31.00	31.00	31.00
赵竟成	独立董事	-	-	-	-
赵雪媛	独立董事	-	-	-	-
赖德胜	独立董事	-	-	-	-
曹永胜	监事会主席	间接	7.00	7.00	7.00
曾文强	监事	间接	7.00	7.00	7.00
许纬	监事	-	-	-	-
王崇国	副总经理	间接	30.00	30.00	30.00
徐冰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间接	30.00	30.00	30.00
陈业宝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间接	30.00	30.00	30.00
张欢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15.00	15.00	15.00
成绍强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3.00	3.00	3.00
杨玉梅	陈祥楼配偶	直接	519.60	519.60	519.60
缪登奎	陈祥楼堂妹之配偶	直接	150.00	150.00	150.00
陈和平	陈祥楼堂弟	直接	130.00	130.00	130.00
杨正清	陈祥楼配偶杨玉梅的弟弟	间接	75.00	75.00	75.00
韩延平	杨正清的配偶	间接	2.00	2.00	2.00
王金武	陈祥楼表叔	间接	20.00	20.00	20.00
陈祥兵	陈祥楼堂兄	间接	2.00	2.00	2.00
冯翠珍	陈祥楼表姐	间接	2.00	2.00	2.00

注：间接持股人员的持股数量是通过其在南京奥威的持股比例换算而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核心人员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待遇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所履行的程序及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组成。

公司确定董事、监事薪酬的原则是：若非独立董事、监事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按照所任职务确定相应的薪酬；若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则比照独立董事确定薪酬水平；对于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由董事会确定薪酬水平。

经公司相关股东会批准，公司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年津贴 6 万元（税前），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因履行职权发生的食宿交通等必要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和考核情况均经过董事会或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是 4.91% 、 6.19% 、和 4.87%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以及所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等的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2013 年薪酬 (万元)	从关联企业 领取收入	其他待遇及退 休金计划
陈祥楼	董事长、总经理	18.40	-	-
叶运泉	董事	6.00	-	-
李峰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28.06	-	-
马兰群	董事	15.89	-	-
赵竟成	独立董事	6.00	-	-

赵雪媛	独立董事	6.00	-	-
赖德胜	独立董事	6.00	-	-
曹永胜	监事会主席	13.18	-	-
曾文强	监事	13.27	-	-
许纬	监事	7.85	-	-
王崇国	副总经理	24.31		
徐冰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25.99	-	-
陈业宝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2.06	-	-
张欢	核心技术人员	17.83	-	-
成绍强	核心技术人员	12.29	-	-

公司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年津贴 6 万元（税前），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因履行职权发生的食宿交通等必要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除此以外，公司独立董事不享受其它报酬或福利政策。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

公司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勤勉尽责、保守商业机密、重大知识产权方面进行了约定。

除陈祥楼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相关内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未与公司签订借款、担保等协议。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7年6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召开程序及议事规则。

2011年12月16日，为进一步明确股东大会职权及授权，完善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健全完善了股东大会的相关制度。

自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议事规则、表决方式、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

1. 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

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 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重要的对外担保行为；（13）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7 年 6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董事会的职权范围、召开程序及议事规则，并依法选举了 6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首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一届一次董事会，选举了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1. 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不设职工代表担

任的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2. 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7 年 6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监事会的职权范围、召开程序及议事规则，并由依法选举的 3 名监事组成股份公司首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一届一次监事会，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1. 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监事会设 3 名监事，由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职工代表组成，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

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2. 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201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了修订。目前公司已聘任 3 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 1/3 以上。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行使以下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

借款或其它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对公司治理有着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运作规范。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

201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设立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委员会工作细则。201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改选了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其基本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赵雪媛、赵竟成，董事马兰群组成，其中赵雪媛担任主任委员。

2. 审计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临时会议

由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负责召集，主任委员因故不能履行职务时，由主任委员指定的其他委员召集；主任委员未指定人选的，由审计委员会的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召集。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七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以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3. 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审计委员会成立以来，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监督内部审计工作，负责与申报会计师的沟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听取了审计部门关于内部审计制度执行情况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报告，并就发行上市审计工作与申报会计师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十、 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十一、 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十二、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能够适合公司管理及发展的需要，对公司规范运作，加强管理，提高效率、防范经营风险以及

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具体规范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措施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2014 年 12 月 1 日，发行人会计师出具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14）00793 号），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具体规范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措施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三、发行人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公司对外投资的审批应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证监会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2、公司投资项目的出资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的，须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会议通过后，由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投资合同或协议，并授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3、公司投资项目的出资额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的，需先行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该投资项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经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由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投资合同或协议，授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公司发生重大投资事项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

（2）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3）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4）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5）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绝对值计算。公司的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的，应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办理。

公司的所有重大对外投资程序都有效履行了投资时《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

（二）对外担保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不得对外提供任何担保。具体审批权限划分如下：

1、公司全部对外担保，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且不得少于董事会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做出决议；

2、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6）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7）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应当由

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3、公司对外担保时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

4、公司可在必要时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对实施对外担保的风险进行评估，以作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决策的依据；公司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发表独立意见，必要时可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如发现异常，应及时向董事会和监管部门报告并公告。

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十四、 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

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中对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方面进行了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进行了详细规定。

（一）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基本原则是：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事务。

（三）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股东大会，说明会，一对一沟通，电话咨询，邮寄资料，广告、媒体、报刊或其他宣传资料，路演，现场参观，公司网站。

（四）投资者关系的工作内容是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的原则下，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主要包括：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

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5、企业文化建设；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 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天衡会计师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财务审计机构，审计了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9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9 月、2013 年、2012 年、2011 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天衡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9 月、2013 年、2012 年、2011 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07,463.71	59,245,420.69	36,184,110.17	43,001,803.25
应收票据	26,785,280.48	33,281,961.03	14,772,380.93	24,570,788.17
应收账款	120,389,511.21	63,852,008.64	58,298,181.99	48,484,438.72
预付款项	891,959.97	2,181,175.74	2,367,298.15	107,576.58
其他应收款	3,052,961.12	2,227,996.68	1,526,592.39	1,812,595.71
存货	69,203,145.50	67,131,633.85	72,466,193.16	62,453,480.00
流动资产合计	241,830,321.99	227,920,196.63	185,614,756.79	180,430,682.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54,000.00	3,154,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1,231,641.23	1,304,667.63	1,313,349.91	1,311,359.01

固定资产	55,236,697.05	49,970,291.99	52,930,496.81	54,474,378.72
在建工程	153,551.11	2,247,863.25	-	661,094.03
无形资产	21,643,505.01	21,956,852.82	22,643,982.01	5,087,819.28
长期待摊费用	362,406.85	517,585.34	1,035,170.66	1,552,75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6,527.83	1,711,452.98	1,593,810.89	1,514,205.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198,329.08	80,862,714.01	79,516,810.28	64,601,612.80
资产总计	326,028,651.07	308,782,910.64	265,131,567.07	245,032,295.23

续上表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0,000,000.00	24,000,000.00	44,000,000.00
应付票据	5,550,500.00	5,566,381.55	500,000.00	-
应付账款	18,883,703.69	11,970,930.91	15,024,569.89	15,489,498.36
预收款项	5,168,887.99	1,811,954.13	1,210,963.30	816,936.95
应付职工薪酬	10,103,947.27	7,888,149.74	7,019,468.57	6,607,556.66
应交税费	10,056,952.07	2,409,987.72	1,772,402.83	4,501,616.90
其他应付款	1,845,069.61	1,821,229.46	1,646,547.31	2,498,205.93
流动负债合计	51,609,060.63	51,468,633.51	51,173,951.90	73,913,814.80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50,000.00	3,770,000.00	2,480,000.00	1,3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50,000.00	3,770,000.00	2,480,000.00	1,350,000.00
负债合计	57,559,060.63	55,238,633.51	53,653,951.90	75,263,814.80
股东权益：				
股本	60,750,000.00	60,750,000.00	60,750,000.00	60,750,000.00
资本公积	9,729,233.49	9,729,233.49	9,729,233.49	9,729,233.49
盈余公积	16,600,313.41	16,600,313.41	12,512,053.61	8,580,553.19
未分配利润	181,390,043.54	166,464,730.23	128,486,328.07	90,708,693.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8,469,590.44	253,544,277.13	211,477,615.17	169,768,480.43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268,469,590.44	253,544,277.13	211,477,615.17	169,768,480.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6,028,651.07	308,782,910.64	265,131,567.07	245,032,295.23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一、营业收入	165,842,140.18	186,575,133.77	175,258,918.40	155,969,189.30
减：营业成本	68,483,716.38	84,027,879.09	77,887,100.91	68,675,537.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75,599.90	2,327,516.33	1,857,890.67	1,604,269.01
销售费用	13,561,044.24	15,369,819.60	14,429,728.98	13,099,904.75
管理费用	29,498,301.84	34,511,523.54	30,632,530.10	27,316,316.89
财务费用	-225,516.22	1,146,033.07	2,448,541.85	1,693,560.02
资产减值损失	4,840,842.20	1,724,786.77	2,112,418.32	716,323.44
投资收益	-73,026.40	-8,682.28	1,990.90	-48,147.53
二、营业利润	47,535,125.44	47,458,893.09	45,892,698.47	42,815,129.93
加：营业外收入	1,495,903.61	1,412,870.00	2,600,630.00	672,146.64
减：营业外支出	25,370.31	-	113,477.40	23,29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334.75	-	100,383.40	2,026.65
三、利润总额	49,005,658.74	48,871,763.09	48,379,851.07	43,463,982.57
减：所得税费用	6,742,845.43	6,805,101.13	6,670,716.33	6,346,674.19
四、净利润	42,262,813.31	42,066,661.96	41,709,134.74	37,117,30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62,813.31	42,066,661.96	41,709,134.74	37,117,308.3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0	0.69	0.69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0	0.69	0.69	0.61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262,813.31	42,066,661.96	41,709,134.74	37,117,308.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62,813.31	42,066,661.96	41,709,134.74	37,117,308.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827,801.15	168,674,340.22	171,717,797.01	132,064,223.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4,560.00	2,959,463.02	3,930,108.35	1,646,97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762,361.15	171,633,803.24	175,647,905.36	133,711,197.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83,877.35	62,557,680.19	69,321,594.32	71,105,916.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61,467.34	27,800,419.95	25,071,853.55	20,156,424.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71,627.17	28,693,241.61	27,520,235.25	21,767,88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9,608.51	19,406,595.01	16,523,822.83	17,270,11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86,580.37	138,457,936.76	138,437,505.95	130,300,34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5,780.78	33,175,866.48	37,210,399.41	3,410,85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	11,270.00	42,25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	-	11,270.00	42,25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7,002.90	2,617,613.38	22,076,375.82	7,067,942.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54,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7,002.90	5,771,613.38	22,076,375.82	7,067,94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5,002.90	-5,771,613.38	-22,065,105.82	-7,025,68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1,000,000.00	49,000,000.00	5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000,000.00	49,000,000.00	5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35,000,000.00	69,000,000.00	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21,937,066.67	1,376,133.36	2,462,986.67	1,744,866.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37,066.67	36,376,133.36	71,462,986.67	18,744,86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37,066.67	-5,376,133.36	-22,462,986.67	33,255,133.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26,288.79	22,028,119.74	-7,317,693.08	29,640,299.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12,229.91	35,684,110.17	43,001,803.25	13,361,50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85,941.12	57,712,229.91	35,684,110.17	43,001,803.25

二、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和指标

(一) 利润主要来源及影响因素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利润实现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净利润	4,226.28	4,206.67	4,170.91	3,711.73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结构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	9,701.94	99.65%	10,160.32	99.08%	9,736.45	99.99%	8,723.27	99.93%
其他业务	33.90	0.35%	94.40	0.92%	0.73	0.01%	6.10	0.07%
合计	9,735.84	100.00%	10,254.73	100.00%	9,737.18	100.00%	8,729.3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的利润贡献均占到毛利来源的99%以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结构见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氟塑料线缆	5,786.91	59.65%	6,408.72	63.08%	6,512.18	66.88%	5,886.85	67.48%
聚烯烃类线缆	930.64	9.59%	922.90	9.08%	860.22	8.84%	857.87	9.83%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512.08	5.28%	470.60	4.63%	526.16	5.40%	392.51	4.50%
线缆组件	2,472.31	25.48%	2,358.11	23.21%	1,837.90	18.88%	1,586.04	18.19%
合计	9,701.94	100.00%	10,160.32	100.00%	9,736.45	100.00%	8,723.27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呈持续快速增长趋势。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

氟塑料线缆，线缆组件则表现出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成本、毛利明细如下：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房租收入	材料销售	技术服务收入	合计
2014 年 1-9 月	收入	-	490,556.64	205,377.36	695,934.00
	成本	-	356,893.13	-	356,893.13
	毛利	-	133,663.51	205,377.36	339,040.87
2013 年	收入	-	226,502.51	859,245.29	1,085,747.80
	成本	-	141,702.02	-	141,702.02
	毛利	-	84,800.49	859,245.29	944,045.78
2012 年	收入	-	17,381.23	-	17,381.23
	成本	-	10,100.56	-	10,100.56
	毛利	-	7,280.67	-	7,280.67
2011 年	收入	30,460.28	357,384.62	-	387,844.90
	成本		326,856.73	-	326,856.73
	毛利	30,460.28	30,527.89	-	60,988.17

发行人房租收入为子公司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将暂时的生产厂房闲置部分临时出租。材料销售收入是应客户要求销售部分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结转出售该材料成本。技术服务费收入全部为研制服务收入。

根据公司的行业和产品特点，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有：

1.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产品属于基础电子元器件，主要为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兵器等军工领域的整机及系统配套。自 2007 年 8 月中国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颁布《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指南》以来，更多的企业参与到军品科研和生产中来，军工市场的竞争日益激烈。由于国内从事民用线缆生产的厂家众多，部分企业发展迅速，其中具有技术和管理优势的企业随着其竞争力

的日益增强，将有可能进行军工市场的拓展。公司是目前国内主要的军用线缆制造企业之一，具有一定的市场优势；但若公司不能迅速扩大生产规模，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同时不断拓展新的客户和市场领域，将会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

2.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军工线缆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核心技术是由核心技术人员带领的研发项目团队在长期科研和生产实践、反复实验的基础上自主研发获得的。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是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特殊的行业背景，对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有着较高的要求，稳定和扩大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生存和发展十分重要。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产生一定的风险。

公司虽然建立了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同时对技术的传承与共享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但如果薪酬制度或激励机制不能及时到位或不具有竞争力，可能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3. 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铜导体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由于金属材料在近几年价格波动频繁，若银价、铜价持续上涨将导致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的上升和毛利率的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4. 因折旧费用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将增加，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或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不能达到预期的盈利水平以抵减因固定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金额，公司将面临因折旧费用增加而导致短期内利润下降的风险。

(二) 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的主要指标

1. 毛利率

毛利率是公司在产品的定价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的综合体现，因此毛利率是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的主要指标之一。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综合毛利率	58.71%	3.75%	54.96%	-0.60%	55.56%	-0.41%	55.97%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平稳波动，表明公司在定价、成本控制方面保持稳定。

2. 净利率

净利率是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相除的结果，可以概括公司的全部经营成果，该比率越大一般表明公司的盈利能力越强。

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净利率	25.48%	2.93%	22.55%	-1.25%	23.80%	-	23.80%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率保持平稳，表明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较强，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主要产品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并且保持稳定。

3. 折旧摊销息税前利润和息税前利润

折旧摊销息税前利润则主要用于衡量企业主营业务产生现金流的能力，息税前利润主要用来衡量企业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折旧摊销息税前利润和息税前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	-----------	-------	-------	-------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折旧摊销息税前利润	5,443.44	5,669.54	-1.65%	5,764.44	12.83%	5,108.84
息税前利润	4,907.27	5,024.79	-1.47%	5,099.54	12.80%	4,520.88

三、 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公司经营业绩无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点。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等均无重大变化。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如下：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

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

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3)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

价值。

(四)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含 100 万元) 的应收款项列为重大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 对该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划分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 并结合现时情况, 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 龄	坏账准备比率 (%)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四年	50
四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五) 存货

-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额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

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设备	3	5	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

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外购软件	3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 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 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具体为: 公司将货物移交给客户, 且客户办理检验、确认手续后, 公司确认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 已完工作的测量,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六） 经营租赁

1.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

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将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五、 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法定税率

(一)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法定税率

税 种	纳入合并范围单位名称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本公司	销售额	17%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	缴纳的流转税	7%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7%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	缴纳的流转税	5%

税 种	纳入合并范围单位名称	计税依据	税率
	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		5%

(二)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2009年3月4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及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09年起至2011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2年5月21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2年起至201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六、 分部报告信息

(一) 业务分部信息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氟塑料线缆	9,161.52	55.24%	10,593.23	56.78%	11,437.65	65.26%	10,303.64	66.06%
聚烯烃类线缆	1,825.90	11.01%	2,240.59	12.01%	1,774.37	10.12%	1,674.56	10.74%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088.19	6.56%	1,071.78	5.74%	1,272.64	7.26%	1,119.12	7.17%
线缆组件	4,439.01	26.77%	4,643.33	24.89%	3,039.50	17.34%	2,460.81	15.78%
其他	69.59	0.42%	108.57	0.58%	1.74	0.01%	38.78	0.25%
合 计	16,584.21	100.00%	18,657.51	100.00%	17,525.89	100.00%	15,596.92	100.00%

(二) 地区分部信息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	6,546.01	39.47%	8,298.24	44.48%	7,222.23	41.21%	6,918.86	44.36%
华北	2,327.65	14.04%	3,648.20	19.55%	3,841.33	21.92%	2,856.42	18.31%
东北	2,558.52	15.43%	1,296.06	6.95%	1,854.41	10.58%	2,444.62	15.67%
西北	1,218.50	7.35%	866.63	4.64%	1,769.57	10.10%	828.10	5.31%
华中	787.52	4.75%	396.59	2.13%	257.66	1.47%	592.80	3.80%
华南	151.08	0.91%	116.16	0.62%	192.04	1.10%	18.42	0.12%
西南	2,994.93	18.06%	4,035.63	21.63%	2,388.66	13.63%	1,937.69	12.43%
合计	16,584.21	100.00%	18,657.51	100.00%	17,525.89	100.00%	15,596.92	100.00%

(三) 客户分部信息

收入及占比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军用客户	16,291.04	98.23%	18,409.37	98.67%	17,233.99	98.33%	15,248.86	97.77%
民用客户	293.17	1.77%	248.15	1.33%	291.91	1.67%	348.06	2.23%
合计	16,584.21	100.00%	18,657.51	100.00%	17,525.89	100.00%	15,596.92	100.00%

毛利及占比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军用客户	9,567.47	98.27%	10,109.10	98.58%	9,602.44	98.62%	8,582.88	98.32%
民用客户	168.37	1.73%	145.63	1.42%	134.75	1.38%	146.49	1.68%
合计	9,735.84	100.00%	10,254.73	100.00%	9,737.18	100.00%	8,729.37	100.00%

说明: 上表所列军用客户是指军工集团附属企业和研究院所、地方军工企业及部队用户, 由于部分军工客户除军品生产外, 还从事军民两用或民品的生产销售, 因而公司向军用客户销售的金额并不代表是军品的销售金额。

七、 非经常性损益

本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占当年净利润比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334.75	-	-100,383.40	30,753.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41,450.00	1,412,870.00	2,590,720.00	50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4,418.05	-	-3,184.00	113,098.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 计	1,470,533.30	1,412,870.00	2,487,152.60	648,852.64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220,780.00	212,530.50	373,072.89	99,727.9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49,753.3	1,200,339.50	2,114,079.71	549,124.74
净利润	42,262,813.31	42,066,661.96	41,709,134.74	37,117,308.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013,060.01	40,866,322.46	39,595,055.03	36,568,183.64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率	2.96%	2.85%	5.07%	1.4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1,013,060.01	40,866,322.46	39,595,055.03	36,568,183.64

八、 主要财务指标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 (倍)	4.69	4.43	3.63	2.44
速动比率 (倍)	3.34	3.12	2.21	1.6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18.30%	18.49%	20.19%	33.20%
主要财务指标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69	2.87	3.10	3.14
存货周转率 (次)	0.96	1.17	1.14	1.3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5,443.44	5,669.54	5,764.44	5,108.8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26.28	4,206.67	4,170.91	3,711.7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01.31	4,086.63	3,959.51	3,656.8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42	4.17	3.48	2.79
利息保障倍数（倍）	731.70	36.51	19.50	25.91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合并，元）	0.23	0.55	0.61	0.06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母公司，元）	0.22	0.54	0.31	0.0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3	0.36	-0.12	0.49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09%	0.06%	0.15%	0.49%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总资产比例	0.07%	0.05%	0.12%	0.34%

注：财务指标计算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账面余额）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摊销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影响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纳（所得）税付息前利润/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股本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采矿权）/期末净资产×100%

(二) 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 目	2014年1-9月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1%	0.6957	0.69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4%	0.6751	0.6751
项 目	2013年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9%	0.6925	0.6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8%	0.6727	0.6727
项 目	2012年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8%	0.6866	0.6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7%	0.6518	0.6518
项 目	2011年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5%	0.6110	0.6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8%	0.6019	0.6019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过程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内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 盈利预测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 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 盈利能力分析

说明：为了使投资者能够更为清晰、全面地理解本公司的经营信息及行业特点，在下文的分析中，本公司将对部分事项采用与同行业公司对比的方式进行分析说明。公司属于“电线、电缆”制造业，因而首先在已上市的从事电线、电缆制造业务的公司中选择与公司产品相似、规模相当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在可比公司数量较少的情况下，再选择部分规模中等及偏大的同行业公司作为可比样本。同时，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为说明行业特点，在进行线缆行业比较时，公司还将与军工行业的公司进行比较，由于目前无与公司产品相近的军工行业上市公司，因而公司以随机选择的军工行业公司作为比较样本。

（一）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514.62	99.58%	18,548.94	99.42%	17,524.15	99.99%	15,558.13	99.75%
其他业务收入	69.59	0.42%	108.57	0.58%	1.74	0.01%	38.78	0.25%
营业收入	16,584.21	100.00%	18,657.51	100.00%	17,525.89	100.00%	15,596.92	100.00%

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总量持续增长，国防投入稳步增加，在公司加快技术升级和自主创新，不断开发出适合需要的新产品等有利因素推动下，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增长12.37%，2013年营业收入较2012年增长6.47%。2011-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9.37%。

同时，公司客户在向公司采购线缆和线缆组件产品的同时，会一并采购部分通用产品，在交货期较紧或者公司生产不经济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外购线缆的方式向客户交付。报告期内，公司直接采购电缆并销售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购线缆销售	89.26	0.54%	108.47	0.58%	77.38	0.44%	118.99	0.76%
营业收入	16,584.21	100.00%	18,657.51	100.00%	17,525.89	100.00%	15,596.92	100.00%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 按产品类别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增幅	比例	金额	增幅	比例	金额	比例
氟塑料线缆	9,161.52	55.48%	10,593.23	-7.38%	57.11%	11,437.65	11.01%	65.27%	10,303.64	66.23%
聚烯烃类线缆	1,825.90	11.06%	2,240.59	26.28%	12.08%	1,774.37	5.96%	10.13%	1,674.56	10.76%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1,088.19	6.59%	1,071.78	-15.78%	5.78%	1,272.64	13.72%	7.26%	1,119.12	7.19%
线缆组件	4,439.01	26.88%	4,643.33	52.77%	25.03%	3,039.50	23.52%	17.34%	2,460.81	15.82%
合计	16,514.62	100.00%	18,548.94	5.85%	100.00%	17,524.15	12.64%	100.00%	15,558.13	100.00%

1) 氟塑料线缆

报告期内, 公司氟塑料线缆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金额	金额
销售收入(万元)	9,161.52	10,593.23	-7.38%	11,437.65	11.01%	10,303.64		
均价(元/公里)	17,985.42	15,915.98	10.94%	14,347.01	3.08%	13,918.76		
销量(公里)	5,093.86	6,655.72	-16.51%	7,972.15	7.69%	7,402.70		

氟塑料线缆主要应用于航天航空领域, 在空间站、卫星、飞机等飞行器及星载、机载设备中使用。公司生产的氟塑料线缆具有耐高低温、重量轻、外径小、抗高能辐射等特性, 适用于苛刻环境下的电子、电器间的信息和能量传输,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研制和批量生产氟塑料线缆的企业之一, 该类型产品的技术附加值较高, 自推向市场以来, 已在多个重点型号产品上批量使用, 打破了

国外公司对我国高性能传输线领域的长期垄断。

报告期内，公司氟塑料线缆的销售收入稳定，受下游客户的项目计划、进度等因素的影响略有波动。

2) 聚烯烃塑料线缆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收入(万元)	1,825.90	2,240.59	26.28%	1,774.37	5.96%	1,674.56	
均价(元/公里)	36,804.96	38,949.25	14.08%	34,143.46	26.42%	27,006.93	
销量(公里)	496.10	575.26	10.69%	519.68	-16.19%	620.05	

聚烯烃类线缆主要应用于舰船领域，在军舰、河海船舶上使用。报告期内，公司的聚烯烃类线缆销售收入持续增长。

3)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收入(万元)	1,088.19	1,071.78	-15.78%	1,272.64	13.72%	1,119.12	
均价(元/公里)	6,465.17	7,538.74	-5.05%	7,939.75	52.37%	5,210.85	
销量(公里)	1,683.16	1,421.70	-11.30%	1,602.87	-25.37%	2,147.67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以地面设备、装备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绝缘材料线缆的销售收入受下游客户的项目计划、进度等因素的影响略有波动。

4) 线缆组件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收入(万元)	4,439.01	4,643.33	52.77%	3,039.50	23.52%	2,460.81
均价(元/套)	31,820.87	30,608.63	38.77%	22,057.30	13.48%	19,437.71
销量(套)	1,395.00	1,517.00	10.09%	1,378.00	8.85%	1,266.00

线缆组件广泛应用于军用领域以及民用领域。线缆组件主要由连接器和线缆组成,该产品能够方便客户直接使用,免去了客户对连接器进行加工组装的工序。

报告期内,线缆组件产品销售收入增幅较快。公司生产的中高端线缆组件是一种高附加值的产品,用于替代进口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2) 按地区分部分类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	6,480.19	39.24%	8,189.67	44.15%	7,220.49	41.20%	6,883.03	44.24%
华北	2,323.88	14.07%	3,648.20	19.67%	3,841.33	21.92%	2,853.47	18.34%
东北	2,558.52	15.49%	1,296.06	6.99%	1,854.41	10.58%	2,444.62	15.71%
西北	1,218.50	7.38%	866.63	4.67%	1,769.57	10.10%	828.10	5.32%
华中	787.52	4.77%	396.59	2.14%	257.66	1.47%	592.80	3.81%
华南	151.08	0.91%	116.16	0.63%	192.04	1.10%	18.42	0.12%
西南	2,994.93	18.14%	4,035.63	21.76%	2,388.66	13.63%	1,937.69	12.46%
合计	16,514.62	100.00%	18,548.94	100.00%	17,524.15	100.00%	15,558.13	100.00%

本公司产品销售区域遍及全国,其中华东地区、华北地区、东北地区和西南地区为公司重点销售区域。

(二) 利润表项目分析

1. 营业成本

(1)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成本	6,848.37	100.00%	8,402.79	100.00%	7,788.71	100.00%	6,867.55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35.69	0.52%	14.17	0.17%	1.01	0.01%	32.68	0.48%
主营业务成本	6,812.68	99.48%	8,388.62	99.83%	7,787.70	99.99%	6,834.87	99.52%
其中: 材料成本	4,935.01	72.06%	6,112.10	74.64%	6,025.89	77.37%	5,290.43	77.04%
人工费用	791.26	11.55%	997.61	10.92%	755.78	9.70%	612.05	8.91%
制造费用	1,086.41	15.86%	1,278.91	14.27%	1,006.04	12.92%	932.39	13.58%

报告期内, 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导体材料和绝缘材料, 原材料成本占公司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的 65%以上, 材料成本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较为平稳; 同时, 随着劳动力成本上升, 发行人营业成本中人工费用占比也同时增加。

(2)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与单位成本变化之间的关系

1) 氟塑料线缆

报告期内, 氟塑料线缆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导体材料	994.09	29.46%	1,285.92	30.73%	1,606.21	32.61%	1,900.84	43.04%
其中: 镀银铜导体	803.96	23.82%	1,075.76	25.71%	1,336.90	27.14%	1,554.07	35.19%
绝缘材料	1,340.71	39.73%	1,657.17	39.60%	2,167.68	44.01%	1,484.34	33.61%

其中：氟塑料	1,196.44	35.45%	1,593.73	38.09%	2,085.54	42.34%	1,261.80	28.57%
其他辅材	56.53	1.68%	39.84	0.95%	41.55	0.84%	35.42	0.80%
原材料小计	2,391.33	70.86%	2,982.94	71.29%	3,815.44	77.46%	3,420.60	77.45%
人工费用	420.53	12.46%	540.22	12.91%	487.92	9.91%	409.57	9.27%
制造费用	562.76	16.68%	661.36	15.80%	622.12	12.63%	586.61	13.28%
合计	3,374.61	100.00%	4,184.52	100.00%	4,925.47	100.00%	4,416.78	100.00%

由上表可见，氟塑料线缆的主要原材料为镀银铜导体和氟塑料，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对氟塑料线缆单位成本的影响如下：

项目	变动率	变动率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镀银铜导体	1%	0.2382%	0.2571%	0.2714%	0.3519%
氟塑料	1%	0.3545%	0.3809%	0.4234%	0.2857%

2) 聚烯烃塑料线缆

报告期内，聚烯烃线缆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导体材料	542.09	60.55%	798.09	60.57%	539.95	59.07%	434.38	53.19%
其中：镀锡铜导体	540.78	60.40%	794.24	60.27%	538.40	58.90%	429.44	52.58%
绝缘材料	129.82	14.50%	173.26	13.15%	138.07	15.10%	170.07	20.82%
其中：聚烯烃塑料	80.63	9.01%	92.27	7.00%	58.86	6.44%	67.08	8.21%
其他辅材	8.33	0.93%	17.34	1.32%	9.01	0.99%	10.10	1.24%
原材料小计	680.24	75.98%	988.70	75.03%	687.03	75.15%	614.55	75.25%
人工费用	93.14	10.40%	145.45	11.04%	101.64	11.12%	81.64	10.00%
制造费用	121.88	13.61%	183.55	13.93%	125.49	13.73%	120.51	14.76%
合计	895.26	100.00%	1,317.70	100.00%	914.15	100.00%	816.70	100.00%

由上表可见，聚烯烃线缆的主要原材料为镀锡铜导体和聚烯烃塑料，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对聚烯烃线缆单位成本的影响如下：

项目	变动率	变动率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镀锡铜导体	1%	0.6040%	0.6027%	0.5890%	0.5258%
聚烯烃塑料	1%	0.0901%	0.0700%	0.0644%	0.0821%

3)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报告期内，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导体材料	270.66	46.98%	271.52	45.16%	363.01	48.63%	371.27	51.10%
其中：镀锡铜导体	266.41	46.24%	269.39	44.81%	356.20	47.72%	300.10	41.30%
绝缘材料	122.04	21.18%	141.15	23.48%	156.37	20.95%	180.06	24.78%
其他辅材	36.05	6.26%	55.48	9.23%	63.38	8.49%	1.56	0.21%
原材料小计	428.75	74.42%	468.15	77.87%	582.76	78.07%	552.89	76.09%
人工费用	58.20	10.10%	57.50	9.56%	71.74	9.61%	70.04	9.64%
制造费用	89.16	15.48%	75.54	12.56%	91.98	12.32%	103.68	14.27%
合计	576.11	100.00%	601.19	100.00%	746.48	100.00%	726.61	100.00%

由上表可见，其他绝缘材料线缆的主要原材料为镀锡铜导体和其他绝缘材料，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对其他绝缘线缆单位成本的影响如下：

项目	变动率	变动率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镀锡铜导体	1%	0.4624%	0.4481%	0.4772%	0.4130%
绝缘材料	1%	0.2118%	0.2348%	0.2095%	0.2478%

4) 线缆组件

报告期内，线缆组件产品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434.70	72.95%	1,672.32	73.18%	940.66	78.28%	702.39	80.29%
其中：连接器	278.42	14.16%	359.87	15.75%	189.13	15.74%	119.41	13.65%
线缆	841.64	42.79%	963.99	42.18%	541.67	45.08%	505.88	57.83%
人工费用	219.40	11.16%	254.44	11.13%	94.48	7.86%	50.80	5.81%
制造费用	312.60	15.89%	358.46	15.69%	166.45	13.85%	121.58	13.90%
合计	1,966.70	100.00%	2,285.22	100.00%	1,201.60	100.00%	874.78	100.00%

由上表可见，线缆组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线缆和连接器，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对线缆组件单位成本的影响如下：

项目	变动率	变动率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连接器	1%	0.1416%	0.1575%	0.1574%	0.1365%
线缆	1%	0.4279%	0.4218%	0.4508%	0.5783%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税	4.77	6.36	6.36	6.52
城建税	118.29	132.06	104.67	90.08
教育费附加	84.49	94.33	74.76	63.83
合计	207.56	232.75	185.79	160.43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及应交增值税的增长，公司营业税金

及附加逐年增加。

3. 期间费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356.10	1,536.98	6.51%	1,442.97	10.15%	1,309.99
管理费用	2,949.83	3,451.15	12.66%	3,063.25	12.14%	2,731.63
财务费用	-22.55	114.60	-53.20%	244.85	44.58%	169.36
期间费用合计	4,283.38	5,102.74	7.40%	4,751.08	12.83%	4,210.98
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6.46%	17,525.89	12.37%	15,596.9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5.83%	27.35%		27.11%		27.00%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基本稳定,伴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期间费用也出现了一定幅度增长。

(1) 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率对比分析

1) 2011年,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发行人对比分析如下:

股票名称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信诺	11.35%	4.79%	4.61%	1.95%
通光线缆	20.36%	10.48%	7.52%	2.36%
中超电缆	9.14%	4.48%	2.21%	2.45%
中利科技	8.41%	2.86%	4.01%	1.53%
摩恩电气	12.66%	5.67%	6.03%	0.96%
汉缆股份	6.31%	3.54%	3.08%	-0.31%
宝胜股份	6.15%	3.19%	1.42%	1.54%
平均值	10.63%	5.00%	4.13%	1.50%
发行人	27.00%	8.40%	17.51%	1.09%

2) 2012 年, 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发行人对比如分析如下:

股票名称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信诺	13.94%	5.12%	7.15%	1.67%
通光线缆	20.24%	12.50%	6.92%	0.82%
中超电缆	10.59%	3.93%	2.91%	3.75%
中利科技	13.55%	3.90%	4.71%	4.94%
摩恩电气	16.15%	6.13%	7.40%	2.63%
汉缆股份	7.35%	4.32%	3.91%	-0.88%
宝胜股份	6.78%	3.38%	1.48%	1.92%
平均值	12.66%	5.61%	4.93%	2.12%
发行人	27.11%	8.23%	17.48%	1.40%

3) 2013 年, 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发行人对比如分析如下:

股票名称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信诺	17.22%	5.93%	8.08%	3.21%
通光线缆	21.46%	10.05%	10.66%	0.75%
中超电缆	10.62%	3.06%	4.42%	3.14%
中利科技	15.74%	3.55%	5.36%	6.83%
摩恩电气	18.41%	6.15%	7.76%	4.50%
汉缆股份	8.16%	3.91%	4.00%	0.25%
宝胜股份	6.41%	2.89%	1.64%	1.88%
平均值	14.00%	5.08%	5.99%	2.94%
发行人	27.35%	8.24%	18.50%	0.61%

(2) 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军工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率对比分析

1) 2011 年, 部分军工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发行人对比如分析如下:

股票名称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奥普光电	14.94%	1.39%	17.20%	-3.65%
七星电子	16.16%	3.45%	12.47%	0.24%
洪都航空	12.89%	1.74%	12.50%	-1.35%
航天电器	25.22%	4.94%	21.33%	-1.04%
哈飞股份	6.97%	1.00%	5.95%	0.02%
航天动力	13.49%	4.14%	8.04%	1.31%
中航飞机	6.81%	2.19%	4.13%	0.48%
航空动力	9.55%	1.25%	6.57%	1.73%
航天电子	19.70%	2.53%	14.31%	2.86%
中航动控	16.19%	0.74%	12.95%	2.50%
海特高新	31.72%	4.66%	24.91%	2.15%
银河投资	33.32%	12.00%	11.93%	9.40%
海格通信	31.63%	7.88%	29.55%	-5.79%
振芯科技	22.39%	5.20%	21.82%	-4.63%
中航光电	20.22%	6.58%	12.66%	0.98%
平均值	18.75%	3.98%	14.42%	0.35%
发行人	27.00%	8.40%	17.51%	1.09%

2) 2012 年, 部分军工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发行人对比分析如下:

股票名称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奥普光电	18.24%	1.48%	19.38%	-2.62%
七星电子	17.90%	4.14%	13.11%	0.65%
洪都航空	8.92%	1.05%	8.53%	-0.66%
航天电器	24.68%	4.83%	20.51%	-0.66%
哈飞股份	7.84%	1.57%	6.34%	-0.07%
航天动力	14.40%	4.69%	8.25%	1.46%
中航飞机	9.02%	2.39%	5.51%	1.12%
航空动力	10.16%	1.37%	6.97%	1.83%
航天电子	19.49%	2.15%	14.58%	2.77%
中航动控	14.99%	0.84%	11.73%	2.42%
海特高新	31.82%	3.49%	23.59%	4.74%
银河投资	29.53%	9.66%	11.88%	7.99%
海格通信	34.56%	8.92%	30.02%	-4.38%

振芯科技	38.84%	7.69%	34.80%	-3.64%
中航光电	20.57%	7.37%	12.04%	1.15%
平均值	20.06%	4.11%	15.15%	0.80%
发行人	27.11%	8.23%	17.48%	1.40%

3) 2013 年, 部分军工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发行人对比分析如下:

股票名称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奥普光电	21.12%	2.21%	20.20%	-1.29%
七星电子	24.43%	5.64%	18.67%	0.12%
洪都航空	7.43%	1.00%	6.77%	-0.33%
航天电器	23.77%	4.63%	19.56%	-0.42%
哈飞股份	7.89%	0.86%	7.07%	-0.04%
航天动力	12.15%	4.15%	7.86%	0.13%
中航飞机	8.22%	1.55%	5.21%	1.46%
航空动力	9.23%	1.19%	6.36%	1.68%
航天电子	17.09%	2.01%	13.29%	1.80%
中航动控	13.56%	0.95%	10.98%	1.64%
海特高新	29.87%	2.92%	21.41%	5.54%
银河投资	30.71%	9.44%	14.10%	7.17%
海格通信	34.83%	7.69%	28.37%	-1.22%
振芯科技	47.23%	9.21%	39.40%	-1.38%
中航光电	20.57%	6.66%	12.37%	1.55%
平均值	20.54%	4.01%	15.44%	1.09%
发行人	27.35%	8.24%	18.50%	0.61%

公司管理费用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明显偏高, 主要由于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军用传输线及线缆组件, 新产品研发费用较普通民用线缆企业高。公司管理费用率较军工行业上市公司略高, 主要原因系公司处于成长期, 新产品研发费用较高。

公司销售费用率较普通民用线缆企业高, 主要由于公司产品主要为军用产品, 下游客户对销售服务质量要求较高。随着公司销量收入的增长, 预计公司销售费用率占营业收入比例有下降趋势。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军工行业上市公司

司，主要原因系公司处于业务拓展期，市场开发成本和维护成本较高。

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和军工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保持在适中水平，主要由于公司遵循稳健经营、回报股东的经营理念，保持了合理适中的借款规模。

综上，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偏高，主要原因为：（1）公司为增强企业发展动力，加大新产品的研发支出，研发费用较高，管理费用相应增加；（2）公司产品主要为军用产品，下游客户对销售服务质量要求较高，因而市场开发和维护费用较高。

（3）期间费用明细

1) 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员工薪酬	632.92	671.21	640.91	633.73
业务招待费	131.60	165.03	159.52	233.24
运输费	250.88	259.34	232.14	214.09
差旅费	89.12	99.16	90.03	59.67
办公费	79.64	101.99	94.16	82.70
租赁费	-	-	-	0.14
汽车费	48.39	50.66	35.92	49.33
折旧	3.45	3.59	3.74	3.02
会议费	70.47	105.90	107.16	4.44
广告费	8.84	37.17	37.91	0.50
其他	40.79	42.95	41.48	29.12
合计	1,356.10	1,536.98	1,442.97	1,309.9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8.18%	8.24%	8.23%	8.40%

发行人的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工资、业务招待费、运输费等。2011年

至 2013 年发行人销售人员工资逐年增加，主要系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销售人员人数增加及工资上涨所致。2012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应对 2012 年经济波动，采取一系列降本增效，控制费用的管理措施，从而控制费用支出。公司从 2012 年开始采用新品推荐会的方式进行产品宣传，相应会议支出增加。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虽略有波动，但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规模的增长趋势基本一致。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研发费用	1,342.02	1,598.84	1,441.41	1,289.00
员工薪酬	834.07	830.00	670.26	514.34
折旧费	117.10	163.06	192.19	200.75
业务招待费	92.85	89.84	81.75	99.50
办公费	194.39	234.69	163.40	130.97
咨询、审计、顾问费用	51.63	115.68	131.84	210.91
税金	52.53	70.97	57.34	53.91
差旅费	85.56	117.47	107.38	56.00
无形资产摊销	43.12	58.80	60.42	43.21
汽车费用	60.07	49.15	41.51	40.63
租赁费	31.96	26.67	26.13	23.92
物业管理费	12.02	13.65	11.62	11.03
其它费用	32.50	82.33	78.01	57.46
合计	2,949.83	3,451.15	3,063.25	2,731.6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7.79%	18.50%	17.48%	17.51%

发行人的管理费用主要系研发费用支出及支付的管理人员薪酬。

3) 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利息支出	67,066.67	1,376,133.36	2,615,555.43	1,744,866.45
减: 利息收入	313,110.00	256,593.02	209,388.35	87,952.93
手续费	20,527.11	26,492.73	42,374.77	36,646.50
合计	-225,516.22	1,146,033.07	2,448,541.85	1,693,560.02

2012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了75.50万元,主要是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同时公司2012年将部分票据进行贴现产生利息支出15.26万元。2013年和2014年1-9月,公司减少了部分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减少。

4.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71.63万元、211.24万元、172.48万元和484.08万元。

5. 投资收益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73,026.40	-8,682.28	1,990.90	-48,147.53

公司持有全信光电49%的股权,采取权益法进行核算。

6. 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补贴收入	1,441,450.00	1,412,870.00	2,590,720.00	505,000.00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	-	-	32,780.36
违约金收入	-	-	-	64,600.80
其他	54,453.61	-	9,910.00	69,765.48

合 计	1,495,903.61	1,412,870.00	2,600,630.00	672,146.64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补贴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依 据	金 额 (元)	到 账 时 间
财政扶持资金	鼓楼区财政局《关于对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拨款情况说明》	355,000.00	2011.2.11
2011 年创新转型和“千企升级”首批鼓励政策	宁经信投资【2011】352号, 宁财企【2011】644号《2011年创新转型和“千企升级”首批鼓励政策》	100,000.00	2011.10.28
鼓楼区科学技术局十佳创 新型企业奖励	鼓委发【2011】95号	50,000.00	2011.11.7
2011 年小计		505,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南京市鼓楼区财政局《关于对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拨款情况说明》	772,000.00	2012.3.16
专利补助	《南京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8,720.00	2012.1.16
南京市船舶及轨道车用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能力提升	宁科【2011】219号, 宁科教【2011】911号《关于下达南京市2011年第五批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	100,000.00	2012.1.12
薄壁交联及乙丙橡胶低烟无卤舰船电缆产业化	宁科【2011】244号, 宁科教【2011】1059号《关于下达南京市2011年第六批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	300,000.00	2012.5.30
2011 年科技发展计划专利产业补助项目	鼓科发【2011】21号《关于下达南京市鼓楼区2011年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的通知》	100,000.00	2011.12.19
企业资本市场融资奖励资金	宁金融办【2012】30号, 宁发改财金字【2012】717号, 宁财企【2012】546号《关于下达企业资本市场融资工作中介费用补贴和融资奖励资金计划的通知》	1,300,000.00	2012.8.31 和 2012.11.30
2012 年小计		2,590,720.00	
2012 年申请专利补助	《南京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8,870.00	2013.1.24
档案管理达标奖励	《江苏省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档案工作规范》	2,000.00	2013.3.18
2012 年知识产权先进企业奖励	鼓科发【2012】14号《关于表彰 2011 年鼓楼区专利工作先进企业的决定》	2,000.00	2013.3.21
舰船控制及电力电缆用低烟无卤低毒燃填充芯制备方法、导通电阻记录便携式测试仪及测试方法专利申请补助	《关于开展鼓楼区“百企发明专利新申请行动”的通知》	4,000.00	2013.4.12
鼓楼区政府 2012 年补贴款	南京市鼓楼区财政局《关于对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拨款情况说明》	1,280,000.00	2013.4.22

项 目	依 据	金 额(元)	到 账 时 间
中小企业发展引导基金	江宁政发【2012】375号《江宁区扶持中小微工业企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6,000.00	2013.1.15
船舰用乙丙橡胶低烟无卤电力与控制电缆产业化奖励	南京市鼓楼区科学技术局《南京市鼓楼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50,000.00	2013.3.17
表彰省、市名牌、质量奖	宁鼓质强办字【2013】10号《关于表彰省、市名牌、质量奖企业暨质量强区先进单位和个人的决定》	50,000.00	2013.12.10
2013年小计		1,412,870.00	
财政扶持资金	南京市鼓楼区财政局的《关于给予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通知》	1,133,000.00	2014.5.27
专利补助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2012年度江宁区专利授权补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8,450.00	2014.2.11
科技专项资金	宁科【2014】172号、宁财教【2014】489号《关于转下省2014年科技专项资金等项目和科技经费的通知(第五批)》	300,000.00	2014.9.26
2014年1-9月小计		1,441,450.00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或递延收益的划分依据为：(1)与项目有关的政府补助，项目需要验收的，在实际收到款项并验收完成后确认为当期损益；项目不需要验收的，以实际收到款项并完成项目后确认为当期损益；(2)与项目无关的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于收到款项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补贴收入均有相应的政府批文或证明文件，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补贴收入占收入、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补贴收入	144.15	141.29	259.07	50.50
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补贴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比率	0.87%	0.76%	1.48%	0.32%
净利润	4,226.28	4,206.67	4,170.91	3,711.73
补贴收入金额占净利润比率	3.41%	3.36%	6.21%	1.36%

7. 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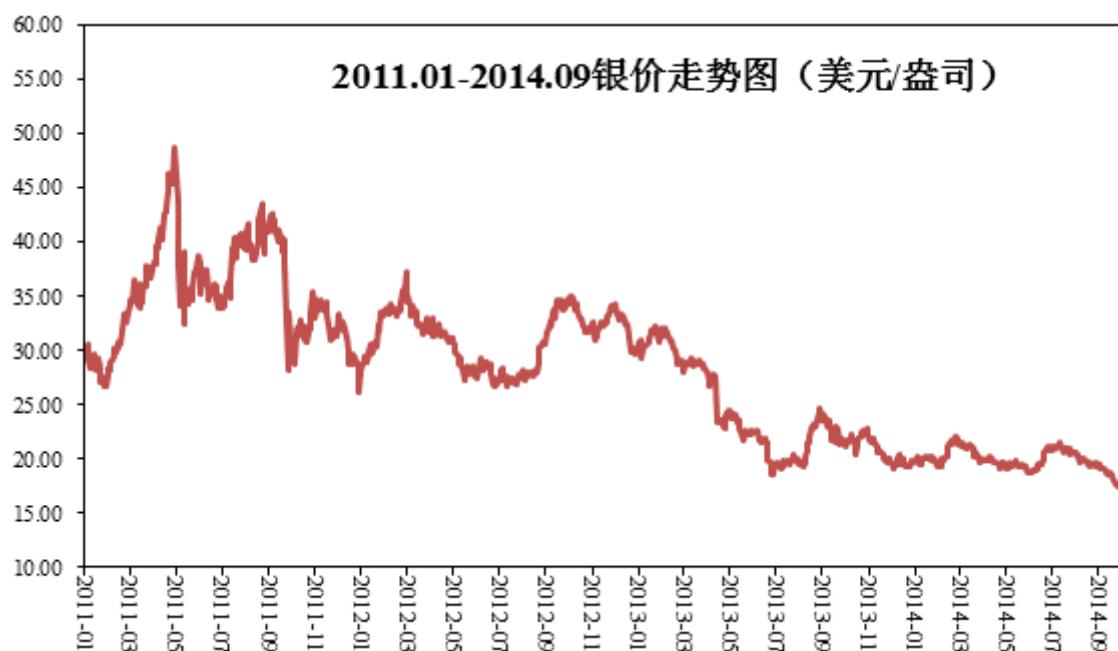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334.75	-	100,383.40	2,026.65
各项基金	-	-	3,094.00	5,180.00
罚款、违约金支出	-	-	-	6,000.00
捐赠支出	10,000.00	-	10,000.00	10,000.00
其他	35.56	-	-	87.35
合计	25,370.31	-	113,477.40	23,294.00

罚款、违约金支出主要为机动车违章驾驶所导致。

(三) 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公司传输线缆的主要原材料为导体和绝缘材料。导体材料包括镀银、镀锡、镀镍铜导体等, 其中氟塑料线缆所用导体主要为镀银铜导体, 聚烯烃类及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所用导体主要为镀锡铜导体, 镀镍铜导体用量较少。

镀银铜导体价格与银价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银价呈现下跌趋势。报告期内银价波动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iFinD

镀锡铜导体价格与铜价高度相关，报告期内铜价呈现下跌趋势。报告期内铜价波动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iFinD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镀银、镀锡铜导体平均采购单价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镀银铜导体(元/公斤)	288.11	-16.34%	344.38	-12.33%	392.83	-10.89%	440.82
镀锡铜导体(元/公斤)	49.48	-7.84%	53.69	-7.86%	58.27	-11.84%	66.10

以 2013 年镀银、镀锡铜导体在产品成本中的权数为基础，假设除了镀银、镀锡铜导体价格变动外，其他因素包括销量、售价、人工、期间费用等所有可能影响营业利润变动的因素都不发生变化，其对本公司营业利润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单价变动率	营业成本变动率	营业利润变动率	敏感系数
镀银铜导体	1%	0.13%	-0.23%	-0.23
镀锡铜导体	1%	0.15%	-0.27%	-0.27

(四)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毛利率	增长	毛利率	增长	毛利率	增长	毛利率
综合毛利率	58.71%	3.75%	54.96%	-0.60%	55.56%	-0.41%	55.97%
主营业务毛利率	58.75%	3.97%	54.78%	-0.78%	55.56%	-0.51%	56.07%
其中：氟塑料线缆	63.17%	2.67%	60.50%	3.56%	56.94%	-0.19%	57.13%
聚烯烃类线缆	50.97%	9.78%	41.19%	-7.29%	48.48%	-2.75%	51.23%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47.06%	3.15%	43.91%	2.56%	41.34%	6.27%	35.07%
线缆组件	55.70%	4.92%	50.78%	-9.68%	60.47%	-3.98%	64.45%
其他业务毛利率	48.72%	-38.23%	86.95%	45.06%	41.89%	26.17%	15.72%

1. 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在 50%以上，较为稳定，与线缆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主要产品
300265	通光线缆	26.59%	28.37%	29.02%	超特高压输电线缆、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
300252	金信诺	22.03%	19.81%	18.91%	中高端射频同轴电缆
002309	中利科技	19.87%	19.61%	13.80%	阻燃耐火软电缆
002451	摩恩电气	24.37%	18.00%	17.66%	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缆中的特种电缆
002498	汉缆股份	15.76%	14.98%	16.73%	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
600973	宝胜股份	8.13%	8.51%	6.72%	电力电缆
002471	中超电缆	15.24%	15.98%	16.37%	电力电缆
	算术平均	18.86%	17.90%	17.03%	
	中位数	19.87%	18.00%	16.73%	
	全信股份	54.96%	55.56%	55.97%	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及线缆组件

公司综合毛利率远高于线缆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因为民用线缆市场竞争激烈，产品同质化现象明显，销售价格较低；公司线缆产品主要为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产品附加值较高，与军工类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主营业务
300265	通光线缆	39.97%	40.99%	44.08%	航天航空用耐高温线缆
002465	海格通信	53.18%	52.50%	49.58%	军事通信设备和导航设备的研发生产
300101	振芯科技	45.51%	57.02%	52.55%	北斗卫星导航应用
002179	中航光电	33.27%	32.38%	33.86%	军用及民用高端电子连接器
300045	华力创通	43.61%	45.79%	48.52%	计算机技术的仿真测试服务
	算术平均	43.11%	45.73%	45.72%	
	中位数	43.61%	45.79%	48.52%	
	全信股份	54.96%	55.56%	55.97%	

注：根据通光线缆招股说明书，其生产的“航天航空用耐高温电缆”主要为军工产品，表中所列为该产品毛利率

军工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原因因为军工产品需求呈刚性，对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和供货的及时性要求较高，军品的生产销售有着严格的装备承制认证体系，军工行业准入门槛较高；军工产品以代替进口和国产化为目标，与国外同类产品价格相比，国内企业具有一定的优势，因而行业整体的毛利率水平较高。

2. 氟塑料线缆毛利率分析

氟塑料线缆主要用于航天航空领域，包括飞机、雷达、卫星等，技术含量较高，报告期内氟塑料线缆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产品收入(元/公里)	17,985.42	13.00%	15,915.98	10.94%	14,347.01	3.08%	13,918.76
单位产品成本(元/公里)	6,624.86	5.37%	6,287.10	1.76%	6,178.35	3.55%	5,966.45

毛利率	63.17%	4.41%	60.50%	6.25%	56.94%	-0.33%	57.13%
-----	--------	-------	--------	-------	--------	--------	--------

(1) 氟塑料线缆的价格变动及对毛利率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均价(元/公里)	17,985.42	13.00%	15,915.98	10.94%	14,347.01	3.08%	13,918.76

报告期内，公司氟塑料线缆销售均价变动分析如下：

1) 公司产品实行“一单一价”的定价政策

由于氟塑料线缆的规格繁多，各规格产品的设计难度、生产要求及成本价值差异较大；同时，客户的采购数量对产品的生产成本和售价也有较大影响，因而公司对外销售时往往采取“一单一价”的定价政策。

公司在给客户报价时通常以成本为基础并结合市场价格的方式定价，即首先由研发部门设计产品并根据设计图纸制定材料消耗定额，营销部门结合当时的原材料市场价格测算该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再加上一定的人工和费用即为该产品的测算成本，公司在测算成本的基础上考虑一定的利润率制订基础价格，同时对比相同或相似产品的市场价格后再向客户报价。

以下几个因素通常会影响报价的高低：a.技术指标，公司的创新产品，特别是首先推出的进口替代产品，一般定价较高；b.批量大小，小批量的订单，一般定价较高；c.未来合作空间，未来合作空间较大的，一般报价较低。

另一方面，军工客户在接受报价时一般考虑以下几个方面：a.产品的技术指标；b.供应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供应商的管理能力和持续供货能力；c.可比产品的价格，如属于替代进口产品的，原进口产品的价格。

同时，公司不同规格的产品的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差异较大；同种规格的产品由于当年向具体客户的销售数量和与客户的议价地位不同，在具体销售时的价格也不尽相同，因而在各年的平均售价也有所波动，各产品销售均价呈现涨跌互现的情况。公司“一单一价”的定价政策与公司产品定制化、多规格、小批量的特征相适应。

2) 报告期内氟塑料线缆的销售均价变动分析

公司产品与民用线缆相比具有定制化、多规格、小批量的显著特征，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的氟塑料线缆规格近4000种，各规格产品的成本、销量、技术附加值的差异，导致各规格产品的售价不同，产品结构调整是影响氟塑料线缆各年销售均价的主要因素。

由于应用于军工行业的特殊性，公司需要不断开发生产新规格产品以适应军工客户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规格产品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较2013年	较2012年	较2011年
新增规格产品（种）	773	1121	1009
占当期销售规格总数比	39.44%	46.07%	42.70%
新增产品营业收入（万元）	2,240.94	2,715.07	2,538.98
占当期收入比	24.46%	25.63%	22.20%

3) 单位均价变动对氟塑料线缆毛利率的影响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单位均价变动	1%	1%	1%	1%
毛利率上升数额	0.36%	0.39%	0.43%	0.42%
敏感系数	0.36	0.39	0.43	0.42

（2）氟塑料线缆的成本变动及对毛利率的影响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成本（元/公里）	6,624.86	5.37%	6,287.10	1.76%	6,178.35	3.55%	5,966.45

报告期内，公司氟塑料线缆的单位成本较为稳定。

1) 产品成本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氟塑料线缆单位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原材料(元/公里)	4,694.53	4.74%	4,482.07	-6.35%	4,785.75	3.56%	4,621.02
其中：镀银铜导体	1,578.29	-2.36%	1,616.41	-3.60%	1,676.80	-20.14%	2,099.59
其中：氟塑料	2,348.79	-1.92%	2,394.76	-8.45%	2,615.91	53.46%	1,704.61
人工费用(元/公里)	825.55	1.71%	811.66	32.57%	612.27	10.70%	553.09
制造费用(元/公里)	1,104.78	11.22%	993.36	27.30%	780.33	-1.52%	792.34
合计	6,624.86	5.37%	6,287.10	1.76%	6,178.35	3.55%	5,966.45

报告期内，公司氟塑料线缆单位成本基本保持稳定，其中单位原材料成本的波动与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基本一致，而单位人工费用随着整体员工工资水平上升而上涨，单位制造费用则随着公司氟塑料线缆产量、生产规模等因素变化而变动。

氟塑料线缆成本结构中原材料占有较大比重，主要原材料为氟塑料和镀银铜导体，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产品成本	单位产品镀银铜导体成本(元/公里)	1,578.29	-2.36%	1,616.41	-3.60%	1,676.80	-20.14%	2,099.59
	单位产品氟塑料成本(元/公里)	2,348.79	-1.92%	2,394.76	-8.45%	2,615.91	53.46%	1,704.61
主要原料采购成本	镀银铜导体(元/公斤)	288.11	-16.34%	344.38	-12.33%	392.83	-10.89%	440.82
	氟塑料(元/公斤)	713.24	-5.25%	752.78	-13.08%	866.10	15.85%	747.60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单位氟塑料和镀银铜导体成本与采购成本基本保持同步波动。但考虑到不同规格的产品单位成本差异较大，同种规格的产品由于各自成本结构的差异，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的程度不同，因而单位成本的变动幅度与采购成本变动幅度并不完全一致，但报告期内氟塑料线缆的单位原材料成本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趋势相一致。

关于公司原材料的采购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相关内容。

关于公司氟塑料线缆成本结构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盈利能力分析”之“(二) 利润表项目分析”之“1、营业成本”相关内容。

2) 单位成本变动对氟塑料线缆毛利率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单位成本变动	1%	1%	1%	1%
毛利率下降数额	-0.36%	-0.40%	-0.43%	-0.43%
敏感系数	-0.36	-0.40	-0.43	-0.43

(3) 氟塑料线缆产品结构分析

由于氟塑料线缆规格繁多，各规格产品的成本和销售数量差异较大，产品结构调整是影响氟塑料线缆各年单位成本的主要因素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的氟塑料线缆规格近 4000 种，规格型号较多，各规格型号的成本差异较大，毛利率差异也较大，因此产品结构因素导致氟塑料线缆毛利率变动。同时，公司各规格型号的产品各年间的毛利率也会波动。

(4) 氟塑料线缆毛利率合理性分析

1) 高于普通民用线缆的原因

公司生产的氟塑料线缆主要应用在航天航空领域，具体应用于飞机、航天飞行器、机载/舰载/地面电子系统（如雷达），其毛利率高于普通民用线缆，主要原因为：

- a. 公司能够适应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根据产品的应用环境、性能要求进行针对性设计和生产，区别于民用线缆的批量化生产，公司产品的定制化特征明显，技术和服务的附加值较高。
- b. 军工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苛刻，直接体现为对产品的高可靠性需求，涵盖了产品的技术指标、性能稳定性、批次一致性、生产管理能力等各个方面，因而能够达到军工客户要求从事军工线缆生产的企业较少，竞争相对缓和。

c.相较于民用线缆，军工用线缆具有技术领先性，产品的研发生产以进口替代为目标；以航天用线缆为例，目前国内仅有几家企业能够生产宇航级电线电缆，而公司为其中供应量最大的国内企业之一。

2) 氟塑料线缆毛利率保持一定水平的原因

a.对于已开发生产的产品，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和人工成本的变动，对该部分产品的毛利率有一定的影响，公司在销售过程中努力与客户沟通，特别是销量较大的产品，通过争取有利的价格以保证一定的整体毛利率。

b.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不断开发适应客户个性化需求的规格产品，每年新增的大量的规格产品，对维持整体毛利率的稳定性起到了积极作用。

c.公司作为技术导向性企业，为了保持技术的领先性以及适应客户产品的快速发展，必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因而年研发费用较高。在销售具体产品、特别是公司的优势产品时，公司必须保证一定的利润率，以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

3. 聚烯烃类线缆毛利率分析

聚烯烃类线缆主要应用于舰船领域，目前主要用于军用舰船。报告期内，聚烯烃类线缆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收入（万元）	1,825.90	2,240.59	26.28%	1,774.37	5.96%	1,674.56
成本（万元）	895.26	1,317.70	44.14%	914.15	11.93%	816.7
销售均价（元/公里）	36,804.96	38,949.25	14.08%	34,143.46	26.42%	27,006.93
单位成本（元/公里）	18,045.89	22,906.12	30.22%	17,590.59	33.55%	13,171.45
毛利率	50.97%	41.19%	-15.04%	48.48%	-5.37%	51.23%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的聚烯烃线缆规格在 1200 种左右，聚烯烃线缆基本上为多芯线缆，从几芯到十几芯，因而与氟塑料线缆相比，聚烯烃线缆的销售均价和单位成本更高，同时其加工难度差异更大。与氟塑料线缆相同，产品

结构是影响聚烯烃线缆各年平均单价和单位成本的主要因素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规格产品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较2013年	2013年较2012年	2012年较2011年
新增规格产品(种)	360	199	377
占当期销售规格总数比	55.38%	37.83%	71.40%
新增产品营业收入(万元)	638.07	289.32	1,317.93
占当期收入比	34.95%	12.91%	74.28%

聚烯烃线缆的定价政策与氟塑料线缆相同,不同规格的产品价格差异较大,同种规格的产品向不同客户销售时,因销售数量和客户议价能力的不同,销售价格也不尽相同。

聚烯烃线缆的主要原材料为聚烯烃塑料和镀锡铜导体,其毛利率与原材料采购价格负相关。关于公司原材料的采购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相关内容。

(1) 2012年毛利率情况

聚烯烃类线缆2012年毛利率较2011年有所下降,具体如下:

项目	收入 (万元)	成本 (万元)	单位售价 (万元/公里)	单位成本 (万元/公里)	销量 占比	毛利率
2012年新增规格产品	1,317.93	707.00	4.06	2.18	62.40%	46.28%
2011年已有规格产品	456.43	207.14	2.35	1.06	37.60%	54.80%
合计	1,774.37	914.15	3.41	1.76	100.00%	48.48%

2012年聚烯烃类线缆毛利率下降2.7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产品属于创新产品提供给客户用于舰船使用,加工工艺比较复杂,同时考虑到后续订单合作,相应在产品定位上以较低毛利率赢得市场,因此该部分产品2012年实现销售收入968.42万元,但毛利率仅为41.28%,从而导致整个聚烯烃类线缆产品毛利率下降。

(2) 2013 年毛利率情况

聚烯烃类线缆 2013 年毛利率较 2012 年下降, 具体如下:

项目	收入 (万元)	成本 (万元)	单位售价 (万元/公里)	单位成本 (万元/公里)	销量 占比	毛利率
2013 年新增规格产品	289.32	169.53	2.31	1.35	21.77%	41.40%
2012 年已有规格产品	1,951.27	1,148.16	4.34	2.55	78.23%	41.16%
合计	2,240.59	1,317.70	3.89	2.29	100.00%	41.19%

2013 年, 公司新增规格产品较少, 主要销售 2012 年的创新产品的后续订单 2012 年该类产品毛利率为 41.28%, 2013 年产品毛利率与 2012 年基本相同, 为 41.19%。

(3) 2014 年 1-9 月毛利率情况

聚烯烃类线缆 2014 年 1-9 月毛利率较 2013 年上升, 具体如下:

项目	收入 (万元)	成本 (万元)	单位售价 (万元/公里)	单位成本 (万元/公里)	销量 占比	毛利率
2014 年 1-9 月新增规格产品	638.07	249.69	2.92	1.14	43.99%	60.87%
2013 年已有规格产品	1,187.82	645.57	4.27	2.32	56.01%	45.65%
合计	1,825.90	895.26	3.68	1.80	100.00%	50.97%

2014 年 1-9 月, 公司新增规格产品毛利率较高导致 2014 年 1-9 月产品毛利率比 2013 年上升。

4.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毛利率分析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主要用于地面装备领域, 技术含量较氟塑料线缆和聚烯烃类线缆低, 因而整体毛利率也较上述类别线缆低。报告期内,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毛利率波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毛利率	47.06%	43.91%	41.34%	35.07%

报告期内，其他绝缘材料线缆单价及单位成本波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售价(元/公里)	6,465.17	-14.24%	7,538.74	-5.05%	7,939.75	52.37%	5,210.85
单位成本(元/公里)	3,422.81	-19.06%	4,228.65	-9.20%	4,657.17	37.65%	3,383.26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单价及单位成本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较2013年变动	2013年 较2012年变动	2012年 较2011年变动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9.32%	-3.12%	22.32%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12.46%	5.68%	-16.04%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毛利率变动	3.15%	2.56%	6.27%

报告期内，不同毛利率产品的构成差异导致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毛利率发生波动。

5. 线缆组件毛利率分析

公司目前的线缆组件产品仍主要应用于航空及军工电子领域，报告期内，线缆组件毛利率波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线缆组件毛利率	55.70%	50.78%	60.47%	64.45%

报告期内，线缆组件单价及单位成本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套或根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平均售价	31,820.87	3.96%	30,608.63	38.77%	22,057.30	13.48%	19,437.71
单位平均成本	14,098.20	-6.41%	15,064.06	72.76%	8,719.84	26.20%	6,909.77

线缆组件单位平均售价及单位平均成本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较2013年变动	2013年 较2012年变动	2012年较 2011年变动
单位平均售价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1.88%	11.04%	4.23%
单位平均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3.04%	-20.72%	-8.21%
线缆组件毛利率变动	4.92%	-9.68%	-3.98%

报告期内，线缆组件销售单价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线缆组件大部分都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生产，产品规格型号变化较大，尽管销售均价及单位成本波动较大，但由于其附加值较高，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

(五)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非经常性损益	1,470,533.30	1,412,870.00	2,487,152.60	648,852.6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金额	220,780.00	212,530.50	373,072.89	99,727.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	-	-	-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1,249,753.30	1,200,339.50	2,114,079.71	549,124.7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262,813.31	42,066,661.96	41,709,134.74	37,117,308.38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	2.96%	2.85%	5.07%	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13,060.01	40,866,322.46	39,595,055.03	36,568,183.64

报告期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均不存在重大影响，发行人的盈利主要来自主业，经营利润不存在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状况。

(六) 纳税情况及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1. 报告期内, 公司的纳税情况

单位: 万元

税 种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增值税	1,514.89	1,878.47	1,468.60	1,465.46
企业所得税	724.98	687.58	1,042.71	476.43
个人所得税	145.26	99.86	104.55	163.10
城建税	106.38	131.94	103.25	103.04
营业税	4.77	6.36	6.36	6.52
房产税	19.01	30.05	30.05	30.18
土地使用税	16.43	32.70	23.32	18.12
印花税	4.71	7.97	3.98	5.81
教育费附加	75.98	94.25	73.75	71.24
合 计	2,612.43	2,969.18	2,856.57	2,339.89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利润总额	4,900.57	4,887.18	4,837.99	4,346.40
减: 所得税费用	674.28	680.51	667.07	634.67
其中: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4.79	692.27	675.03	597.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51	-11.76	-7.96	37.04
净利润	4,226.28	4,206.67	4,170.91	3,711.73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比例	13.76%	13.92%	13.79%	14.60%

报告期内,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保持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 发行人主要税收政策没有发生变化, 也不存在面临即将实施的

重大税收政策调整的风险。

3. 报告期享受税收优惠金额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及其占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100.65	104.37	97.21	86.73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468.47	452.38	426.50	353.32
合计	569.12	556.75	523.71	440.05
报告期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税收优惠金额占营业收入比率	3.43%	2.98%	2.99%	2.82%
报告期净利润	4,226.28	4,206.67	4,170.91	3,711.73
税收优惠金额占净利润比率	13.47%	13.23%	12.56%	11.86%

报告期内公司享有的税收优惠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公司的持续营利能力对税收优惠政策不存在依赖。

（七）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主要因素具体如下：

1.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产品属于基础电子元器件，主要为航天、航空、舰船、军工电子、兵器等军工领域的整机及系统配套。自2007年8月中国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颁布《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指南》以来，更多的企业参与到军品科研和生产中来，军工市场的竞争日益激烈。由于国内从事民用线缆生产的厂家众多，部分企业发展迅速，具有技术和管理优势的企业随着其竞争力的日益增强，将有可能进行军工市场的拓展。公司是目前国内主要的军用线缆制造企业之一，具有一定的市场优势；但若公司不能迅速扩大生产规模，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同时不断拓展新的客户和市场领域，将会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

2. 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绝缘材料和金属导体。金属导体主要包括镀银铜导体和镀锡铜导体，其价格波动幅度通常较大。

镀银铜导体的价格与银价密切相关，报告期内银价走势如下：



根据 iFinD 数据，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银价呈波动性上涨趋势，之后银价呈波动性下跌趋势。

镀锡铜导体的价格与铜价密切相关，报告期内铜价走势如下：



根据 iFinD 数据，2011 年铜价从高位回落，至当年四季度企稳，此后铜价呈现波动性下跌趋势。

以 2013 年镀银、镀锡铜导体在产品成本中的权数为基础，假设除了金属导体价格变动外，其他因素包括销量、售价、人工、期间费用等所有可能影响营业利润变动的因素都不发生变化，其对本公司营业利润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单价变动率	营业成本变动率	营业利润变动率	敏感系数
镀银铜导体	1%	0.13%	-0.23%	-0.23
镀锡铜导体	1%	0.15%	-0.27%	-0.27

受经济周期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金属导体的价格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但从金属导体价格的历史走势来看，其价格波动幅度通常较大；若金属价格反弹或持续上涨将导致公司产品成本的上升和毛利率的下降。

3. 氟塑料采购依赖进口的风险

氟塑料线缆是公司目前主要的产品种类，其所用的绝缘材料主要包括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四氟乙烯-全氟烷氧基乙烯基醚共聚物(PFA)、氟化乙烯丙烯共聚物(FEP)等。由于国内高性能树脂化工产业较为薄弱，国内从事高性能氟塑料线缆生产的企业所用的氟塑料主要从国外进口。如果未来

市场供应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主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将面临一定的风险。

4.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09年3月4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及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09年起至2011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2012年5月21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2年起至201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若公司在有效期满后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或相关政策发生调整，将给公司的经营成果带来一定影响。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前景广阔，发行人技术研发能力较强，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主要产品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上述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主要因素和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已经在招股说明书首页作“重大事项提示”。

十二、 财务状况分析

说明：为了使投资者能够更为清晰、全面地理解本公司的经营信息及行业特点，在下文的分析中，本公司将对部分事项采用与同行业公司对比的方式进行分析说明。公司属于“电线、电缆”制造业，因而首先在已上市的从事电线、电缆制造业务的公司中选择与公司产品相似、规模相当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在可比公司数量较少的情况下，再选择部分规模中等及偏大的同行业公司作为可比样本。同时，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为说明行业特点，在进行线缆行业比较时，公司还将与军工行业的公司进行比较，由于目前无与公司产品相近的军工行业上市公司，因而公司以随机选择的军工行业公司作为比较样本。

(一) 资产构成和减值准备情况

1. 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4,183.03	74.17%	22,792.02	73.81%	18,561.48	70.01%	18,043.07	73.64%
非流动资产	8,419.83	25.83%	8,086.27	26.19%	7,951.68	29.99%	6,460.16	26.36%
资产总额	32,602.87	100.00%	30,878.29	100.00%	26,513.16	100.00%	24,503.23	100.00%

2011 年至 2013 年, 公司资产总额稳步增长, 2013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长了 26.02%, 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源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 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规模相应扩张。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结构相对稳定, 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均在 70%以上, 资产的流动性较强, 资产整体质量良好。

2. 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货币资金	2,150.75	8.89%	5,924.54	25.99%	3,618.41	19.49%	4,300.18	23.83%
应收票据	2,678.53	11.08%	3,328.20	14.60%	1,477.24	7.96%	2,457.08	13.62%
应收账款	12,038.95	49.78%	6,385.20	28.02%	5,829.82	31.41%	4,848.44	26.87%
预付款项	89.20	0.37%	218.12	0.96%	236.73	1.28%	10.76	0.06%
其他应收款	305.30	1.26%	222.80	0.98%	152.66	0.82%	181.26	1.00%
存货	6,920.31	28.62%	6,713.16	29.45%	7,246.62	39.04%	6,245.35	34.62%
合计	24,183.03	100.00%	22,792.02	100.00%	18,561.48	100.00%	18,043.07	100.00%

(1) 货币资金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现金	2.91	3.37	1.40	2.08
银行存款	1,955.69	5,767.86	3,567.01	4,298.10
其他货币资金	192.15	153.32	50.00	-
合计	2,150.75	5,924.54	3,618.41	4,300.18

2014 年 9 月末, 其他货币资金余额系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125.55	2,611.71	1,076.91	2,370.13
商业承兑汇票	1,552.98	716.49	400.33	86.95
合计	2,678.53	3,328.20	1,477.24	2,457.08

发行人已经建立良好的票据内控制度, 并得到有效执行。发行人制定了票据管理制度, 严格遵循核准、记录和保管职能相互分离原则。发行人在接受票据时, 财务人员按照《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等规定, 仔细审核票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尤其在接受商业承兑票据时, 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会明确接受票据的范围, 对每一笔业务进行逐笔审核, 只有当出票人或者前手背书人为规模以上企业而且信誉良好的情况下发行人才会接受商业承兑汇票, 发行人通过审查商业承兑票据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防止票据欺诈。票据的背书和贴现须经财务主管审核和批准。对已取得、贴现和背书的票据建立票据备查簿并实时登记和监控, 以便日后追踪管理。企业设专人保管票据, 且保管人员不得经办会计记录。对于即将到期的票据, 及时向付款人提出付款。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1)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万元

期间	期初 余额	本期收取 票据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贴现	到期 承兑	背书- 材料供应商	背书- 工程及设备供应商	
2011年	483.33	5,542.46	-	928.11	2,727.56	-	2,370.13
2012年	2,370.13	3,679.11	784.09	1,323.05	2,823.31	41.87	1,076.91
2013年	1,076.91	4,509.47	-	499.87	2,462.80	12.00	2,611.71
2014年1-9月	2,611.71	3,086.77	-	3,192.16	1,380.77	-	1,125.55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均为客户支付给公司的销售货款,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报告期内未发生银行承兑汇票存在追索权纠纷及重大风险因素的情形。

2)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万元

期间	期初	收到票据	到期承兑	期末
2011年	138.79	212.15	263.99	86.95
2012年	86.95	541.75	228.37	400.33
2013年	400.33	2,036.46	1,720.29	716.49
2014年1-9月	716.49	1,700.57	864.08	1,552.98

公司在选择接受客户商业承兑汇票时需经严格的内部评审、批准,且接受长期合作、信用良好的国有大型企业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确保所接受的商业承兑汇票能够到期兑现。公司从未发生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不能兑现的情形,报告期各期末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均在票据期限内,无逾期票据,故公司也未对应收商业票据计提减值准备。

(3) 应收账款

单位: 万元

应收账款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原值	12,752.31	6,817.55	6,189.17	5,126.67
坏账准备	713.36	432.35	359.35	278.23
账面价值	12,038.95	6,385.20	5,829.82	4,848.44
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	49.78%	28.02%	31.41%	26.87%

信用政策和行业特点是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

公司客户大多为国有军工企业，回款信誉良好，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3-6 个月的信用期；同时，公司军工客户的资金使用审核及付款程序严格，货款结算审批环节较多，也造成公司收款周期延长。

2014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下游军工企业下半年回款较为集中导致回款季节性所致。尽管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由于公司客户多为国有大型军工集团企业，应收账款质量较高。

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着销售收入增长而逐年增长。虽然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由于公司客户多为国有大型军工集团企业，应收账款质量较高。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及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707.79	91.81%	6,324.31	92.77%	5,673.22	91.66%	4,753.69	92.73%
1-2 年	973.33	7.63%	174.61	2.56%	396.81	6.41%	362.60	7.07%
2-3 年	36.05	0.28%	303.20	4.45%	117.82	1.90%	8.71	0.17%
3-4 年	27.62	0.22%	15.43	0.23%	1.33	0.02%	-	-
4-5 年	7.52	0.06%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1.67	0.03%
合 计	12,752.31	100.00%	6,817.55	100.00%	6,189.17	100.00%	5,126.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公司客户大多为国有军工

企业，回款情况良好。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欠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都为国有军工客户，账龄均为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应收账款 前五名合计 (元)	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2014-9-30	41,861,957.13	32.83%	
2013-12-31	29,661,218.62	43.51%	
2012-12-31	25,217,823.03	40.75%	
2011-12-31	23,763,067.19	46.35%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 龄	坏账准备比率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原值	坏账 准备	原值	坏账 准备	原值	坏账 准备	原值	坏账 准备
1 年以内	5%	11,707.79	585.39	6,324.31	316.22	5,673.22	283.66	4,753.69	237.68
1-2 年	10%	973.33	97.33	174.61	17.46	396.81	39.68	362.60	36.26
2-3 年	30%	36.05	10.82	303.20	90.96	117.82	35.35	8.71	2.62
3-4 年	50%	27.62	13.81	15.43	7.71	1.33	0.66	-	-
4-5 年	80%	7.52	6.01	-	-	-	-	-	-
5 年以上	100%	-	-	-	-	-	-	1.67	1.67
合 计		12,752.31	713.36	6,817.55	432.35	6,189.17	359.35	5,126.67	278.23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年报，发行人与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例如下表：

账 龄	发行人	金信诺	通光线缆	中超电缆	中利科技	摩恩电气	汉缆股份	宝胜股份

6 个月以内	5%	1%	3%	5%	2%	5%	5%	5%
6 个月-1 年	5%	1%	3%	5%	5%	5%	5%	5%
1-2 年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3 年	30%	30%	50%	30%	30%	30%	50%	20%
3-4 年	50%	100%	100%	50%	50%	50%	100%	30%
4-5 年	80%	100%	100%	80%	100%	80%	10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基本一致或高于行业水平。公司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适中。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为 1 年以内，公司现行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符合稳健性原则，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5) 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包含已背书但期末尚未到期票据）余额变动与收入变动配比分析

由于公司的客户多以大型军工集团为主，客户信誉度高，回款情况良好，故对主要客户大部分销售采取先发货后收款的结算方式，仅对少量不经常发生业务往来且交易金额较小的客户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

报告期各期，赊销性质收入和款到发货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赊销结算收入	16,209.01	97.74%	18,272.87	97.94%	17,313.51	98.79%	15,433.81	98.95%
款到发货收入	375.20	2.26%	384.64	2.06%	212.38	1.21%	163.11	1.05%
收入总额	16,584.21	100.00%	18,657.51	100.00%	17,525.89	100.00%	15,596.92	100.00%

尽管公司赊销收入占比较高，但赊销款回款情况较好，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包含已背书但期末尚未到期的票据）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4 年 1-9 月	2013-12-31 /2013 年	2012-12-31 /2012 年	2011-12-31 /2011 年
应收票据余额	2,678.53	3,328.20	1,477.24	2,457.08
加: 已背书未到期	496.61	637.94	685.22	473.32
应收账款余额	12,752.31	6,817.55	6,189.17	5,126.67
合计	15,927.45	10,783.69	8,351.63	8,057.07
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96.04%	57.80%	47.65%	51.66%

由于公司会将票据进行背书, 因此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应当考虑已经背书但还未到期的情况。从上表可见,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合计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都保持在 50%左右, 表明公司的信用政策保持一贯性而且谨慎。2013 年末, 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合计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上升, 主要是公司以票据方式收款的金额较大, 导致 2013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长。2014 年 9 月末, 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合计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上升, 主要系 9 月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大幅增长。由于公司客户多为军工企业, 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呈现明显的季节性, 一般在第四季度至春节前会集中回款, 因而 9 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符合军工行业特点。

6)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 反映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的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9	2.87	3.10	3.14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平稳, 没有发生重大波动。报告期内,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300252	金信诺	1.64	1.78	1.59
300265	通光线缆	1.89	2.19	2.64
002471	中超电缆	2.48	1.68	3.21
002309	中利科技	2.04	2.50	3.76
002451	摩恩电气	1.60	1.52	1.99
002498	汉缆股份	4.24	3.64	4.21
600973	宝胜股份	3.94	4.12	4.04
	中位数	2.04	2.19	3.21
	算术平均	2.55	2.49	3.06
	全信股份	2.87	3.10	3.14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当，随着业务增长及产能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各会计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若不能及时回收货款，将对公司现金流和资金周转造成不利影响。但是，本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军工企业及科研院所，应收帐款坏账风险很小。为了提高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公司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

(1) 制定客户评级管理办法，对公司目前的客户进行系统的分析，对现有客户进行评级。根据近两年销售额和回款情况将现有客户分为A级、B级、C级三个级别，对于A级客户（销售和回款情况良好的客户）可采取先发货、后收款的方式。对于B级客户在没有付清上一笔欠款的情况下不得发货。对于C级客户有选择安排生产，订购非标产品时需收取50%的预收款，余款付清后方可发货。

(2) 制定了销售人员奖励管理办法，按照当年销售回款金额的一定比例提取销售奖励，并扣除一定的比例作为回款保证金。

(3) 在客户交流服务上，公司管理层对主要客户每年必须保证不低于1-3次的现场走访，对客户每年进行一次信用评级。对于评级后信用级别下降的客户，派专人进行账款催收，以防范公司的坏账风险。

(4) 预付款项

单位: 万元

账 龄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9.20	100.00%	218.12	100.00%	236.73	100.00%	10.76	100.00%
1-2 年	-	-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89.20	100.00%	218.12	100.00%	236.73	100.00%	10.76	100.00%

公司的预付款项金额较小, 账龄在 1 年以内, 主要系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和设备采购预付款。2012 年末预付款项增幅较大, 主要系预付部分设备款和材料款。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预付各种服务费用	234.62	207.58	99.64	60.50
各种押金和质保金	86.37	1.19	38.01	11.56
备用金	26.75	37.17	21.31	84.11
其他	12.39	3.70	5.07	35.59
坏账准备	-54.83	-26.83	-11.37	-10.49
合计	305.30	222.80	152.66	181.26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账 龄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1.47	50.39%	154.53	61.90%	120.52	73.47%	187.24	97.65%
1-2 年	84.77	23.54%	52.09	20.87%	41.80	25.48%	2.61	1.36%
2-3 年	51.28	14.24%	41.30	16.54%	0.42	0.25%	0.40	0.21%
3-4 年	41.30	11.47%	0.42	0.17%	-	-	1.50	0.78%
4-5 年	0.32	0.09%	-	-	1.30	0.79%	-	-
5 年以上	1.00	0.28%	1.30	0.52%	-	-	-	-
合 计	360.13	100.00%	249.63	100.00%	164.03	100.00%	191.75	100.00%
坏账准备	54.83		26.83		11.37		10.49	
其他应收款净额	305.30		222.80		152.66		181.26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主要系预付的中介费用、电费押金、备用金等。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存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188.36	43.61%	2,687.35	38.61%	2,910.05	39.26%	2,880.50	45.85%
在产品	710.67	9.72%	742.00	10.66%	608.19	8.20%	459.89	7.32%
产成品	3,411.99	46.67%	3,530.65	50.73%	3,894.24	52.54%	2,942.23	46.83%
合 计	7,311.02	100.00%	6,960.00	100.00%	7,412.48	100.00%	6,282.6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较大，原材料和产成品合计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 92.68%、91.80%、89.34% 和 90.28%。

1)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变动情况

A、原材料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导体和绝缘材料，其中镀银铜导体和氟塑料主

要从国外进口。公司期末库存原材料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军工客户对交货期限要求严格，为保证生产的有序进行，公司必须保持较高的原材料储备，特别是对于进口原材料，在资金充裕的情况下，往往会加大采购数量，以应对未来的生产需求。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与公司的生产模式、行业特点相关联。2012年末原材料余额较2011年末增长29.55万元，属于正常经营波动。2013年末原材料余额较2012年末减少222.7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原材料采购额较上年减少12.88%所致。

B、产成品

公司产成品主要为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线缆组件，期末产成品余额较大，主要原因为：1)公司产品生产具有多规格、小批量、定制化的显著特点，与民用标准化线缆相比生产速度较慢，由于同一合同可能涉及多个规格产品的生产，使得整体合同的生产周期较长，也相对延长了合同中已生产产品的在库时间；2)江苏省军工企业较多，公司与省内客户交通便利，部分客户实施的“零库存”策略，也是公司期末库存金额较大的原因。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不会出现产成品滞销的情况。2012年末产成品较2011年末增长952.01万元，主要原因是国内军工行业发展迅速，市场需求扩大导致公司订单增加所致。2013年末产成品余额较2012年末减少363.59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氟塑料线缆产量较上年减少26.04%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对部分库龄较长的产成品计提了存货减值准备，该部分产成品是因客户临时改变产品规格型号等原因形成。公司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考虑了如下因素：

A、若该部分产品可与新的客户或订单进行匹配，则根据此类产品历年实际利用情况，确定该部分产品的可变现净值；

B、若该部分产品无法与新的客户或订单进行匹配，则根据其主要原材料铜导体视为废料出售的价值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最近一期末，公司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为：

单位：万元

类别	氟塑料类	聚烯烃类	其他绝缘材料类	组件	合计
存货账面原值	265.64	163.62	37.42	3.00	469.68
可变现价值	31.89	34.61	11.44	1.04	78.97
计提减值	233.75	129.01	25.98	1.97	390.71

3) 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反映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的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存货周转率(次)	0.96	1.17	1.14	1.3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主要原因请参见本节“十二、财务状况分析”之“(一) 资产构成和减值准备情况”之“(6) 存货”相关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300252	金信诺	3.64	3.28	3.73
300265	通光线缆	4.47	5.58	8.07
002471	中超电缆	4.80	2.74	4.24
002309	中利科技	2.49	3.28	6.12
002451	摩恩电气	5.48	4.55	5.42
002498	汉缆股份	3.72	2.99	3.72
600973	宝胜股份	11.32	12.97	18.54
	中位数	4.47	3.28	5.42
	算术平均	5.13	5.06	7.12
	全信股份	1.17	1.14	1.32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远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由行业竞争格局所导致。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生产民用线缆，大部分产品为电力线缆，由于产品同质化

程度较高，因而竞争激烈，产品毛利率较低。在毛利有限的情况下，存货周转能力决定了企业的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也促使企业采取多种方法尽可能的提高存货周转效率。

公司生产的高性能传输线缆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由于军工市场具有严格的准入门槛，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因而该行业较民用市场竞争相对缓和。军工线缆企业间的竞争主要体现为技术和产品可靠性，在军工线缆生产以多规格、小批量、定制化为特点，军工线缆企业很难达到和民用线缆生产企业同等的存货周转速度。

公司与军工类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002338	奥普光电	1.29	1.67	1.76
002371	七星电子	0.95	1.26	1.65
600316	洪都航空	1.83	1.67	1.36
002025	航天电器	2.12	1.65	1.46
600038	哈飞股份	1.40	1.04	1.56
600343	航天动力	2.19	2.13	2.48
000768	中航飞机	1.16	1.26	0.95
600893	航空动力	2.74	2.73	2.46
600879	航天电子	0.84	0.87	1.01
000738	中航动控	2.85	2.23	1.97
002023	海特高新	1.34	1.17	1.03
000806	银河投资	2.00	2.44	2.57
002465	海格通信	1.27	0.91	0.81
300101	振芯科技	1.17	1.13	1.88
002179	中航光电	3.32	2.45	2.22
	中位数	1.40	1.65	1.65
	均值	1.76	1.64	1.68

	全信股份	1.17	1.14	1.32
--	------	------	------	------

由上表可见，军工类上市公司由于产品不同、采购和生产模式不同而存货周转率有所差异但普遍偏低。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符合军工行业特点。

(7) 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的具体原因

原材料余额较大：军工客户要求的交货期较短，且对产品质量要求苛刻，产品技术含量高，相应生产加工精度要求高，而且检验环节多，导致备货周期长，而公司产品大多为具体军工项目定制，决定了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经营模式，大部分产品只能在接到具体订单后生产，不能用备货生产方式来调节交期，但是如果在接受客户订单后再去安排采购原材料又往往不能满足客户订单交期的要求，公司为保质保量地完成客户订单任务，必须要提高原材料安全库存量，特别是对于进口原材料，在资金充裕的情况下，往往会加大采购数量，以应对未来的生产需求。另外公司产品规格繁多，相应要求的原材料规格也较多。原材料规格多、而且安全库存量大是公司原材料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

产品余额较大：由于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在军工行业内部属于基础材料，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进行生产。同时，公司产品大多使用在特定军工项目上，产品的最终使用跟这些项目的进展相关。由于客户所进行的军工项目要严格按照计划时间进度进行，为保证自身项目的进度，一般会给供应商提前下达采购计划，实际交货却要求供方按照其自身项目的实际进度供货。另外，很多军工项目由于某一分系统未达计划进度导致整个项目的进度延后，造成其他供应商也延后供货。由于客户的原因不能按时发货造成的在库等待时间长。同时，军工行业对产品质量要求苛刻，检验环节多，产品验收时间也较长。在库等待时间长、验收时间长是公司产品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

3. 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5.40	3.75%	315.40	3.90%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3.16	1.46%	130.47	1.61%	131.33	1.65%	131.14	2.03%
固定资产	5,523.67	65.60%	4,997.03	61.80%	5,293.05	66.57%	5,447.44	84.32%
在建工程	15.36	0.18%	224.79	2.78%	-	-	66.11	1.02%
无形资产	2,164.35	25.71%	2,195.69	27.15%	2,264.40	28.48%	508.78	7.88%
长期待摊费用	36.24	0.43%	51.76	0.64%	103.52	1.30%	155.28	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65	2.87%	171.15	2.12%	159.38	2.00%	151.42	2.34%
合计	8,419.83	100.00%	8,086.27	100.00%	7,951.68	100.00%	6,460.16	1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3.16	130.47	131.33	131.1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股份公司持有全信光电 49% 的股权。

(2) 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4,756.43	4,756.43	4,676.31
	机器设备	2,975.63	2,125.39	1,998.68
	运输设备	292.52	239.27	239.27
	办公设备	737.00	701.75	689.22
	合计	8,761.58	7,822.84	7,603.48
累计 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383.77	1,181.58	968.28
	机器设备	1,067.87	878.24	662.54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运输设备	174.86	186.50	161.20	135.91
	办公设备	611.41	579.50	518.40	421.09
	合 计	3,237.91	2,825.81	2,310.43	1,804.66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合 计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372.66	3,574.85	3,708.03	3,932.12
	机器设备	1,907.77	1,247.15	1,336.14	1,182.73
	运输设备	117.66	52.77	78.07	103.37
	办公设备	125.59	122.25	170.81	229.22
	合 计	5,523.67	4,997.03	5,293.05	5,447.44

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设备	3	5	31.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分别为 75.12%、69.61%、63.88%和 63.04%。公司主要的生产设备性能良好，处于正常运转状态，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等减值情况，也不存在固定资产闲置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烧结炉	-	-	-	15.00
高温 40 机	-	-	-	10.94
SJH-J30 高温挤出机	-	-	-	40.17
编织机采购及安装工程	-	224.79	-	-
待安装设备	15.36	-	-	-
合计	15.36	224.79	-	66.11

公司 2013 年新增编织机生产线工程，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生产线工程未完工，从而导致在建工程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4) 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一、原值	2,604.45	2,584.84	2,575.95	741.10
土地使用权	2,381.69	2,381.69	2,381.69	546.84
软件	222.77	203.15	194.26	194.26
二、累计摊销	378.60	327.65	250.05	170.82
土地使用权	178.82	139.64	87.39	59.24
软件	199.78	188.01	162.66	111.58
三、减值准备累计	61.50	61.50	61.50	61.50
土地使用权	61.50	61.50	61.50	61.50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	2,164.35	2,195.69	2,264.40	508.78
土地使用权	2,141.36	2,180.55	2,232.79	426.10
软件	22.99	15.14	31.60	82.68

2012 年公司购置了一项位于江宁区禄口街道燕湖路以东土地使用权，并办妥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江国用（2012）第 14712 号，土地面积为 29,156.30 平方米。

报告期之前，公司子公司全信科技所购买的一项土地使用权涉及法院查封资产，资产权利存在瑕疵。全信科技相应进行了账务处理，对该项土地使用权从报告期期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61.50 万元。具体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六、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4、无形资产”的相关内容。

(5)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洁净车间室内装饰工程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年末
2011 年	-	155.28	-	155.28
2012 年	155.28	-	51.76	103.52
2013 年	103.52	-	51.76	51.76
2014 年 1-9 月	51.76	24.67	40.19	36.24

为了满足新产品生产所需的无尘条件，发行人从 2011 年 8 月开始对洁净车间进行改造和装修，到 2011 年末完工验收，2012 年 1 月开始实际投入使用，因此 2011 年末该项目未摊销。按照发行人的会计政策，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发行人按照该洁净车间的工艺流程、实际生产耗用情况，确定装饰工程的收益期为 3 年，因此该项目应当从 2012 年 1 月开始摊销，摊销年限为 3 年。

2014 年 1-9 月，发行人对洁净车间改造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13.36	107.00	432.35	64.85	359.35	53.90	278.23	41.7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4.83	8.23	26.83	4.02	11.37	1.71	10.49	1.57
合并抵消存货 未实现内部利润	349.61	52.44	332.45	49.87	423.46	63.52	580.98	87.15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	390.71	58.61	246.84	37.03	165.86	24.88	37.27	5.5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1.50	15.38	61.50	15.38	61.50	15.38	61.50	15.38
合计	1,570.02	241.65	1,099.97	171.15	1,021.54	159.38	968.47	151.42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主要原因是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发生变动，以及公司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的变动所致。

4.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713.36	432.35	359.35	278.2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54.83	26.83	11.37	10.49
存货跌价准备	390.71	246.84	165.86	37.2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1.50	61.50	61.50	61.50
合计	1,220.41	767.52	598.07	387.49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足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二) 负债结构分析

1. 负债结构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160.91	89.66%	5,146.86	93.18%	5,117.40	95.38%	7,391.38	98.21%
非流动负债	595.00	10.34%	377.00	6.82%	248.00	4.62%	135.00	1.79%
负债总额	5,755.91	100.00%	5,523.86	100.00%	5,365.40	100.00%	7,526.38	100.00%

2. 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2,000.00	38.86%	2,400.00	46.90%	4,400.00	59.53%
应付票据	555.05	10.75%	556.64	10.82%	50.00	0.98%	-	-
应付账款	1,888.37	36.59%	1,197.09	23.26%	1,502.46	29.36%	1,548.95	20.96%
预收款项	516.89	10.02%	181.20	3.52%	121.10	2.37%	81.69	1.10%
应付职工薪酬	1,010.39	19.58%	788.81	15.33%	701.95	13.72%	660.76	8.94%
应交税费	1,005.70	19.49%	241.00	4.68%	177.24	3.46%	450.16	6.09%
其他应付款	184.51	3.58%	182.12	3.54%	164.65	3.22%	249.82	3.38%
合计	5,160.91	100.00%	5,146.86	100.00%	5,117.40	100.00%	7,391.38	100.00%

(1) 短期借款

2014年9月末，公司偿还了所有短期借款导致期末余额为零。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采购货款	1,820.15	1,004.84	1,453.46	1,493.36
采购设备、工程款	54.82	185.18	39.30	39.30
其他	13.40	7.07	9.71	16.30
合计	1,888.37	1,197.09	1,502.46	1,548.95

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49.81	97.96%	1,141.15	95.33%	1,420.06	94.52%	1,506.76	97.28%
1-2 年	30.28	1.60%	8.25	0.69%	40.29	2.68%	2.52	0.16%
2-3 年	5.47	0.29%	5.68	0.47%	2.45	0.16%	39.30	2.54%
3 年以上	2.82	0.15%	42.01	3.51%	39.67	2.64%	0.37	0.02%
合 计	1,888.37	100.00%	1,197.09	100.00%	1,502.46	100.00%	1,548.95	100.00%

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原材料货款、设备采购款、工程款等。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为拖欠供应商货款而引起诉讼、仲裁等事项的情形。

(3) 预收款项

公司的预收款项余额系预收货款。2011 年至 2013 年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81.69 万元、121.10 万元和 181.20。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预收款项余额为 516.89 万元，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某大型军工集团的预付货款。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军工集团及科研院所，商业信誉较好，一般实行货到验收后付款的结算方式，仅对少量新客户或者小客户以及根据客户特殊情况采取预收货款的方式，因而预收款项在负债总额中占比较小。

(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呈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员工人数增加，员工薪酬调整，以及当年公司经营业绩上升等因素导致年末计提奖金增加。

(5) 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190.14	21.94	-35.45	-128.61
个人所得税	546.79	3.05	1.82	2.95
企业所得税	232.75	212.93	208.24	575.62
城建税	13.45	1.54	1.42	-
教育费附加	9.61	1.10	1.01	-
印花税	0.74	0.44	0.19	0.20
其他	12.21	-	-	-
合计	1,005.70	241.00	177.24	450.16

2011年末和2012年末，公司应交增值税余额为负数主要是原因是进项税金额大于销项税金额所致。

2014年9月30日，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2014年6月进行了一次现金分红而产生的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所致。

(6)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质保金	79.02	54.03	74.87	166.25
各种费用	31.56	62.20	36.95	37.80
其他	73.92	65.89	52.83	45.77
合计	184.51	182.12	164.65	249.82

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系应付供应商的设备质保金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供应商的设备质保金余额较大的原因是发行人报告期内处于业务快速发展期，相应新采购了各种设备，会留有部分余款作为质保金存在，从而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

3.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5.00	100.00%	377.00	100.00%	248.00	100.00%	135.00	100.00%
合 计	595.00	100.00%	377.00	100.00%	248.00	100.00%	135.00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均为递延收益;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 目	金额 (元)	验收
某规格高性能传输线批生产工艺技术攻关项目	1,400,000.00	待验收
某类型电线技术工艺攻关项目	1,500,000.00	待验收
某类型电缆项目	300,000.00	待验收
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舰船用电缆研发)	600,000.00	待验收
某类型传输线贯标扩展	1,000,000.00	待验收
某类型传输线贯标扩展	800,000.00	待验收
某新型电缆研制	350,000.00	待验收
合计	5,950,000.00	

(三) 偿债能力和流动性风险分析

1. 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项 目	2014-9-30 /2014 年 1-9 月	2013-12-31 /2013 年	2012-12-31 /2012 年	2011-12-31 /2011 年
流动比率 (倍)	4.69	4.43	3.63	2.44
速动比率 (倍)	3.34	3.12	2.21	1.6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18.30%	18.49%	20.19%	33.2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5,443.44	5,669.54	5,764.44	5,108.84
利息保障倍数	731.70	36.51	19.50	25.91

报告期内,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稳定,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呈增

长趋势，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82.78	16,867.43	17,171.78	13,206.42
营业收入	16,584.21	18,657.51	17,525.89	15,596.9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77.08%	90.41%	97.98%	84.6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80%以上，公司的偿债能力具有可靠保障。

2012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应对宏观经济波动加强了财务风险控制，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合计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由2011年末的46.84%减少到2012年末的41.69%。

2013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增长所致，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合计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由2012年末的41.69%增长到2013年末的52.06%，从而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2014年1-9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系下游军工企业下半年回款较为集中导致回款有季节性所致。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信誉良好的大型军工集团及科研院所，坏账风险较低。公司给予回款情况良好的客户相对较长的信用期，对于少量新客户采取先收款后发货的结算方式。总体来说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回款情况良好。

3. 公司信用及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因无法按期支付货款而与供应商发生纠纷，亦未出现无法按期偿还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授信额度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授信额度(万元)	6,0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2011年2月10日，发行人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A0408071102090002的《最高债权额合同》，约定该合同项下最高债权额为3,800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2011年2月9日至2014年2月9日。在前述期间和额度之内，发行人可以根据上述合同，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提出具体借款申请，经审核批准后向发行人发放借款。

2014年5月21日，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编号为2014宁综字第00119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授信合同》项下最高授信额为2,000万元，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1年，自2014年5月21日起至2015年5月21日止。

2014年7月22日，发行人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A04008401407220023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合同项下最高债权额为4,000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2014年7月22日至2017年7月22日，并由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同日，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Ec2008401407220026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三处房产作为抵押物及其对应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JN00179554、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JN00179556、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JN00179555）为上述主债权提供担保。

4. 偿债能力的其他因素分析

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或者未决诉讼等或有负债。

5. 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发行人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性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而且流动资产金额远远大于流动负债金额，因此发行人不存在资产负债期限错配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情况正常，而且不存在或有资产和或有负债的潜在现金流；同时，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因无法按期支付货款而与供应商发生纠纷，亦未出现无法按期偿还贷款的情况，公司信用情况良好。

综上所述，发行人财务状况良好，负债与资产结构匹配，资产流动性强，公司信用情况较好，银行融资能力强，报告期末无或有负债或未决诉讼，偿债能力较强，而且发行人流动性风险较小。

（四）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6,075.00	22.63%	6,075.00	23.96%	6,075.00	28.73%	6,075.00	35.78%
资本公积	972.92	3.62%	972.92	3.84%	972.92	4.60%	972.92	5.73%
盈余公积	1,660.03	6.18%	1,660.03	6.55%	1,251.21	5.92%	858.06	5.05%
未分配利润	18,139.00	67.56%	16,646.47	65.66%	12,848.63	60.76%	9,070.87	53.43%
合计	26,846.96	100.00%	25,354.43	100.00%	21,147.76	100.00%	16,976.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余额未发生变化。公司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增加系公司按净利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及盈利积累所致。

十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3,176.24	17,163.38	17,564.79	13,37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1,808.66	13,845.79	13,843.75	13,030.03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67.58	3,317.59	3,721.04	341.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20	-	1.13	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986.70	577.16	2,207.64	70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86.50	-577.16	-2,206.51	-70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	3,100.00	4,900.00	5,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4,193.71	3,637.61	7,146.30	1,87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93.71	-537.61	-2,246.30	3,325.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2.63	2,202.81	-731.77	2,964.0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值，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正负相间。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82.78	97.01%	16,867.43	98.28%	17,171.78	97.76%	13,206.42	98.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46	2.99%	295.95	1.72%	393.01	2.24%	164.70	1.23%
合计	13,176.24	100.00%	17,163.38	100.00%	17,564.79	100.00%	13,371.12	100.00%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1年至2013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4.67%、97.98%、90.41%，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的回收能力较强。2014年1-9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7.08%。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8.39	43.68%	6,255.77	45.18%	6,932.16	50.07%	7,110.59	54.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6.15	20.21%	2,780.04	20.08%	2,507.19	18.11%	2,015.64	1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7.16	20.89%	2,869.32	20.72%	2,752.02	19.88%	2,176.79	1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96	15.22%	1,940.66	14.02%	1,652.38	11.94%	1,727.01	13.25%
合计	11,808.66	100.00%	13,845.79	100.00%	13,843.75	100.00%	13,030.03	100.00%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2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变动不大，属于正常经营波动所致；2013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676.3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3年原材料采购额减少1,014.81万元。2014年1-9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5,158.39万元。

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职工人数增加、涨薪以及员工保险和福利费增加。

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导致当期缴纳的增值税增加；公司利润总额较上年增加，导致当期缴纳的所得税增加。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2011年至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0.09、0.89、0.79。2014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率为0.32。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

由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占用经营性现金较大造成。

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详细分析请参见本节“十二、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和减值准备情况”相关内容。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虽然周转率较低但资产质量良好，符合行业特点，也显示出目前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快速成长的特征。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很小，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70	100.00%	261.76	45.35%	2,207.64	100.00%	706.79	1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315.40	54.65%	-	-	-	-
合计	986.70	100.00%	577.16	100.00%	2,207.64	100.00%	706.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支付机器设备采购款等。

2012年，公司新增一项土地使用权投资。2012年公司购置了一项位于江宁区禄口街道燕湖路以东土地使用权，并办妥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江国用（2012）第14712号，土地面积为29,156.30平方米。

2013年，投资支付的现金为公司投资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获得19%股权而发生的成本。

2014年1-9月，公司购置部分生产设备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3,100.00	100.00%	4,900.00	100.00%	5,200.00	100.00%
现金流入小计	-	-	3,100.00	100.00%	4,900.00	100.00%	5,200.00	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	47.69%	3,500.00	96.22%	6,900.00	96.55%	1,700.00	90.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3.71	52.31%	137.61	3.78%	246.30	3.45%	174.49	9.31%
现金流出小计	4,193.71	100.00%	3,637.61	100.00%	7,146.30	100.00%	1,874.49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3.71		-537.61		-2,246.30		3,325.51	

2013 年和 201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2014 年 1-9 月，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和进行一次现金股利分配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幅增加。

4.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资本性支出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十四、 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增长，财务状况良好，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公司整体盈利规模逐年稳步提升，综合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

目前国内军工线缆行业处在快速成长阶段，公司将继续分享行业成长成果，营业收入将保持增长。公司已具备了领先的技术优势，并且在五大军工领域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基础，积累了一批忠实、优质的客户，品牌声誉稳步提升，在军品市场已经取得显著的竞争优势。公司将通过技术开发，不断推出适销对路的新产品。随着军工、民用大飞机、航空航天等行业的发展，高端专用电缆及

线缆组件的需求将快速增长，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将抓住发展机遇，使盈利规模稳步提高。

1. 公司在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方面的主要优势

1) 资产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

公司资产质量整体良好，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合理。在资产结构上，2011年至2013年的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3.64%、70.01%和73.81%，公司的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稳定。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质量优良，应收账款大部分来自优质的航天航空及军工行业大客户，信誉良好，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固定资产中，生产设备运转良好，无需计提减值准备。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将有所增加，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将会有所下降。

2) 公司毛利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强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毛利率较高的军用传输线缆及线缆组件，市场认可度高。目前公司已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等公司的下属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品牌优势明显，2011年至2013年的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平均为55.50%，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盈利能力较强。

3) 主营业务突出，具有发展前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均在99%以上，说明本公司主业突出；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总量持续增长，国防投入稳步增加，公司加快技术升级和自主创新，不断开发出适合市场需要的新产品，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增长12.37%，2013年营业收入较2012年增长6.46%。2011-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9.37%。

本公司将在做大做强现有主营业务并保持目前主导产品的不断升级基础上，大力发展高端线缆组件业务。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式投产后，将

为本公司未来的成长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2. 公司在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方面的不足

1) 资金来源结构不尽合理

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积累、银行短期借款和短期的商业信用。虽然公司销售净利率较高、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良好，但根据公司目前现状及发展战略，仅依靠自有资金将难以满足后续规模化发展需要，资金不足已成为现阶段公司快速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

2) 产品成本受原材料波动影响较大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导体材料，金属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影响较大，公司的原材料备货金额较大，延长了存货的周转时间，加剧了资金占用，间接提高了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

十五、 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2007年6月16日召开的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2.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4 年 6 月进行了股利分配，按每股 0.45 元分配现金股利 2,733.75 万元。

3. 本次股票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拟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

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 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当审核并对此发表意见，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七) 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4.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本次计划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2,02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预计募集资金【】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

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的运用，并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按轻重缓急顺序投入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备案文件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生产线建设项目	10,864.00	宁发改投资字 (2014) 106 号
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3,163.70	宁发改投资字 (2014) 108 号
扩建研发中心项目	2,577.10	宁发改投资字 (2014) 107 号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4,420.91	-

若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一)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生产线建设项目

1. 项目背景

航天航空用传输线在公司产品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一方面其良好的市场基础能够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为公司开拓其他新的市场领域提供有力保障；另一方面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生产的航天航空用传

输线的种类及应用范围将逐步扩大，该领域所蕴含的市场空间依然广阔。加大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的研发和生产投入，对于公司保持市场领先性、进行品牌建设，提升综合竞争力有着重要的意义。

公司已在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的市场信息收集整理、技术储备、研发体系构建、生产工艺流程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能够保证其后续新型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和性能可靠性。本着稳健经营的原则，并综合未来市场需求考虑，公司此次拟运用募集资金新建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生产线，该项目的主要产品包括：

产品名称	产品特性	建设意义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低频线缆	耐高低温、外径小、重量轻，具有卓越的抗外空辐射性能，抗开裂性能优越，耐老化、可抗化学侵蚀，能够在苛刻的空间环境下使用。	满足高性能电子元器件更高的要求，可以顺利通过统计过程控制（SPC），完全替代进口产品。
高速数据传输电缆	具有外径小、重量轻、信号传输容量大、衰减小、传输距离长等优势。	满足航空航天飞行器对空间、重量以及高容量数据传输的需求，提供了安全可靠的电气性能和机械性能，完全替代进口产品。
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线	机械强度高，可耐电冲击和耐短时高温冲击，具有优异的耐热老化性能，化学性能稳定、耐酸、碱、油等溶剂侵蚀。	有效提高耐温等级、耐水解、耐电弧、耐冲击性能，满足下一代航天航空飞行器的需求，开始替代进口产品。
高频低损电缆	具有频带宽、损耗低、驻波比低和高屏蔽、高稳定性、高保密性、使用温度范围宽等特性。	满足雷达、对抗干扰等越来越高的使用频率和抗衰减要求，开始替代进口产品。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低频线缆是公司现有的成熟产品，由于军工电子元器件的功能日趋复杂、精度要求越来越高，对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的性能指标、可靠性要求不断提高，新建生产线采用更为先进的生产设备，能够使公司现有航天

航空用高性能传输线产品适应未来产品升级改进的需要，有效保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

高速数据传输电缆是公司的现有的主要产品之一，产品结构为对称式通信电缆，主要应用于飞机、卫星、导弹等领域航电系统中总线网络的数据连接。随着航电系统的不断升级换代，对电子计算机的数据处理功能要求越来越高，要求实时、高效、安全、可靠的通信网络。随着航空以太网的出现，核心计算机与机上传感器和显示器等设备间的传输媒介（数据总线）指标要求越来越严。高速传输数据总线电缆具有外径小、重量轻、信号传输容量大、衰减小、中继距离长等特点，这些优越性能很好地符合航天航空设备对空间、重量以及高容量传输的需求，并为其提供安全可靠的电气性能和机械性能，可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等军工领域。

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线是公司适应线缆技术发展研发的新一代航天航空用传输线产品。随着聚酰亚胺材料出现，采用聚四氟乙烯与聚酰亚胺薄膜复合绝缘结构的线缆，凭借其更为优越的性能，在军机和民用飞机中逐步得到应用。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线代表了高端低频线缆未来发展的趋势，在国外飞行器的生产制造中已得到广泛应用，我国的飞机制造包括下一代新型军用飞机和民用大型客机中该类传输线的应用也将逐渐得到推广，国内的军工线缆生产企业对聚酰亚胺材料为代表的传输线均给予了极大的重视，该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高频低损电缆产品结构为同轴射频电缆。随着军工电子、航天航空、雷达等领域的电子设备的使用频率越来越高，抗衰减要求越来越严格，产品使用频率普遍向 Ku 波段乃至 K 波段发展，过去使用的 SFF 系列和 SYV 系列乃至 SUJ 系列电缆越来越难以满足军用的需要。这就要求使用频率更高、衰减更小的电缆来满足我国的国防事业的发展。这类电缆的供应目前主要集中在美国和欧洲的电缆生产厂商，国内厂商大多刚刚起步，随着时间的推移，国内对这些产品的国产化的需要越来越迫切，市场将越来越广阔。

2. 市场前景

本项目投产后，各产品年均理论产能如下：

项目产品	理论产能(芯·公里/年)	备注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低频线缆	3,168 芯·公里	
高速数据传输电缆	950×4 芯·公里	
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线	76 芯·公里	
高频低损电缆	114 芯·公里	各产品理论产能系根据每种产品的关键工艺流程的设备产能，并结合生产班次、有效工作时间、开机天数进行确定。由于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均属于定制产品，按照不同客户要求可能会将线缆按照双股或多股进行绞合，为了易于计算，将航天航空用低频线缆、聚酰亚胺复合绕包线、高频低损电缆均按照单芯计算，高速数据传输电缆则按照4芯绞合为一根电缆计算。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低频线缆、高速数据传输电缆以氟塑料线缆为主，是公司现有的主要产品，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技术性能。作为氟塑料线缆生产的主要设备，公司现有高温挤出设备6套，此次拟新购高温挤出设备2套。由于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缆定制化特征明显，多规格小批量生产为常态，实际产能与理论产能相比将偏小。

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线、高频低损电缆是公司研制开发的新产品，目前国内以进口为主，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公司具备上述产品的小批量生产能力。

(1)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国产化需求强烈

我国航天航空事业的蓬勃发展，促进了国家经济和社会的持续发展，为高可靠传输线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尽管部分国内企业通过自主研发成功开发了一系列高性能传输线，打破了国外公司在该领域的垄断，但受制于行业的整体生产技术水平、设备自动化水平、工艺控制手段和能力，仍有相当多类型的产品无法达到国外同等产品的性能指标，使得我国该类产品仍需从国外大量进口。国外高可靠传输线价格昂贵，交货周期长，大幅度增加了我国航天航空飞行器的研发制造成本，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我国航天航空产业的发展。

以航天航空用的高频低损电缆为例，目前国内只有少数厂商可以生产类似的产品，并且只能在较低频率范围内做到接近进口产品的性能指标，与国外企业能达到80GHz的技术水平相差甚远。与高频低损同轴电缆情况类似的还有聚

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线，这些线缆产品都具有强烈的国产化需求和巨大的市场发展潜力。

（2）军用航空是未来国防建设的重点领域

《2010 年中国的国防》白皮书明确提出空军将“陆续装备预警机、第三代作战飞机等先进武器装备”，我国空军形成以第三代主战装备为骨干的空中作战体系，将使得第三代主战装备的需求快速增长。

同时，随着“辽宁号”交接入列，海军航空兵舰载机、高级教练机、直升机等机型的需求也会逐步增长。未来 5-10 年，以第三代战机列装为基础，舰载机、大型运输机、第四代战机将持续发展，加上其他各种机型的出口销售，我国军用航空市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3）航天产业继续保持高速发展

在过去的十年间，我国的航天产业已经取得了很大的发展，并为今后的加倍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随着我国卫星及火箭产业的高速发展，高可靠线缆的市场空间也会进一步扩大。

公司生产的传输线缆在航天领域主要应用于卫星、火箭、空间飞行器、空间站的研发、生产。2006 年-2011 年，我国“长征”系列运载火箭共完成 67 次发射任务，将 79 个航天器成功送入预定轨道；2010 年，我国完成 15 次宇航发射任务，将 20 个航天器成功送入预定轨道；2011 年，我国完成 19 次宇航发射任务，将 21 个航天器成功送入预定轨道，发射次数和发射航天器数量逐年提高。

根据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的《2011 年中国的航天》白皮书，未来五年我国航天事业的主要任务有：

a.航天运输系统

加强航天运输系统建设，不断完善运载火箭型谱，提升进入空间的能力。增强现役运载火箭的可靠性和发射适应性，发展新一代运载火箭和运载火箭上面级，实现“长征五号”、“长征六号”、“长征七号”运载火箭首飞。“长征五号”运载火箭将完全采用无毒无污染推进剂，并具备近地轨道 25 吨、地球同步转移轨道 14 吨的运载能力。“长征六号”运载火箭是新型快速发射运载火

箭，具备 700 千米高度太阳同步轨道不小于 1 吨的运载能力。“长征七号”运载火箭将具备近地轨道 13.5 吨、700 千米太阳同步轨道 5.5 吨的运载能力。

开展重型运载火箭专项论证和关键技术预先研究。

b. 人造地球卫星

重点构建由对地观测、通信广播、导航定位等卫星组成的空间基础设施框架，初步形成长期、连续、稳定的业务服务能力。发展新型科学卫星与技术试验卫星。

1. 对地观测卫星。完善已有“风云”、“海洋”、“资源”等卫星系列和“环境与灾害监测预报小卫星星座”，研制发射新一代地球静止轨道气象卫星、立体测绘卫星、环境与灾害监测雷达卫星、电磁监测试验卫星等新型对地观测卫星，开展干涉合成孔径雷达、重力场测量等卫星的关键技术攻关。全面实施高分辨率对地观测系统重大科技专项。基本形成全天候、全天时、多谱段、不同分辨率、稳定运行的对地观测体系。

2. 通信广播卫星。完善固定通信业务卫星、电视广播业务卫星以及数据中继卫星，发展移动通信业务卫星，研制更大容量、更大功率的新一代地球静止轨道通信广播卫星平台。

3. 导航定位卫星。按照从试验系统，到区域系统，再到全球系统的“三步走”发展思路，继续构建中国“北斗”卫星导航系统。2012 年前，建成“北斗”卫星导航区域系统，具备提供覆盖亚太地区的导航定位、授时和短报文通信服务的能力；2020 年左右，建成由 5 颗地球静止轨道卫星和 30 颗非地球静止轨道卫星组成的覆盖全球的“北斗”卫星导航系统。

4. 科学卫星与技术试验卫星。研制发射硬 X 射线调制望远镜卫星、“实践九号”新技术试验卫星和返回式卫星。启动实施量子科学实验卫星和暗物质探测卫星等项目。

c. 载人航天

继续推进载人航天工程建设，加强关键技术攻关，为载人航天后续任务的圆满完成奠定基础。

发射“神舟九号”、“神舟十号”飞船，与已在轨飞行的“天宫一号”目

标飞行器进行无人或载人交会对接。

发射空间实验室、载人飞船和货运飞船，突破和掌握航天员中期驻留、再生式生命保障及推进剂补加等空间站关键技术，开展一定规模的空间应用，为空间站建设进行技术准备。

开展载人登月前期方案论证。

综上，未来五年，我国将加强航天工业基础能力建设，超前部署前沿技术研究，继续实施载人航天、月球探测、高分辨率对地观测系统、卫星导航定位系统、新一代运载火箭等航天重大科技工程以及一批重点领域的优先项目，统筹建设空间基础设施，促进卫星及应用产业发展，深入开展空间科学研究，推动航天事业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随着我国航天事业的快速发展，航天用线缆的需求量将不断提升，考虑到目前航天用线缆国有品牌市场占有率仍然比较低，因而公司航天用线缆在未来五年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4）民用航空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

作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重点建设项目，以及“十二五”期间的新兴战略产业，民用航空市场的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根据官方报道，大飞机投资研制经费约 500-600 亿元人民币，并且按照“一次立项、两个机型，军民并行、系列发展”的思路进行开发。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认为：“由于大飞机制造计划将带动以四氟乙烯共聚物绝缘线缆和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复合绝缘线缆为代表的高性能航天航空用电缆需求，预计将来年平均需求达 1.2 万-1.5 万公里，机场建设增速使机场配电用电力电缆、机场跑道照明电缆等有很大的市场空间，耐火、防火、无卤低烟电缆等特种电缆需求量将会成倍增长。”

就目前国内支线飞机的生产情况来看，截止到 2010 年底，ARJ21 已经获得 340 架订单，2012 年后产能预计可以达到 50 架/年。按照一架支线飞机的用线量 100-120km 来计算，在未来 5 年内，其线缆总需求量约为 6-8 万 km。2016 年之后，C919 飞机也将进行商业化生产，民用航空领域对线缆的需求量会进一步增大，预计未来国产大飞机年产能力最终将会达到 150 架，20 年内总量会达到 2300 架。

此外，2010 年 11 月，国务院、中央军委印发《关于深化我国低空空域管理改革的意见》，中国低空空域开放将按照试点、推广、深化三个阶段逐步改革。根据相关数据推测，我国通用航空及其带动的产业将形成 1 万亿元人民币以上的市场容量，到 2020 年，中国上空将出现 800-1000 架高端公务机，年营业额有望达到 600 亿元，按照一架公务机平均 30km 的线缆使用量计算，未来十年通用航空市场对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的需求有望达到 6 至 9 万公里。

公司通过了国际认可的 AS9100C-2009 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公司产品进入民用航空领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民用航空零部件生产商仍然主要为军工行业内的航空器制造企业，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在航天航空用传输线领域有着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和良好的市场信誉，这将有助于公司在民用航空领域的市场扩展。

3. 项目建设内容

(1) 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0,864.00 万元，主要用于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建设、购置专业生产设备，包括建设投资和流动资金两部分，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投资构成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建设投资	8,835.00	81.32
1.1	土建工程	1,800.00	16.57
1.2	设备购买费用	6,700.00	61.67
1.3	设备安装费用	335.00	3.08
2	流动资金	2,029.00	18.68
	总计	10,864.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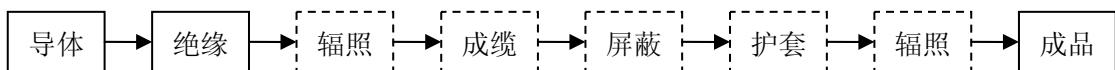
项目建设所需要的主要生产设备采用行业内专业厂商提供的成熟产品，其他检测设备、工装设备、物流设备使用公司原有设备，拟购置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产地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高温挤出生产线	1	进口	1,250.00	1,250.00

1.1	高温挤出机			-	-
1.2	在线检测设备			-	-
1.3	收放线架等			-	-
2	高温发泡挤出生产线	1	进口	2,250.00	2,250.00
2.1	高温发泡挤出机			-	-
2.2	在线检测设备			-	-
2.3	收放线架等			-	-
3	精密绞缆机(7 盘 250 型)	1	国产	80.00	80.00
4	精密绞缆机(18 盘 250 型)	1	国产	120.00	120.00
5	圆线编织机(16 锭)	2	进口	75.00	150.00
6	圆线编织机(24 锭)	2	进口	100.00	200.00
7	扁线编织机(16 锭)	2	进口	87.50	175.00
8	扁线编织机(24 锭)	2	进口	112.50	225.00
9	4 头卧式绕包机	4	进口	562.50	2,2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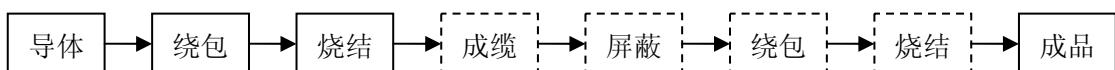
(2) 工艺流程及生产方法

1) 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低频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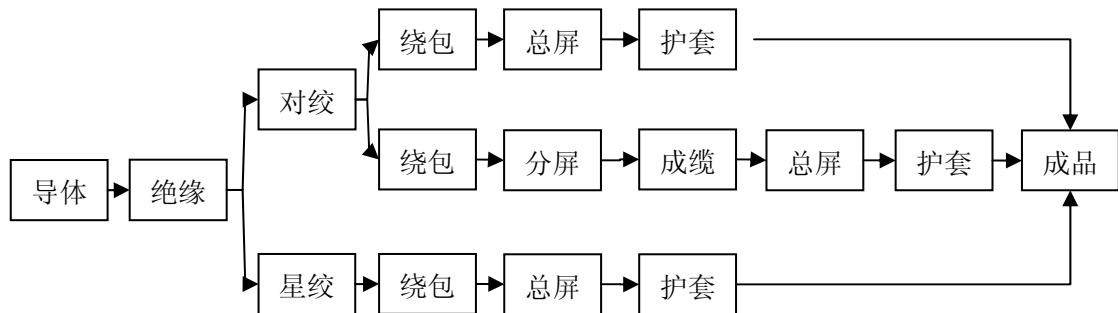
生产方法：导体采用镀银或镀锡铜导体，绝缘材料高温熔融挤出，电子加速器进行绝缘或护套材料辐照，以提高其耐温和机械强度。

2) 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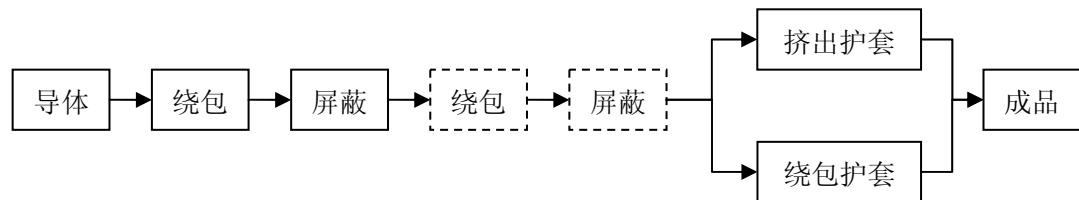
生产方法：导体采用镀银或镀镍铜导体；绕包分为绝缘绕包和护套绕包两种；编织可采用镀银、镀镍铜丝编织。

3) 高速数据传输电缆



生产方法：导体采用镀银铜绞线或镀银铜合金绞线；绝缘采用高温挤出；绕包采用绝缘带绕包；分屏采用屏蔽带绕包；总屏采用编织屏蔽；护套采用实芯挤出护套。

4) 高频低损电缆



生产方法：导体采用镀银单线或镀银铜绞线；采用低损材料绕包；屏蔽可分为双层或三层镀银铜屏蔽，护套可采用绕包或实芯挤出护套。

(3) 核心技术及取得方式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用核心技术包括：交联氟塑料超薄挤出技术、交联材料的辐照技术、薄膜带绕包技术、烧结技术，均为公司自有技术，各技术介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相关内容。

(4) 产品质量标准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所依据的主要标准如下：

国家军用标准 GJB973A-2004 《柔软和半硬射频电缆通用规范》
国家军用标准 GJB773A-2000 《航空航天用含氟聚合物绝缘电线电缆通用规范》
美国军用标准 MIL-DTL-17H: 2005 《射频电缆通用规范》
美国 ANSI/NEMA 标准 ANSI/TIA/EIA-644-A-2001 《LVDS 接口电路》

美国 ANSI/NEMA 标准 ANSI/NEMA WC27500 《工业及航空航天用电缆标准》

美国 SAE 标准 SAE-AS22759 《铜和铜合金导体氟塑料绝缘导线》

企业参照以上标准制定的企业标准

(5) 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导体、氟塑料和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绕包材料，由公司通过国内贸易商向国外公司采购，原材料供应充足；辅助材料主要包括线盘、包装膜、纸箱和塑料泡沫等，均属于普通材料，由公司向国内相关生产厂家采购。项目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本地供应即可满足要求。

(6) 环保

本建设项目无废水、有毒气体产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铜芯导体、屏蔽金属网废料，全部可以回收利用，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7) 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在公司现厂区预留空地上新建两层框架结构厂房一栋，包括生产车间、洁净车间、物流仓库等；新建厂房需用地约 4.5 亩，土地使用权人为公司子公司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江国用（2007）第 29291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36,236m²。

(8) 项目组织方式

本项目土建工程部分由子公司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土建工程所需资金，由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的形式提供。厂房建设完成后，由全信科技以租赁方式供公司使用。本项目的设备购置、安装及生产组织由公司自行完成。

(9) 项目实施计划及实施情况

项目总周期 48 个月，其中建设期 24 个月，进行工程建设、设备购置；投产期 24 个月，投产后 12 个月内达到设计产能的 60%，投产后 24 个月内达到设计产能的 80%以上实现达产。

项目	T年			T+1年			T+2年			T+3年		
土建工程												
设备询价订购、安装、调试												
投产期												
达产												

注：T年指从项目开始实施日起至其后第12个月的期间，以此类推。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年	T+1年	T+2年	T+3年
土建工程	1,200.00	600.00	-	-
设备订购、安装、调试	3,350.00	3,685.00	-	-
流动资金	-	-	1,218.00	811.00
当年使用资金	4,550.00	4,285.00	1,218.00	811.00
累计使用资金	4,550.00	8,835.00	10,053.00	10,864.0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项目尚未实施。

4. 项目效益测算

预计项目达产后年均新增销售收入12,862.10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3,204.00万元（按15%所得税率计算），静态投资回收期为5.2年（含建设期）。

（二）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1. 项目背景

作为基础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用于电气设备的能量和信号传输，被称为电气设备的“血管和神经”，连接器则是线缆的终端元器件，用于实现设备间信号的通断，成为线缆与设备间的“桥梁”。“线缆+连接器”构成了一个简单的传输单位，而为实现某种特定功能将若干传输单位集成在一起则形成了一套简单的传输系统。

高性能传输系统，即为实现用户特定功能，采用一定的工艺方法组装、集成而形成的单一线缆组件或线缆组件集合，主要为满足军用高性能应用场合。通常，军工线缆用户采取分别向线缆生产厂商购买线缆和连接器生产厂商购买连接器，然后自行组装的生产模式。然而，随着整机和电子设备功能及配置不断的增加，系统日趋复杂，这种生产模式的局限性逐渐体现。不同厂商生产的线缆与连接器间的匹配问题，以及繁琐的系统设备组装工作大大影响了整机生产商的生产效率。更为重要的是，由于电子信息工业发展的日新月异，电子产品个性化功能和特定化要求的特征更加显著，从作为基础元器件的线缆角度来看，直接体现为线缆规格型号的大量增加以及性能标准的多样化。线缆产品多规格、小批量、定制化的特征也要求连接器产品的各项标准与之相适应，传输系统的生产逐步向专业化、精密化方向发展，对单一线缆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形成线缆组件产品，将成为线缆产品技术升级的必然趋势。

对于军工客户而言，选择由线缆供应商直接提供线缆组件产品，较传统的线缆和连接器分别采购模式具有明显优点。首先，线缆产品与连接器产品的性能和技术标准在同一生产商生产模式下能够高度一致，增强了整体产品的可靠性；其次，军工线缆企业有着丰富的非标产品生产管理经验，从线缆产品定制化成为常态的发展趋势来看，线缆组件的专业化生产要求更高，而军工线缆企业在线缆组件生产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这已经在国外知名公司发展模式中充分体现，如 Raychem，Nexans，Micro-Coax 等。

公司主要从事高性能传输线的的生产，随着下游客户对连接器件、开关器件和线缆间集成要求的逐步提高，为了适应线缆产品系统化的趋势，公司已经开始从事线缆组件产品的设计开发。

本次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主要目的是为了增强公司在线缆组件生产方面的综合实力，通过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确立公司在国内线缆组件生产厂商中的领先地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在此基础上，逐步完成由单一线缆供应商向线缆产品总成供应商的产业升级。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体现为：

(1) 国防和军队的现代化建设需要发展高性能传输系统

近几年，航天、航空、兵器、舰船、军工电子等领域迅速发展，并且在未来几年仍然保持了比较乐观的市场前景，这使得传输系统的市场需求量越来越大。高性能传输系统是电子元器件产品走向集成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目前，国内高性能传输系统基本都依赖进口，尤其是国防军工行业需要的高端产品。国外企业凭借技术上的垄断，对此类产品制定了昂贵的价格，增加了我国国防建设的成本，而国内高端产品的生产企业很少，其产能远远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项目的建设成功将大幅度降低军工行业高性能传输系统的采购成本，推动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事业快速发展。

(2) 市场需求促使传输系统的技术含量不断提高

由于传输系统在整机中的作用越来越大，很多客户开始要求元器件厂家提供能够直接用于连接设备的传输系统产品，以提高传输系统整体性能。随着市场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现有线缆组件基础设施和生产规模已经无法适应市场对产品高性能和产能的要求，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建设也越来越迫切。同时，随着电子通信行业向高频低损耗、抗干扰方向发展，国内高端元器件的供应无法满足市场要求，尤其是低损耗高可靠射频连接器因需要定制加工，难以达到规定的技术指标水平，导致毫米波连接器资源短缺。因此，这些传输系统产品急需实现自主开发。

公司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的成功投产，将大大提高国内线缆组件的科技含量，打破过去高端线缆组件由国外企业垄断的局面，提高整个行业的科技水平。

(3) 保证了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

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内企业进入军工市场，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企业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公司管理层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高性能传输系统的领先企业，其中最重要一个方面就是技术领先。近几年，公司竞争对手也在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对公司行业的领先地位造成一定的威胁。要保持公司的技术领

先优势，公司必须进行高端产品的开发。

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的建设，将大大提升公司的科研水平，其高端产品的质量也将大幅度提高，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为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领先的高性能传输系统企业奠定了良好基础。线缆组件产品也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未来健康、可持续发展做出巨大贡献。

2. 市场前景

通常情况下线缆最终会组装集成为线缆组件使用，从公司的线缆组件产品类型来看，仍然以非标产品为主。线缆组件的市场需求受益于我国军工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目前，公司的线缆组件产品仍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由于军品的特殊性使得其从客户试用、设计定型到批量生产所需时间较长。公司现有的线缆组件产品目前大部分应用于装备的科研实验阶段，未来 2-3 年内，随着部分装备的设计定型和批量生产，公司线缆组件产品将获得快速发展。

近三年，公司的线缆组件产品显示出良好的发展势头。公司在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领域具有稳固的市场基础，公司多年来在行业内积累的技术、市场资源优势将为线缆组件产品的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凭借公司在传输线市场积累的品牌优势，线缆组件已逐渐成为公司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新产品和新的利润增长点。

3. 项目建设内容

(1) 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3,163.7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专业生产设备，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流动资金两部分，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投资构成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2,228.70	70.45
1.1	设备购买费用	2,122.60	67.09
1.2	设备安装费用	106.10	3.35

2	流动资金	935.00	29.55
	总计	3,163.70	100.00

本项目主要购置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产地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同轴剥皮机	1	进口	72.00	72.00
2	高频感应焊机	2	进口	26.00	52.00
3	阻抗焊机	3	国产	3.00	9.00
4	矢量网络分析仪(20GHz)	1	进口	93.60	93.60
5	矢量网络分析仪(70GHz)	1	进口	234.00	234.00
6	下线机	1	进口	10.00	10.00
7	车铣加工中心	2	进口	372.00	744.00
8	数控车床	2	进口	27.60	55.20
9	纵切数控车床	1	进口	96.00	96.00
10	精密仪表车床	2	国产	6.00	12.00
11	普通车床	1	国产	5.00	5.00
12	气动台式冲床	4	国产	2.00	8.00
13	手板压床	4	国产	1.50	6.00
14	镀层测厚仪	1	国产	28.00	28.00
15	自动下线机	1	国产	15.00	15.00
16	激光剥线机	1	进口	42.00	42.00
17	综合测试仪	1	进口	72.00	72.00
18	中转测试箱	10	自制	5.00	50.00
19	绝缘耐压测试仪	2	国产	8.00	16.00
20	标识打印系统	1	进口	7.80	7.80
21	示波器	2	进口	30.00	60.00
22	稳压电源	2	国产	5.00	10.00
23	恒流电源	3	国产	10.00	30.00

24	信号发生器	2	国产	20.00	40.00
25	万用表	2	进口	1.80	3.60
26	台式万用表	1	进口	14.40	14.40
27	综合拆焊台	1	国产	6.00	6.00
28	总线测试仪(含转接跳线)	1	国产	310.00	310.00
29	盐雾试验箱	1	国产	6.00	6.00
30	冲击试验台	1	国产	15.00	15.00

(2) 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七)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3) 核心技术及取得方式

本项目所用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大电流电源电缆传输组件设计与工艺技术、微波组件精密组装技术、特种射频连接器结构设计技术等，各技术介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相关内容。

(4) 产品标准

由于高性能传输系统目前没有国家标准，产品研发生产过程中主要参照以下标准：

航天行业标准 QJ603A 《电缆组件制作通用技术要求》
国家军用标准 GJB1215A 《射频电缆组件通用规范》
国家军用标准 GJB289A 《数字式时分制指令、响应型多路传输数据总线》
国家军用标准 GJB681A 《射频同轴连接器通用规范》
企业参照以上标准制定的企业标准

(5) 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高性能传输系统为非标产品，原材料的选择需要根据客户对产品的不同需求来决定，所以，主要原材料的选择和用量上，有很大的差别。一般而言，生

产高性能传输系统的主要原材料有：连接器、耦合器、电缆、其它元器件及机箱壳体零部件、辅材等。其中部分电缆、连接器及机箱壳体零部件为公司自产，其他为外购。项目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本地供应即可满足要求。

(6) 环保

本建设项目无废水、有毒气体产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铜芯导体、屏蔽金属网废料，全部可以回收利用，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7) 项目选址

本项目实施地为公司现有厂房内，位于南京市江宁区空港工业园区飞天大道 71 号，土地使用权人为公司子公司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江国用（2007）第 29291 号”。

(8) 项目组织方式

本项目的设备购置、安装及生产组织由公司自行完成。

(9) 项目实施计划及实施情况

项目总周期 48 个月，其中建设期 24 个月，进行项目筹备、设备购置、安装、调试以及人员培训；投产期 24 个月，投产后 12 个月内达到设计产能的 60%，投产后 24 个月内达到设计产能的 80%以上实现达产。

项 目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设备订购、安装、调试																
投产期																
达产																

注：T 年指从项目开始实施日起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以此类推。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设备订购、安装、调试	1,337.20	891.50	-	-

流动资金	-	-	561.00	374.00
当年使用资金	1,337.20	891.50	561.00	374.00
累计使用投资	1,337.20	2,228.70	2,789.70	3,163.7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尚未实施。

4. 项目效益测算

预计项目达产后年均新增销售收入 5,900 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 1,062.80 万元（按 15%所得税率计算），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1 年（含建设期）。

（三）扩建研发中心项目

1. 项目背景

（1）军工领域对传输线的性能要求日益提高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我国的武器装备水平不断提高，电子装置的功能日趋复杂，军工领域对传输线的性能和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以航电系统为例，随着系统的不断升级换代，对电子计算机数据处理功能的要求越来越高，要求实时、高效、安全和可靠的通信网络，随着航空以太网的出现，也对核心计算机与机上传感器和显示器等设备间传输媒介（数据总线）指标要求越来越严。

（2）掌握核心技术是我国国防安全的需要

我国目前的传输线生产工艺在整体上落后于国际先进水平，高端产品仍不得不依赖于进口。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日益复杂化，只有国内企业自己掌握核心技术，打破国外产品的垄断，才能保证我国的国防安全，摆脱受制于人的局面。

（3）市场新需求对公司研发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由于军工行业的快速发展，高性能传输线缆新的需求不断出现；而公司目前的研发人员有限，对目前行业的重点热点产品不能全面涉及。另外，资金不

足也会对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产生影响，如果没有充足的资金投入到新产品的研制开发当中，发行人在行业内技术领先性就难以维持。

因此，公司急需扩建研发中心，加强研发实力来解决这一系列问题，扩建研发中心不仅可以提高公司的研发实力和技术水平，而且可以提高研发效率，从而保证了公司的高速发展。

(4) 加大研发投入将促进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有利于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高性能传输线缆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因此技术实力较强的国外企业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不过，随着国内企业研发实力的不断加强，越来越多的客户开始选用国产产品，国外企业的市场份额也在逐步降低。在此大背景下，国内企业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技术研发实力成为衡量一个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指标。一旦技术不能符合行业发展的需要，企业的生存就将受到威胁。因此各个企业都把技术研发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动力，以保证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公司发展过程中也一直将保持技术的先进性作为公司的重要战略。要使企业保持良好的发展状态，不仅在技术服务上要满足行业当前需求，还应该有长远的目光对未来发展趋势做出判断，在挖掘客户的潜在需求的同时，走在竞争者前面，保持公司的核心优势。

本项目中拟开展的四个重点研究方向均是高性能传输线缆行业未来的主要发展方向，通过对这些研发方向的研究工作，可以使公司加强技术水平，保持企业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提高并保持其核心竞争力，避免核心竞争力被其它企业模仿，从而保证企业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更快、更好、可持续地发展。

(5) 缩短从理论到产品与服务的转化周期

随着科技进步的日新月异和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快，产品的生命周期越来越短，技术和服务升级的步伐越来越快。应用先进理论，进行技术服务更新换代，已成为产品竞争力的重要因素，用最短的时间推出能被市场认可的产品和服务，是企业在竞争中制胜的关键。产品和服务从开发到推至市场的时间和路

径越短，企业占领市场制高点的机会就越大。

公司在传输线缆行业十多年的开发设计生产经验，已经形成一整套的研发、生产组织平台。但对一些全新产品来说，从预研到定型仍然需要 3-5 年的时间。扩建研发中心，对一些高性能线缆产品做前瞻性、高端性的研究，有利于保证公司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可以积累经验，缩短后续产品的研发时间，缩短从理论到产品的转化周期。

（6）推动企业引进和培养高端技术人才，做好技术储备工作

随着高性能线缆行业的迅速发展，市场竞争也会越来越激烈。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是公司适应行业结构调整、服务技术优化升级的必然要求，对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公司在机遇和挑战面前，所能依赖的最宝贵资源是人才资源。在发展过程中，公司在注重提高研发队伍整体素质的同时，大力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公司需要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引进和培养一批适应新技术、新理论、新设备需要的智慧型高端人才，打破技术人才的“瓶颈”，以高技能人才赢得竞争的主动权。

研发中心扩建实施完成后，高技术人才将被充分需要和尊重，系统、深入的培训机会，先进充足的实验设施和条件，这些软硬环境都将有利于吸引和留住高端人才。公司力争通过两年的努力，引进一批企业急需的技术技能型、知识技能型以及复合技能型人才，形成一支以资深及高级技术人员为骨干、中高级技术人员为主体，初中级技术人员梯次发展，结构比例合理的研发队伍。因此，研发中心的扩建是十分必要的，是加强对领军人才的引进和技术骨干队伍的建设，更新研发必需的设备、软件设施的重要措施。

2. 项目内容

研发中心的扩建将在公司现有研发中心的基础上进行硬件、软件、人员补充。根据公司研发中心现有技术储备并综合考虑未来市场发展，扩建后的研发中心将重点投入四个方向的研究工作，每个研发方向由项目技术带头人、中高级技术人员、一般技术人员组成，分别对传输线在空间环境下的应用、光通讯

在航空航天领域的应用、超高温线缆应用、传输线在海洋环境下的应用进行前瞻性、高端性的研究和开发。

传输线在空间环境下的应用：包括 1) 真空环境下，线缆及其组件连接器非金属材料释放的废气对航天器其他元件和部件的腐蚀作用研究；2) 真空环境下载流量测定，模拟空间环境下电线电缆实际工作的载流量；3) 真空环境下高低温极限试验；4) 真空环境下数据传输电缆传输特性，模拟实际工作条件下的传输状态。通过对线缆空间环境的研究和开发，确保线缆产品在空间条件应用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并提供相关数据支撑，从而提升公司空间线缆的领先地位，拓展空间环境应用的市场，可以使公司产品在航天领域保持领先地位。

光通讯在航空航天领域的应用：包括 1) 特种光纤光缆的应用研究，开展对特种光纤光缆的耐环境性能、机械性能研究，如在高温、低温以及在高低温冲击环境下对光纤的信号损耗的影响、光纤光缆在振动环境下对光纤的信号损耗的影响等；2) 特种光纤光缆组件及光电混合组件的应用研究，提升特种光纤光缆组件及光电混合组件的耐环境性能、机械性能研究，光缆连接器的研发、特种光纤光缆组件及光电混合组件的研发、特种光纤光缆组件及光电混合组件在振动环境下的抗振能力以及在振动环境下对地信号传输的影响等。

在军品领域，光通讯以其衰减低、传输容量大、重量轻等电通讯无法比拟的优势赢得了越来越多的重视，国外一些最先进的飞机、雷达、舰船等领域的系统设备已经开始小规模采用光通讯。但由于光纤在物理性能上与传统成熟导线的差异，国内现有生产加工水平，尚无法保证其在极端应用环境中的稳定性和高可靠性，光通讯未来在军工领域的应用空间极为广阔，该研究实施可以帮助公司在航空航天领域开拓新的市场，并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占据领先地位。

超高温线缆应用：随着我国飞机发动机的自主研制生产，对发动机周边的电缆提出国产化生产的需求。发动机机身温度高达 400℃，对电缆提出了更高的电气和耐环境要求，目前国内的航空用耐高温线缆尚无法达到这一性能要求。通过加大研究力度，提升现有耐高温导线的温度等级，开发超高温线缆系列产品将有利于保持公司在航空高温线缆领域的领先地位，

传输线在海洋环境下的应用：包括 1) 研究开发舰船纵向水密电缆系列产品；2) 研究开发海下、海洋石油平台电缆。该研究可以丰富公司产品品种，开拓水下舰艇市场，确立公司在舰船用线缆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并带动公司其他舰船线缆的市场拓展。

3. 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2,577.10 万元，主要用于研发设备的购买，技术人员的招聘以及与研究项目相关的研发投入，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投资构成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固定资产	1,101.10	42.89
1.1	购置试验、检测设备及仪器仪表	1,079.50	42.05
1.2	设备安装费用	21.60	0.84
2	结构仿真设计软件	100.00	3.90
3	研发投入	1,254.00	48.85
3.1	样品试制、外部实验等费用	500.00	19.48
3.2	实验认证费用	400.00	15.58
3.3	新增技术人员第一年薪酬	354.00	13.79
4	其他费用	122.00	4.36
4.1	办公用品购置(家具、电脑等)	72.00	2.42
4.2	实验室装修	50.00	1.95
	总计	2,577.10	100.00

项目建设所需要的试验、测试设备如下：

设备名称	产地	数量(台)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载流量试验设备	国产	1	120.00	120.00
真空系统试验设备	国产	2	50.00	100.00
光纤测试系统	国产	1	20.00	20.00
高温试验箱	国产	3	10.00	30.00

DSC 测试仪	进口	1	81.90	81.90
高温光纤挤出机	国产	1	130.00	130.00
光纤光缆成缆机	国产	1	120.00	120.00
纤维编织机	国产	2	15.00	30.00
水密封试验设备	国产	1	20.00	20.00
注胶机	国产	2	2.50	5.00
振动测试台	进口	1	217.60	217.60
矢量网络分析仪 (40GHz)	进口	1	140.40	140.40
光纤固化炉	国产	1	0.30	0.30
光纤研磨机	国产	1	2.00	2.00
插针研磨夹板	国产	1	2.00	2.00
端面检测仪	国产	1	0.30	0.30
OTDR	国产	1	6.00	6.00
稳定光源	国产	1	1.00	1.00
光功率计	国产	1	1.00	1.00
插损回损测试一体机	国产	1	18.00	18.00
光纤熔接机	国产	1	2.60	2.60
3D 端面检测设备	进口	1	23.4	23.4
其它检测设备	国产	N/A	N/A	8.00

4. 实施计划

主要工作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实验设备订购、安装、调试												
技术人员招聘												
研发工作												
客户试用、产品认证												
新产品应用												

注: T 年指从项目开始实施日起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 以此类推。

公司研发中心拟计划在两年内新增技术研发人员 37 名,其中第一年招聘定岗 21 名, 第二年招聘定岗 16 名。本项目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T年	T+1年	T+2年	T+3年
1、固定资产	628.50	472.60	-	-
2、软件费用	100.00	-	-	-
3、研发投入	190.80	663.20	100.00	300.00
3.1 样品试制、外部实验等费用	-	500.00		
3.2 产品认证费用	-		100.00	300.00
3.3 新增技术人员第一年薪酬	190.80	163.20	-	-
4、其他费用	122.00	-	-	-
当年使用资金	1,041.30	1,135.80	100.00	300.00
累计使用资金	1,041.30	2,177.10	2,277.10	2,577.1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本项目已开展部分研究工作。

(四)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后: 1) 将改善财务结构, 减少公司在发展中通过银行贷款而可能面临的财务风险; 2) 公司可以进一步加大产品研发力度, 进行其他新产品的开发; 3) 公司可进行同行业的兼并和收购, 从而扩张公司的产品线; 4) 公司可广泛吸纳高端技术人才, 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 5) 为公司继续保持技术创新优势、产品优势和营销优势提供了资金保障。

2. 公司经营规模扩张所需营运资金的测算过程

随着公司产能的进一步扩大, 主营业务规模快速发展, 公司需要较多的营运资金支持生产周转。本项目的补充营运资金的需求量测算参考《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0 年第 1 号) 的流动资金贷款

需求量的测算方法。根据测算结果，未来3年新增流动资金为4,420.91万元。

3. 营运资金的管理安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负责确保该制度的有效实施。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具体使用过程中，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保障和不断提高股东收益。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具体措施如下：

(1) 设立专户管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该部分资金存储在董事会决定的专门账户。

(2) 严格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将紧紧围绕主营业务进行资金安排，对于大额订单、生产计划，提前做好资金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

(3) 完善科学的预算体系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包括销售预算、采购预算、投资预算、人工预算、费用预算等体系，针对资金链条反应的各种异常信息，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提高应对能力。

(4) 完善信用管理体系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供应商及客户信用档案，对供应商、客户的信用情况进行调查和建档，并进行信用等级设置，对处于不同等级的客户实行不同的信用政策，减少在购货和赊销环节的信用风险。

(5) 加强应收管理

公司将完善相应的应收账款控制制度，加强对应收账款的收款力度，建立收款预警和报警机制，提高企业资金使用效率。

4. 经济效益分析

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缺口，一方面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营

运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有利于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进一步壮大，有利于提高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维持公司快速发展的良好趋势，另一方面还将显著改善公司流动性指标，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使公司财务结构更为稳健。

三、 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的净资产总额将大幅提高。由于项目资金投入的阶段性，短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资产负债率降低使公司有更强的间接融资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但随着投资项目的陆续投产，产能与销量不断扩大，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营业利润将随之增长，盈利能力将得到提高。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着力于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新增固定资产及研发中心的研发费用，将对公司的未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其中，高可靠航天航空用传输线生产线建设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的新增折旧 722.00 万元；高性能传输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折旧 201.60 万元。随着募投项目收入的逐步释放，未来设备折旧和研发费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将逐步得到消化。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服务计划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的要求，本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和较为完备的投资者服务计划。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部门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陈业宝，咨询电话 025-83245761。

二、 重要合同

(一) 采购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指合同总价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合同）有：

供应商	合同号	签订日期	产品	金额
上海斯瑞科技有限公司	B 第 (2014-1592) 号	2014/7/16	绝缘材料	1,170,000.00
上海瀚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HQ14-0708	2014/7/8	射频电缆	1,578,000.00
合肥远发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HFYF20140717	2014/7/17	射频电缆	3,190,000.00
合肥远发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HFYF20140912	2014/9/12	射频电缆	1,171,000.00

(二) 销售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指合同总价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合同）有：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发行人与某厂签署《产品订货合同》，约定该厂向发行人采购线缆产品，合同价款为 24,693,996.00 元。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发行人与某厂签署《产品订货合同》，约定该厂向发

行人采购线缆产品，合同价款为 11,275,263.20 元。

2014 年 2 月 18 日，发行人与某公司签署《产品订货合同》，约定该公司向发行人采购线缆产品，合同价款为 5,372,640.00 元。

2014 年 6 月 28 日，发行人与某研究所签署《产品订货合同》，约定该研究所向发行人采购线缆产品，合同价款为 4,709,600.00 元。

2014 年 9 月 22 日，发行人与某研究所签署《产品订货合同》，约定该研究所向发行人采购线缆产品，合同价款为 9,376,000.00 元。

（三）综合授信合同等

2014 年 5 月 21 日，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编号为 2014 宁综字第 00119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授信合同》项下最高授信额为 2,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 1 年，自 2014 年 5 月 21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止。

2014 年 7 月 22 日，发行人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A04008401407220023 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合同项下最高债权额为 4,0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14 年 7 月 22 日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并由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同日，南京全信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Ec2008401407220026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三处房产作为抵押物及其对应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4、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6、江宁房权证东山字第 JN00179555）为上述主债权提供担保。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

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情

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情况。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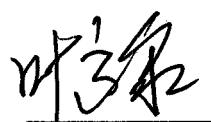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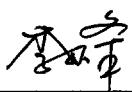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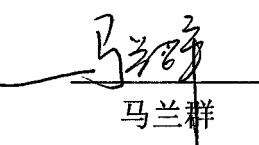
陈祥楼



叶运泉



李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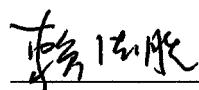
马兰群



赵竟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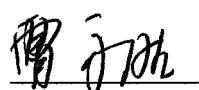


赵雪媛



赖德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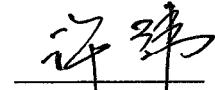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曹永胜



曾文强



许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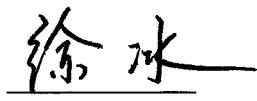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祥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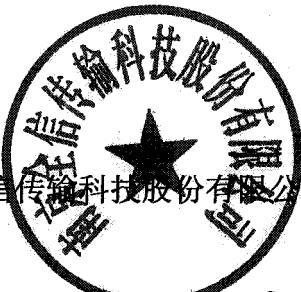
王崇国



徐冰



陈业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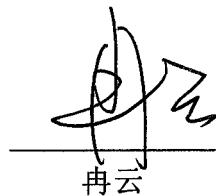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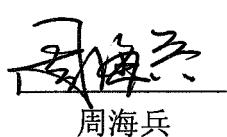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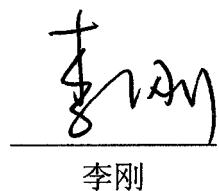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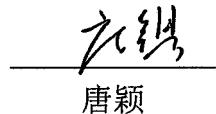

冉云

保荐代表人：


周海兵


李刚

项目协办人：


唐颖



三、 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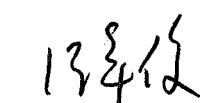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征夫

经办律师:


王守建


汪年俊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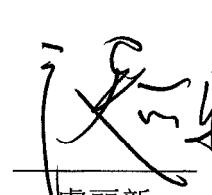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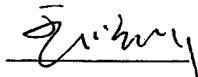
中国
注册会计师
杨贤武
32010042000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王顺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夏秋芳



王宇

说明 1: 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出具了“宁永会评报字(2007)第 02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评估业务及人员已分离,由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承继。2013 年 4 月 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批准,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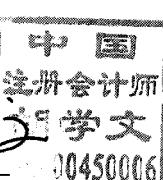
说明 2: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王宇已于 2013 年 11 月 5 日离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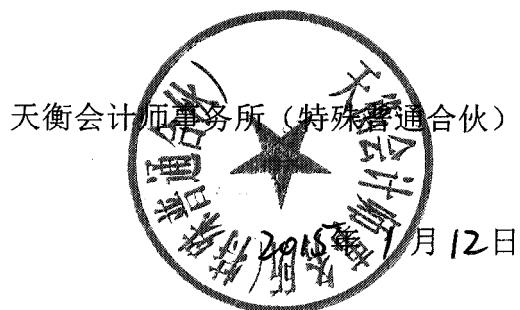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机构负责人: 余瑞玉
余瑞玉

签字注册会计师: 虞丽新 
虞丽新 胡学文 
胡学文

说明: 2011 年 11 月经工商部门核准,“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转制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三节 附件

- (一) 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 公司章程(草案);
- (九)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